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

2021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谷晓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京昆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京昆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部分，详细阐述了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中可能存在的各类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相关具体内容，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1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2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5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14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5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50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50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151
第十节 公司治理	152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64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174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延安必康	指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陕西必康	指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新沂必康	指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陕西北度	指	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阳光融汇	指	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华夏人寿	指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萃竹	指	上海萃竹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深创投	指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必康新沂、康宝制药	指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原名：江苏康宝制药有限公司）
五景药业	指	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
西安交大药业集团	指	西安交大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宗昆系统	指	徐州宗昆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世宗置业	指	徐州世宗置业有限公司
建华工程	指	新沂建华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运景电子	指	徐州运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九九久科技	指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九九久特纤	指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健鼎科技	指	江苏健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九邦新能源	指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润祥医药	指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必康嘉隆	指	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
百川医药	指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静溪医药	指	深泽县静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嘉安健康	指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嘉安国际	指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必康新阳	指	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
天禄化工	指	江苏天禄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第一制药	指	香港亚洲第一制药控股有限公司
今日彩印	指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伯图健康	指	徐州伯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北盟物流	指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必康新宗	指	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必康医养	指	南通必康医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康力	指	江西康力药品物流有限公司
青海新绿洲	指	青海新绿洲保健品开发有限公司
必康中成	指	必康中成药业（新沂）有限公司
湖南鑫和	指	湖南鑫和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必康	指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必康中药	指	陕西必康中药有限公司
广西医药	指	广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中源医药	指	深圳市中源医药有限公司
安徽昌鹤	指	安徽昌鹤医药有限公司
淄博恒安	指	淄博恒安医药有限公司
哈尔滨晋欣	指	哈尔滨晋欣医药有限公司
甘肃天元	指	甘肃天元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康拜尔	指	西安康拜尔制药有限公司
桑尼赛尔	指	西安桑尼赛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四季汇通	指	北京四季汇通医药有限公司
两票制	指	药品从药厂卖到一级经销商开一次发票，经销商卖到医院再开一次发票
处方外流	指	医院允许患者持有处方，到院外买药，即将医院药房承担的药品供给，流转至零售药店、基层医疗机构等院外市场，实现医、药分离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登公司深圳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报告期	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延安必康	股票代码	002411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延安必康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YanAn Bicon Pharmaceutical Listed Company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YanAn Bic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谷晓嘉		
注册地址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 E 区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716000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一路 6 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 39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710065		
公司网址	www.bikang.com.cn		
电子信箱	002411@biconya.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谷晓嘉（董事长代行）	
联系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一路 6 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 39 楼	
电话	029-81149561	
传真	029-81149560	
电子信箱	002411@biconya.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600744827713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关东店北街1号2幢13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菊芳、徐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20 年	2019 年		本年比上年增 减	2018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6,953,408,152.92	9,328,178,532.73	9,329,253,578.63	-25.47%	8,446,807,320.21	8,446,807,320.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070,814,302.04	400,097,454.08	239,680,622.31	-546.77%	404,193,795.74	400,448,59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96,292,763.93	245,504,710.09	85,087,878.32	-1,270.90%	306,442,152.91	302,696,95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65,035,993.78	-416,391,816.59	52,996,760.74	-788.79%	403,220,829.94	-408,645,752.3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88	0.2611	0.1564	-546.80%	0.2638	0.26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88	0.2611	0.1564	-546.80%	0.2638	0.26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17%	4.17%	2.44%	-14.61%	4.39%	4.39%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	2018 年末	

				未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9,413,988,737.05	22,751,389,110.63	24,415,084,085.87	-20.48%	20,611,211,079.40	20,752,060,95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556,576,727.68	9,877,581,690.74	10,334,708,790.26	-17.21%	9,583,956,263.51	9,612,768,914.8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30,836,437.85	1,875,722,596.92	1,630,712,796.30	1,816,136,321.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204,841.03	64,112,265.96	-22,913,984.59	-1,164,217,424.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445,455.03	54,678,242.14	32,134,510.25	-1,110,238,360.5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575,112.65	299,068,168.92	-109,412,696.82	-506,116,353.2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2018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9,077,839.16	45,243,590.50	-315,627.33	<p>徐州嘉安 2020 年处置智慧健康小镇、信息中心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的资产处置收益为-39,612,495.04 元。</p> <p>北盟物流出售分拨物流中心的资产处置收益为-52,051,587.06 元。</p> <p>江苏南通九九久子公司健鼎处置固定资产的资产处置收益为 32,882,263.59 元。</p>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71,183.05	20,494,294.56	99,240,219.02	<p>2018 年 2019 年工业项目设备投资奖补资金 4,130,000.00 元；</p> <p>2020 年度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收到财政局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9,854,400.00 元；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 870,000.00 元；山阳财政局经济贸易局 2015 年省级工业转型省级专项资金 120,000.99 元；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 520,000.00 元；托盘及相关物流设备标准化建设改造项目 559,599.96 元；促投资稳增长项目资金 804,800.00 元；山阳县人社局就业专项补贴款 520,000.00 元；工程项目升级改造 666,302.28 元；新沂市劳动就业管理处企</p>

				业职工技能提升补贴 42,500.00 元；新沂市劳动就业管理处企业职工技能提升补贴 42,500.00 元；稳岗补贴 694,666.42 元；2019 年及 2020 年第一季高质量发展考核推进智能制造建设奖金 91,500.00 元。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38,790.87	239,974.2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785,669.83	1,618,800.29	24,979,212.62	理财收益
债务重组损益		124,689.08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8,000,000.00			预计负债-证券虚假陈述案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324,647.39	130,034,533.76	-7,735,217.6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498,789.83	43,220,058.29	16,747,364.5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574,694.27	-258,103.22	1,909,553.58	
合计	-74,521,538.11	154,592,743.99	97,751,642.8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产品情况介绍

2020年，在疫情笼罩下，全球经济形势发生重大变革，各行业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冲击；同时，随着《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配套法律法规逐步落地，给医药产业带来翻天覆地的变化。公司抓住历史机遇，调整营销战略，统一思想，明确方向，强化执行力，注重结果导向，企业上下形成联动，各项业务正常运作。目前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医药工业板块、医药商业板块、新能源新材料板块以及药物中间体（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板块四大类。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主要医药产品及用途：

类别	品种	功能主治
消化系统用药	安胃胶囊	制酸，止痛。用于胃脘刺痛，吞酸嗝气，脘闷不舒及慢性胃炎见上述症状者。
	五酯软胶囊	能降低血清丙氨酸氨基转移酶。可用于慢性肝炎丙氨酸氨基转移酶升高者。
泌尿系统用药	八正片	清热、利尿、通淋。用于湿热下注，小便短赤、淋漓涩痛，口燥咽干。
儿科用药	小儿感冒颗粒	小儿风热感冒，症见发热重、头胀痛、咳嗽痰黏、咽喉肿痛；流感见上述证候者。
	小儿止咳糖浆	祛痰，镇咳。用于小儿感冒引起的咳嗽。
	小儿化痰止咳颗粒	用于小儿咳嗽，支气管炎。
	健儿消食口服液	用于小儿饮食不节损伤脾胃引起的纳呆食少，脘腹胀满，手足心热，以至厌食、恶食。
补益类	养血安神糖浆	用于失眠多梦，心悸头晕。
	补肾强身胶囊	用于腰酸足软，头晕耳鸣，眼花心悸。
	五味子颗粒	敛气生津，补益肺肾。用于头晕，失眠，自汗盗汗，气短口干及神经衰弱。
风湿骨病用药	风痛宁片	祛风燥湿，散寒活血，舒筋止痛。用于风湿性关节炎和类风湿性关节炎。
	骨刺片	治疗骨质增生引起的肥大性腰椎炎，颈椎综合征、胸椎炎、四肢骨节增生等。
	复方三七胶囊	用于化瘀止血，消肿止痛，跌打损伤所致的瘀血肿痛。
清热解毒及上呼吸道用药	感冒清热颗粒	用于风寒感冒，头痛发热，恶寒身痛，鼻流清涕，咳嗽咽干。
	麻杏止咳糖浆	止咳，祛痰，平喘。用于支气管炎及喘息。
	川贝枇杷糖浆	用于风热犯肺、痰热内阻所致的咳嗽痰黄或咯痰不爽、咽喉肿痛、胸闷胀痛；感冒、支气管炎见上述证候者。

	银翘解毒颗粒	疏风解表，清热解毒。用于风热感冒，症见发热头痛、咳嗽口干、咽喉疼痛。
	黄连上清片	清热通便，散风止痛。用于头晕目眩，暴发火眼，牙齿疼痛，口舌生疮，咽喉肿痛。
	板蓝根颗粒	用于肺胃热盛所致的咽喉肿痛、口咽干燥；急性扁桃体炎见上述证候者的功效。
	复方大青叶合剂	用于感冒发热头痛，咽喉红肿，及流感见有上述症状者。
	银翘解毒合剂	用于风热感冒，发热头痛，咳嗽，口干，咽喉疼痛。
补铁剂	枸橼酸铁铵维B1糖浆II	用于各种原因引起的缺铁性贫血，如慢性失血、营养不良、妊娠、儿童发育期等。

1、医药工业

医药工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中国制造2025》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中国制造2025》将生物医药和高性能医疗器械作为重点发展领域，国家继续把生物医药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产业加快培育。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是国内知名的中药企业，连续多年位列中国医药工业百强榜。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陕西必康先后完成了五景药业、康宝制药、西安交大药业集团、康拜尔等多家国内药企的并购，目前已发展为集中成药、化学药、健康产品生产和营销于一体的现代化大型医药企业集团。陕西必康主营产品涵盖循环系统、消化系统、呼吸系统、神经系统、眼科、儿科、骨科、补益类、维生素类、抗生素类、抗过敏、抗感染、抗肿瘤、抗风湿、电解质等十多个常见医学临床用药类别，420多个品规，153个产品进入《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2020版）》、《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年版）》，其中化学制剂112个，中成药41个。报告期内调入医保药品目录产品1个（利巴韦林注射液），退出基本药物目录产品1个（干酵母片）。

陕西必康拥有丰富的产品系列及品牌，其中“心荣”系列产品以其独特的修复心肌功能优势及确切的疗效在心脑血管领域取得了良好的口碑。“心荣”品牌被认定为西安市著名商标。“必康唯正”和“博士宝宝”被认定为陕西省著名商标，主要产品以“必康唯正”为品牌打造的多种药品组合也具有广泛的市场知名度，“必康唯正牌感冒清热颗粒”、“必康唯正安胃胶囊”、“古到金牌补肾强身胶囊”被授予陕西省名牌产品称号，“必康唯正牌安胃胶囊”、“必康唯正牌八正片”在第二、三终端有很好的美誉度；以“博士宝宝”小儿感冒颗粒、小儿止咳糖浆、小儿化痰止咳颗粒为核心的儿科系列产品组合，在第三终端儿科用药中拥有良好的口碑。

此外，公司下属子公司五景药业的吡诺克辛钠滴眼液获得“首届湖北省暨武汉市药品市场首选品牌”称号，E洁系列眼科产品多次荣获“药店排行榜最具魅力品牌奖”，其系列产品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

2、医药商业

药品流通行业是国家医疗卫生事业和健康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关系人民健康和生命安全的重要行业。医药商业处于医药产业的中游，在整个产业链中起着承上启下的作用，主要包括药品和医疗器械产品的批发与零售，正是因为商业的存在，才使得药械产品可以精准快速的到达医疗机构和消费者的手中。在2020年发生疫情后，医药商业在药品的配送与物流流通中发生了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陕西必康继续布局医药商业领域，推进建设医药商业体系，继续推进与广东、安徽、山东、黑龙江、甘肃等区域的商业合作，不断加强资源整合能力，提升公司在商业领域的发展空间。

公司已并购的商业企业，业务覆盖河北、河南、青海、江西、湖南等省份。经营范围涉及中成药、中药材、化学药制剂、抗生素、医疗器械、原料以及医药零售、连锁，在各自区域已具备区域性商业龙头企业规模，为公司扩大商业布局起到了引领示范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提升商业体系的差异化竞争力，全面强化营销队伍规模、能力以及与终端的紧密程度。公司商业已实现对河北、河南、青海等省份商业流通、终端业务的全覆盖。公司将持续加强终端渠道的开拓力度，在市场和终端渠道的

覆盖稳步扩大，同时加强回款管理，保障公司盈利能力和竞争力。

3、新能源新材料板块

公司新能源产品为六氟磷酸锂，是锂离子电池电解液的核心原材料之一，锂离子电池在新能源汽车、消费电子产品和储能领域均有广泛应用。公司六氟磷酸锂现有装置设计产能为5,000吨/年，经节能挖潜和优化改造后，实际产能达到6,400吨/年，位居行业前列。

公司新材料产品为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该产品下游的用途十分广泛且在进一步拓展中，主要可应用于安全防护、家用纺织、国防军需装备（轻质高性能防弹板材、防弹头盔、软质防弹衣、防刺衣），还可以应用于航空航天复合材料、远洋航船、海军舰艇绳缆、远洋捕鱼拖网、深海抗风浪网箱和体育用品器材、建筑工程加固等高性能复合材料。公司该产品目前主要应用于防切割手套、家纺制品、缆绳、渔网、户外运动穿戴用品、防弹头盔、防刺衣等。公司目前主要通过下游具备军工资质的优质客户开展战略合作的方式向军工方向拓展。公司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现有装置设计产能为10000吨/年，经节能挖潜和优化改造后，实际产能达到12,000吨/年，位居国内之首。

4、药物中间体板块

公司目前生产的药物中间体产品主要包括三氯吡啶醇钠、5,5-二甲基海因、苯甲醛等。

三氯吡啶醇钠产品的现有产能为15000吨/年，产品主要用于生产高效、低残留杀虫杀螨剂毒死蜱、甲基毒死蜱和除草剂绿草定；5,5-二甲基海因现有产能为8,000吨/年，本品用作氨基酸、特种环氧树脂、水溶性树脂、杀菌剂、防腐剂的合成原料，其衍生物的用途广泛；苯甲醛为控股子公司天时化工主产品，该产品目前产能为15,000吨/年，不仅可以作为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还可以作为染料、香料等行业的中间体，用途十分广泛。报告期内，受制于副产品盐酸的销售，苯甲醛产品生产经营受限，下半年处于临时停产的状态。

（二）经营模式

1、医药板块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通过科学的管理制度进行采购，与长期供应商之间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不断增加新的合格供应商，确定每年度合格供应商名录并进行动态调整。生产技术管理中心提出各项采购任务，经公司主管领导审批后，下达到采供部。采供部人员根据公司采购管理制度，保证公开、公正、公平的前提下，进行招标及市场询价比价，确定该批次物料的供应商，并与供应商进行价格谈判及合同签订工作。最大程度上降低采购成本。

（2）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模式主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自主确定产供销计划，同时保持合理库存，公司根据销售订单、销售框架协议、日常备货需要等进行生产。在生产方面，公司本着“必以良药，康健天下”的理念，集中发挥人才、设备、资金等优势，始终对药品质量保持高标准、严要求，随着新版《药品管理法》的实施，取消了GMP、GSP认证，对企业在药品生产质量管理体系的日常管理中，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公司严格落实新版《药品管理法》中产品全生命周期的管理要求，将GMP贯彻落实到原料采购、药品生产、控制及产品放行、贮存发运的全过程中，确保所生产的药品符合“安全性、有效性、质量可控性”这一药品质量准则。

（3）销售模式

公司秉持“以市场发展为导向，以消费者需求为中心，综合配置资源”的销售理念，构建多层次、立体化的营销网络，提升销售终端覆盖率，深耕第三终端市场，积极向第一、二终端渗透。

①公司在全国主要省市自治区设立销售网点，制定详细销售计划，明确销售对象和策略，通过培养专业销售人员，直接面向目标客户销售，以点带面，实现产品的更广销售范围辐射；

②公司以重点产品为依托，通过“必康工商零联盟”，以代理销售模式扩大市场份额，通过自有商业公司销售网络，以直接销售模式促进产品销量提升。

2、新能源、新材料、药物中间体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原材料按产品分类：

①医药中间体：青霉素钾盐、甲苯、丙酮氰醇；

②农药中间体：丙烯腈、三氯乙酰氯；

③新能源类：氟化锂、无水氟化氢；

④新材料类：超高分子量聚乙烯。

（1）采购模式

公司各类原材料采取不同的采购模式：公司通过采购部直接向国内厂商采购。采购前，由公司采购部、质检部、生产办、工程建设部、财务部等部门组成考评小组，对供应商进行现场考察筛选，选出经营规模大、产品质量高、储备能力强、价格优惠、信誉良好的企业为公司供应商，以确保原材料质量。公司根据上游原材料价格、产品价格以及下游终端产品价格变化、国内外市场供需情况等因素对原材料价格进行综合判断，决定采购时机和采购数量。公司向经营与运输手续完备、信誉良好的经销商采购，在对原材料验收合格后付款。

（2）生产模式

公司以自有设备将各类原料进行复配，拥有完整的生产和辅助生产系统。公司实行以产品为主要工序单元的车间管理生产管理模式。严格工艺管理，确保设备完好、仪器仪表灵敏可靠、认真巡检、精心操作，是公司生产管理的重点。

从生产工艺特征角度看，公司的生产模式为连续型生产管理模式，主营产品均为连续型生产，各生产工序之间的联系比较紧密，各工序中间产品的质与量直接影响着终端产品的质与量。

从生产稳定性和重复性角度看，公司的生产模式为成批生产模式。

从企业组织生产特点的角度看，公司的生产模式为市场化的以销定产方式。公司在实际操作过程中，主要根据市场需求，以公司下达的生产计划作为生产依据，按照客户要求生产一定数量与品种的产品，进而实现生产计划指导下的正常循环作业。

（3）销售模式

公司针对不同产品采取不同的销售模式：

1、采取直接销售模式 公司部分产品销售采取年初与主要客户签订全年销售协议的方式。销售协议主要是针对全年供货量进行约定，价格随行就市，体现战略合作意图。实际操作中，每月根据当时市场情况经双方协商确定销售价格、质量标准、交货时间及货款结算方式和期限等，并以合同形式约定，双方遵照履行。

2、采取通过贸易商销售模式 公司部分产品通过贸易商销售，公司年初与主贸易商签订全年销售协议，根据当时市场情况经双方协商确定每批销售的价格、质量标准、交货时间及货款结算方式和期限等，并以合同形式约定，双方遵照履行。少数出口产品采取代理商模式，每个区域设立代理商，企业授权代理商全权负责该区域内的产品销售，由代理商发展和管理下属终端商，并与相当客户达成战略合作协议。

（三）行业发展情况及行业地位

1、医药工业

（1）医药工业发展情况

医药行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随着我国新医改政策的实施，人们对健康的重视程度不断提高，在推进健康中国的实施过程中，医药市场需求随着医疗保险覆盖率及国民经济能力的提升而不断扩大。同时，随着医疗卫生模式从以治疗为主向以预防为主转变、医养结合推进等，使得我国医药行业发展空间有所提升。

2020年疫情爆发以来，民众防疫意识日益提高，防护用品、消毒用品等卫生防疫防护产品市场需求明显提升，医药大健康产业未来可期。

（2）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拥有10多个多领域的独家中药成方制剂，辅以众多应用广泛的清热解毒类、补益类、儿科产品等中药成方制剂，同时拥有众多的注射剂、滴眼剂产品线，已形成比较完善的产品布局，在行业内拥有必康唯正、博士宝宝、心荣、E洁等多个知名品牌。全资孙公司必康新沂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口罩日产能达到32万片，免洗洗手液产品年产能达到300万瓶。

2、医药商业

（1）医药商业发展情况

医药商业是连接上游医药生产企业和下游医疗机构、零售终端的重要环节。医药商业通过规模化、专业化、现代化的物流配送体系，可以大大降低医药流通环节的成本，提高流通效率，保障消费者的用药需求。随着新一轮的医药体制改革的深入，“两票制”、“处方外流”等改革措施为我国药品流通行业带来了良好的发展机遇。目前，药品供应保障能力明显提升，多

种所有制并存、多种经营方式互补、覆盖城乡的药品流通体系初步形成。在扩大消费、人口老龄化、城镇化以及消费结构升级等因素的驱动下，我国医药商业具备长期发展空间。

（2）公司行业地位

百川医药经营范围包括中成药、中药材、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化学药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抗生素、疫苗、麻醉药品、精神药品（第一类、第二类）、医疗器械等。百川医药是区域唯一一家具有毒麻药品经营资质的商业公司，连续五年蝉联河南省民营企业百强榜和全国医药流通行业百强之列，为公司在医药商业领域的布局取得了良好的开端。企业先后荣获中国最具成长性医药百强企业、全国医药商业百强企业，河南民营百强企业、河南省民营企业就业和社会保障先进单位、河南省民营企业文化建设示范单位、抗震救灾先进集体、药品规范示范批发企业等荣誉称号。

润祥医药位列河北省省内医药商业物流前3位。公司主要批发经营中成药、中药饮片、化学原料药及其制剂、抗生素原料药及其制剂、生化药品、生物制品、二类精神药品等。必康润祥医药网络业务覆盖包括省内部分公立医院及多家民营医院；覆盖256家卫生院，210家社区，河北省内合规医药商业、连锁覆盖率达到90%，石家庄单体药房、民营医院、乡镇卫生院、村诊室、社区及干休所、职工医院、个人诊所达到6,300余家。公司目前拥有上游供货商900多家，与200家全国知名医药工业企业签订了一级代理协议。与600多家医药生产企业、300多家医药商业企业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获得石家庄市医院及县、乡镇终端医疗机构的配送资格。

另外，公司商业板块中的其他商业企业在区域内都有不同的影响力和品牌力。

3、新能源、新材料行业

（1）新能源新材料行业发展情况

2020年上半年，受疫情影响，新能源汽车和动力电池产业链压力陡增，新能源汽车销量未达预期，上下游产业链受到波及。六氟磷酸锂上下游企业开工率不足，且国产化市场竞争加剧，导致产品市场整体价格上涨动力不足，一直处于低位徘徊，逼近部分企业的盈亏平衡线。2020年下半年以来，新能源汽车市场恢复超预期，对产业链上下游原材料需求带动明显。自发发展新能源汽车被纳入国家战略后，新能源汽车从补贴退坡影响中逐步恢复，行业内稳增长动力凸显，碳排放政策与新车型多管齐下，加上国外市场加速电动化进程，目前全球市场发展势头良好。多重利好因素叠加，助力锂电新能源产业链景气度持续提升。加上短期内行业新增产能供给有限，六氟磷酸锂市场一度呈现供不应求的局面。自2020年9月以来六氟磷酸锂价格持续上涨，目前最高报价已超20万元/吨。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是当今世界三大高性能纤维之一，其全球需求维持较高增速，我国产能约占全球一半。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品的应用广泛，是支撑高技术产业发展的重要新材料，是现代国防必不可缺的战略物资，也是国家重点扶持和鼓励发展的对象之一，未来的市场前景广阔。随着在海洋产业、纺织行业、安全防护及体育用品等领域应用的不断开拓和产品制造成本的降低，未来将会更全面地贴近人民生活。随着产品技术的日渐成熟和下游产业应用水平的提高，产品应用领域也将不断扩大，进而带动高性能纤维产业的持续高速发展。

（2）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材料研发和锂电池电解质领域，与国内同行相比，具有先行研发优势、技术优势和明显的产能优势，位居同行业前列。

六氟磷酸锂方面：公司参与起草了六氟磷酸锂产品分析方法相关的国家行业标准。公司作为中关村新型电池技术创新联盟理事单位，生产的六氟磷酸锂通过ISO/TS16949汽车供应链质量体系认证，被江苏省科技厅认定为江苏省高科技产品，获得江苏省优秀新产品金奖，江苏省科学技术三等奖，第十九届中国国际工业博览会新材料产业展优秀参展产品二等奖。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方面：公司是超高分子量聚乙烯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常务理事单位，生产的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获得德国STANDARD 100 by OEKO-TEX检测认证，被江苏省科技厅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参与起草了有色超高分子量聚乙烯长丝的国家行业标准。

4、药物中间体行业

（1）药物中间体行业发展情况

我国农药工业已建立起从原药生产、中间体配套到制剂加工在内的较完整的工业体系。近年来，随着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加快，耕地面积的减少导致农产品稳产增产任务艰巨，在强农惠农政策引导下，传统农业逐步向现代农业转型，推进农药产品更新换代。同时国内农药市场受环保政策约束，向欧美发达国家环保水平看齐，市场逐渐向环保达标的优势企业集中，农药中间体行业随之进入缓慢增长期。

（2）公司行业地位

公司在药物中间体方面具有很强的研发能力，产品工艺先进，技术优势明显，在同行业中处于领先地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天时化工与其他单位共同负责起草了三氯吡啶醇钠、苯甲醛、5,5-二甲基海因等产品的国家行业标准。公司生产的药物中间体产品质量均高于同行业标准，并制订有自己的企业标准。5,5-二甲基海因、苯甲醛、三氯吡啶醇钠均被江苏省科技厅认定为江苏省高新技术产品，其中苯甲醛还被认定为国家重点新产品，三氯吡啶醇钠被认定为江苏省优秀新产品。

（四）报告期内业绩驱动因素

1、医药板块业绩驱动因素

（1）品牌驱动

陕西必康拥有丰富的产品系列及品牌，“心荣”品牌被认定为西安市著名商标，“必康唯正”和“博士宝宝”被认定为陕西省著名商标。五景药业的吡诺克辛钠滴眼液获得“首届湖北省暨武汉市药品市场首选品牌”称号，E洁系列眼科产品多次荣获“药店排行榜最具魅力品牌奖”。良好的品牌为公司销售推广提供了有力的基础支撑，是公司业绩重要驱动力之一。

（2）产品资源规模驱动

陕西必康制药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在我国的医药研发制造领域拥有全剂型，产品涵盖了循环系统、消化系统、呼吸系统、神经系统、眼科、儿科、骨科、补益类、皮肤科、维生素类、抗过敏、抗感染、抗肿瘤、抗风湿、口腔科、妇产科、电解质等十多个类别，拥有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糖浆、散剂、片剂、擦剂、中药合剂等多种剂型，可用于临床上常见病、多科室的产品品规共有400多个，其中，进入国家基本用药和医保目录的品种有140多种。剂型全、品规多，丰富的产品资源是驱动公司业绩规模的基础力量。但在疫情的背景下，公司个别产品和剂型都不同程度的受到影响。

（3）渠道驱动

陕西必康一直以来重视营销网络体系的建设和培育，注重专业化营销团队的建设和提升，利用资源及人才优势建立起覆盖全国大部分大、中城市，多层次、立体化、全辐射的营销网络体系，覆盖主流商业渠道。以公司整合的商业资源为中心，建立区域性的销售推广平台与配送平台；在公司商业资源无法覆盖的省份与当地有规模、有团队、有网络、有终端资源的大、中型商业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搭建完成分销体系；以核心产品带动集团其他品种，加强各类连锁渠道的开发，提升连锁渠道的覆盖率；以重点产品拉动终端渠道的进一步开发；以自有商业和战略合作商业为平台，扩大市场流通品种的终端占有率；以临床准入条件为前提，密切跟进招标补标工作，巩固临床渠道销售，根据准入条件加强临床开发力度。充分利用公司商业资源平台，高度利用商业资源区域性合作，以工商融合的战略合作进行市场覆盖，形成渠道推动业绩的驱动力。

（4）销售终端驱动

2020年医药行业的销售终端在疫情背景下在全产业中影响是最大的，由于疫情期间对感冒和感冒相关的产品销售的管控限制，造成集团相关品种销售影响。基于陕西必康一直以来在全国范围30省（市、自治区）均设立了省级营销中心，建立健全了营销体系的基础，在疫情后尽快恢复了正常销售；同时，过去一年中不断强化商业渠道的整合，逐步构建全国医药商业分销及终端零售网络，同时强化与主流商业合作，与临床渠道、商业渠道、连锁渠道、终端渠道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实现从医院、社区到乡村诊所，从中小连锁到单体药店的全面覆盖；通过强大的销售队伍、战略联盟整合终端小散乱现状，形成了集约式的商业合作模式，驱动医药销售业绩的增长。

（5）“必康工商零联盟”战略驱动

集团继续全面推进“必康工商零联盟”，在全国多个省份建立了联盟商业，形成行业命运共同体。随着陕西必康整合的区域优质商业资源和“必康工商零联盟”成员的强势发力，必将快速增强公司医药板块包括大健康产品在内的市场占有率和在医药大健康行业的整体发展优势。

2、新能源、新材料、药物中间体业绩驱动因素

（1）从精细化工中间体行业向新能源、新材料行业的战略转型升级向纵深推进，九九久科技产品结构不断优化。目前公司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能规模位居国内首位，六氟磷酸锂产能位居国内前列。公司仍将持续集中优势力量深耕新能源、新材料产品，不断提升和扩大优势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2）在安全环保工作井然有序的前提下实现生产水平稳中有升，消耗指标稳中有降，充分保障了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报告期内，精细化工中间体产品除天时化工苯甲醛产品外基本都维持了稳定的市场份额，新能源、新材料产品自下半年开始产销量齐升。

(3) 持续完善质量管理, 保证产品内在品质, 提升主产品参与市场竞争的能力。公司通过开展系统化、标准化的质量管理工作, 推行卓越绩效管理, 并在此基础上持续进行技术改造, 进一步提升主产品质量, 拓展新材料产品应用领域, 为抢占和巩固市场筑牢基础。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股权资产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无重大变化
无形资产	无重大变化
在建工程	无重大变化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1、品牌优势

陕西省名牌产品“必康唯正牌感冒清热颗粒”、“必康唯正补肾强身胶囊”、“必康唯正牌安胃胶囊”、“必康唯正牌八正片”等必康唯正品牌获得二、三终端市场消费者的认可; 陕西必康还拥有丰富的产品系列及品牌, 其中“心荣”系列产品以其独特的修复心肌功能优势及确切的疗效在心脑血管领域取得了良好的口碑。“心荣”品牌被认定为西安市著名商标。“必康唯正”和“博士宝宝”被认定为陕西省著名商标, 主要产品以“博士宝宝”小儿感冒颗粒、小儿止咳糖浆、小儿化痰止咳颗粒为核心的儿科系列产品组合, 在第三终端儿科用药中拥有良好的口碑。五景药业的吡诺克辛钠滴眼液获得“首届湖北省暨武汉市药品市场首选品牌”称号, E洁系列眼科产品多次荣获“药店排行榜最具魅力品牌奖”。

2、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以国内领先研发团队为目标, 着力打造研发团队人才梯队建设。公司及子公司先后与西安交通大学、第四军医大学、陕西中医药大学、商洛职业技术学院、浙江大学、南京工业大学、华东理工大学、中国矿业大学、东华大学、沈阳化工研究院等高校、科研院所深度合作, 推行产学研一体化模式。陕西必康研发中心已被陕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认定为陕西省企业技术中心、陕西省博士后创新基地, 目前正在积极引进高素质、高技能人才, 优化企业内部培养机制, 培养一支稳定高效、创新进取的研发队伍, 这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医药领域的研发能力和水平。同时, 公司与西安交通大学共建的“西安交大必康药物研究院”有利于充分利用高校研发团队核心技术资源, 提升公司在医药领域的研发能力和水平。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报告期内通过工信部“两化融合”原有能力保持及新型能力打造评定、高新技术企业再认定, 努力提升企业信息化水平、技术能力。九九久科技被认定为“南通市产学研示范企业”, 并建有省院士工作站、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省企业技术中心等研发平台, 承担过多项国家火炬计划项目、省火炬计划项目、国家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项目、国家重大科技成果转化项目、国家工业转型升级强基工程项目、省企业创新和成果转化项目, 曾荣获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 省科技进步二等奖, 省科学技

术三等奖，中国石化协会技术发明一等奖、技术进步二等奖。九九久科技具备较强的自主研发能力，对国内外最新技术成果具备较强的吸收、转化能力，与行业内其他公司相比，公司在药物中间体、锂电材料及特种纤维生产技术上具有较为明显的技术优势。报告期末，九九久科技及其子公司共拥有授权专利125项，其中发明专利47项，实用新型专利78项。

3、生产和质量控制体系优势

公司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公司在质量标准严格遵守国家法定标准的基础上，对在产产品的关键质量指标进行严控和提高，制定了高于法定标准的企业内控标准；公司强调过程控制，对风险评估高度重视，事前预防有方案、事中落实有序并记录、事后总结及时并分析；计算机系统具有审计跟踪功能，同时保证记录完整、可追溯，且数据不可删除；同时，在生产环境控制、质量要素管理等方面也有更严格更高的要求，保障药品的有效性、安全性。六氟磷酸锂通过IATF16949体系认证（质量管理体系—汽车行业生产件与相关服务件的组织实施ISO9001的特殊要求），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获得德国OEKO-TEX认证，为产品顺利进入欧洲市场取得了通行证。

公司子公司九九久科技主持或参与制定了多项行业标准和国家标准，如：HG/T 4428-2012《三氯吡啶醇钠》、HG/T 4417-2012《5,5-二甲基海因》、HG/T 4421-2012《苯甲醛》、HG/T 4066-2015《六氟磷酸锂》、HG/T 5293-2017《苯乙酸》、GB/T 19282-2014《六氟磷酸锂产品分析方法》和FZ/T 54129-2020《有色超高分子量聚乙烯长丝》，在细分行业具有一定的话语权。针对主营产品均制定了高于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企业标准，在实际生产中又制定了内控标准，内控标准又高于企业标准。近年来，制定并实施了新的《质量内控指标》，将主副产品全部纳入控制范畴，通过强化内部控制和考核，确保产品质量在市场上同类产品中的优势地位。

4、规模优势

（1）产品资源规模优势

陕西必康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在我国的医药制造领域是拥有全剂型、品规数量多且全的工业企业之一，产品涵盖了循环系统、消化系统、呼吸系统、神经系统、眼科、儿科、骨科、补益类、皮肤科、维生素类、抗过敏、抗感染、抗肿瘤、抗风湿、口腔科、妇产科、电解质等十多个类别，拥有胶囊剂、颗粒剂、口服液、糖浆、散剂、片剂、擦剂、中药合剂等多种剂型，可用于临床上常见病、多科室的产品品规共有400多个，其中，进入国家基本用药和医保目录的品种有140多种。

（2）产品渠道规模优势

陕西必康一直以来重视营销网络体系的建设和培育，注重专业化营销团队的建设和提升，利用资源及人才优势建立起覆盖全国大部分大、中城市，多层次、立体化、全辐射的营销网络体系，覆盖主流商业渠道。以公司整合的商业资源为中心，建立区域性的销售推广平台与配送平台；在公司商业资源无法覆盖的省份与当地有规模、有团队、有网络、有终端资源的大、中型商业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搭建完成分销体系；以“国品计划”产品带动集团其他品种，加强各类连锁渠道的开发，提升连锁渠道的覆盖率；以重点产品拉动终端渠道的进一步开发；以自有商业和战略合作商业为平台，扩大市场流通品种的终端占有率；以临床准入条件为前提，密切跟进招标补标工作，巩固临床渠道销售，根据准入条件加强临床开发力度。充分利用集团商业资源平台以及商业资源区域性合作，以工商融合的战略合作进行市场覆盖。

（3）销售终端规模优势

陕西必康在全国范围30省（市、自治区）均设立了省级营销中心，建立健全了营销体系；不断强化商业渠道的整合，逐步构建全国医药商业分销及终端零售网络，同时强化与主流商业合作，与临床渠道、商业渠道、连锁渠道、终端渠道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实现从医院、社区到乡村诊所，从中小连锁到单体药店的全面覆盖；通过强大的人才队伍、资金后盾、战略联盟整合终端小散乱现状，形成了集约式的商业合作模式。随着陕西必康整合的区域优质商业资源和“必康工商零联盟”成员的继续推进，必将快速增强公司医药板块包括大健康产品在内的市场占有率和在医药大健康行业的整体发展优势。

5、结构优势

（1）产业链结构优势

陕西必康医药板块横跨医药研发、生产、药品商业及零售、包装、医药衍生产业开发，努力打造医药、医疗、养老等为一体的集成产业平台。陕西必康依托科技资源，汇聚行业的高端理念与行业精英，以在工商零联盟战略指引下的“工商融合”、“商商融合”、“医养融合”等资源优化过程为契机，将各类要素高度集约，明晰产业链条，打造大健康生态循环。

（2）生产链结构优势

陕西必康经过二十余年的发展，已经形成一套完整科学的医药生产制度，拥有经验丰富的管理队伍，生产设备采购始终

紧跟行业发展趋势，原材料供应体系健全。陕西必康不仅完善生产到销售的结构优势，而且在中药材的种植、采购、加工、储备、调剂、调运、交易等方面积极布局规划。公司与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合作关系，确保了原材料供应的持续稳定，同时不断增加新的合格供应商，确保每年度合格供应商名录动态调整。

(3) 产品剂型结构优势

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拥有片剂、丸剂、散剂、颗粒剂、硬胶囊剂、软胶囊剂、软膏剂、煎膏剂、合剂、糖浆剂、搽剂、眼用制剂、耳用制剂、鼻用制剂、灌肠剂、溶液剂、酞剂、大容量注射液、小容量注射液、中药饮片等产品剂型。同时，积极开展中药配方颗粒的质量标准研究、工艺制法研究工作。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2020年，公司医药板块受到行业政策影响，竞争加剧，行业利润被进一步压缩。面对严峻行业形势，公司全员统一思想，调整心态，提升凝聚力，强化执行力，注重结果导向。公司在董事会的领导下，以“整合、创新、升级”为管理精神，以“梦想牵引、组织保障、人才支撑、文化推动”为管理机制，秉承“必以良药、康健天下”的企业理念，坚守“必康制药、唯正之道”的品牌信念，全面提高研发、生产、营销、服务各环节质量，大力推进在建工程项目建设，公司品牌知名度进一步提升，“工商零联盟”体系进一步强化，综合竞争力进一步增强。

2020年公司主要经营成果如下：

1、稳步推进在建工程、技改升级项目

“制药生产线技改搬迁项目”主要工程达到完工状态，该项目主要项目及生产线已基本建成，待相关辅助配套设施全部完工后即可具备生产条件。公司目前正在进行相关工程结算。

陕西必康山阳三期C区片剂、硬胶囊剂产能扩充项目正在顺利推进过程中，目前已完成主体建设，正在进行内外装修工程，工艺设备已全部采购完成，部分主体设备已到达现场。

2、提升商业体系的差异化竞争力

(1) 继续推进“必康工商零联盟”

陕西必康紧紧围绕集团战略要点“品牌引领、战略联盟、营销突破、创新驱动、智造升级、体验智胜、资本保障、整合重构”，以及“组织、赋能、文化、效率”的管理纲要为指导，以客户为中心和以结果为导向的经营管理理念。全面执行集团总结的“以品牌建设为引领、以商业转型为战略、以分销体系为框架、以扩大销售团队为支撑、以终端赋能为驱动、以黄金单品为突破、以单元业绩为基础”核心纲要。改变经营机制，建立一种合理的利益驱动机制，持续培养优秀员工，服务好客户，赢得客户信赖，形成核心的差异化竞争能力。全面完成各省级大、中型联盟商业合作，完成各省级营销中心和地市级市场的商业分销体系建设，推进“必康工商零联盟”。

(2) 积极创新营销模式

陕西必康依托自有商业与战略合作商业建立的“必康工商零联盟”，以消费者需求为中心，实现“必康工商零联盟服务营销模式”的全面推广；完成以地办为业务模型的基础单元建设，以数据支撑为基础的精准服务模式，为联盟体商业、终端赋能，构建差异化的核心竞争力。

(3) 优质商业资源整合，扩充商业体系

随着“必康工商零联盟”的全面推进，以及联盟在行业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不断的提升，行业内优质商业企业对联盟的加入意愿日益增强。同时，公司的营销系统对各级业务单元进行规范化、高效化、流程化、信息化、制度化建设；对集团产品序列化、领域化、专业化的推广；对营销体系系统进一步建设和提升，推动营销、商务、市场体系建设与相互协同配合，完全体现了“组织、赋能、文化、效率”的管理，行业内商业企业对于联盟的加入更加主动，进一步推动了商业资源整合。

3、进一步提升公司新产品的研发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中心开展的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品种有盐酸环丙沙星片、对乙酰氨基酚片、甲硝唑片、盐酸雷尼替丁胶囊等4个品种。其中，对乙酰氨基酚片、盐酸环丙沙星片、甲硝唑片已完成处方工艺实验室研究，正在进行中试放大前准备工作，并准备启动BE实验。康拜尔委托第三方开展了阿莫西林胶囊、头孢拉定胶囊、头孢氨苄胶囊3个产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均已完成了处方工艺等实验室研究，正在进行中试放大生产，并准备启动BE试验。五景药业委托第三方开展了氧氟沙星滴眼液、色甘酸钠滴眼液、马来酸噻吗洛尔滴眼液3个产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正在进行处方工艺的实验室研究。

公司与西安交大签署合作协议，通过共建“西安交大必康药物研究院”，共同开展新药及仿制药的研发，逐步丰富公司的产品体系；公司通过与西安桑尼赛尔合作，共同推进通用型CAR-T（嵌合抗原受体T细胞免疫疗法，Chimeric Antigen Receptor T-Cell Immunotherapy）临床应用进程，推动公司在生物医药领域的战略布局。

4、新能源新材料板块

报告期内，三氯吡啶醇钠产品通过碱解新工艺试验，消耗水平稳中有降，整体收率大幅提升，老产品焕发新活力。5.5-二甲基海因产品进行节能降耗技改，特别是循环水改造项目很大程度上降低了电耗。六氟磷酸锂产品在下半年市场回暖后开始满负荷生产，产能迅速释放，逐渐呈现产销两旺的局面。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产品在持续工艺优化和设备技改下，各类消耗与去年同期比稳步下降，产品质量进一步提升，开展的“提高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柔软性”课题荣获2020年“启建杯”南通市QC成果小组发布赛三等奖。此外，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生产车间被评为“江苏省示范智能车间”。特种纤维研究所则继续致力于纤维新产品、新原料、新工艺的试验和短纤的开发生产工作，完成了31种有色丝的开发和试生产，满足客户定制化需求，完成了黑色系ZT50型号耐切割丝的开发，耐切割等级可达美标A5级，满足高端客户需求。完成了J400型号超高强度丝的开发，定义强度大于43厘牛。此外还进行了石墨烯改性丝、干丝断电新工艺路线、新溶剂选型、耐热抗蠕变丝开发试验等工作。未来公司将继续集中优势力量在新能源、新材料领域深耕，以更为优质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参与市场竞争。

5、必康商学院培养更多优秀人才

必康商学院实行内部为主，外部补充的建设思路，利用现代教育模式和手段，建设以线上教育（E-Learning）等远程学习方式为辅，以面授培训方式为主的混合式培训模式。通过科学有效的教学机制，设计打造企业知识资源体系，建设知识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必康商学院围绕公司战略方针开展全体系课程建设与职能培训，为公司各体系发展培养输送更多优秀人才。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6,953,408,152.92	100%	9,329,253,578.63	100%	-25.47%
分行业					
医药生产类	1,031,501,210.50	14.83%	2,027,217,352.33	21.73%	-49.12%
医药商业类	4,458,186,343.50	64.12%	5,755,309,756.90	61.69%	-22.54%
新能源类	373,611,724.53	5.37%	334,500,970.38	3.59%	11.69%
新材料类	493,940,047.71	7.10%	519,181,633.26	5.57%	-4.86%
化工类	502,201,187.29	7.22%	635,092,076.89	6.81%	-20.92%
其他	93,967,639.39	1.35%	57,951,788.87	0.62%	62.15%
分产品					
片剂	191,515,151.31	2.75%	433,649,201.13	4.65%	-55.84%

胶囊	221,936,125.17	3.19%	382,401,436.04	4.10%	-41.96%
颗粒剂	225,492,528.20	3.24%	587,208,636.92	6.29%	-61.60%
针剂	0.00	0.00%	0.00	0.00%	
口服液	263,237,206.97	3.79%	498,100,366.29	5.34%	-47.15%
散剂	2,772,566.79	0.04%	9,709,760.68	0.10%	-71.45%
溶液剂	126,547,632.06	1.82%	113,766,860.64	1.22%	11.23%
擦剂		0.00%	1,508,757.42	0.02%	-100.00%
医药商业类	4,458,186,343.50	64.12%	5,755,309,756.90	61.69%	-22.54%
5.5-二甲基海因	77,603,874.05	1.12%	71,666,829.49	0.77%	8.28%
7-ADCA	27,433.63	0.00%	51,307,365.80	0.55%	-99.95%
苯甲醛	62,600,356.92	0.90%	117,634,436.70	1.26%	-46.78%
三氯吡啶醇钠	361,969,522.69	5.21%	379,094,491.17	4.06%	-4.52%
六氟磷酸锂	373,611,724.53	5.37%	334,500,970.38	3.59%	11.69%
高强高模聚乙烯纤	493,940,047.71	7.10%	492,963,971.86	5.28%	0.20%
其他	93,967,639.39	1.35%	100,430,737.21	1.08%	-6.44%
分地区					
华南地区	56,684,958.15	0.82%	183,512,285.41	1.97%	-69.11%
华中地区	2,313,306,780.24	33.27%	2,863,521,259.87	30.69%	-19.21%
华东地区	1,466,429,189.42	21.09%	1,783,682,076.76	19.12%	-17.79%
华北地区	2,874,667,908.08	41.34%	3,381,408,977.79	36.25%	-14.99%
西北地区	55,695,661.09	0.80%	296,269,162.02	3.18%	-81.20%
西南地区	26,339,754.87	0.38%	548,408,803.61	5.88%	-95.20%
东北地区	7,491,260.36	0.11%	102,967,705.13	1.10%	-92.72%
其他地区	152,792,640.71	2.20%	169,483,308.04	1.82%	-9.85%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医药生产类	1,031,501,210.50	425,806,466.26	58.72%	-49.12%	-46.92%	-2.80%
医药商业类	4,458,186,343.50	4,188,073,389.71	6.06%	-22.54%	-22.79%	5.28%
分产品						

医药商业类	4,458,186,343.50	4,188,073,389.71	6.06%	-22.54%	-22.79%	5.28%
分地区						
华中地区	2,313,306,780.24	1,779,548,880.41	23.07%	-19.18%	-22.73%	3.53%
华东地区	1,466,429,189.42	897,678,829.93	38.78%	-17.79%	-17.39%	-0.30%
华北地区	2,874,667,908.08	2,654,597,420.32	7.66%	-14.99%	-11.09%	-4.0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医药行业	销售量	瓶	46,013,695	93,272,032	-50.67%
	生产量	瓶	45,081,308	91,243,995	-50.59%
	库存量	瓶	11,627,809	12,560,196	-7.42%
医药行业	销售量	盒	72,780,382	171,959,313	-57.68%
	生产量	盒	71,076,938	198,741,561	-64.24%
	库存量	盒	28,082,499	29,785,943	-5.72%
医药行业	销售量	KG			
	生产量	KG			
	库存量	KG			
化工类	销售量	吨	22,720.36	26,130.14	-13.05%
	生产量	吨	24,136.5	27,977.13	-13.73%
	库存量	吨	5,106.13	3,689.99	38.38%
新能源类	销售量	吨	5,656.1	4,505.86	25.53%
	生产量	吨	5,252.35	4,973.91	5.60%
	库存量	吨	188.9	592.65	-68.13%
新材料类	销售量	吨	7,455.07	6,190.6	20.43%
	生产量	吨	7,449.26	7,468.21	-0.25%
	库存量	吨	1,507.89	1,513.7	-0.38%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医药行业因销售有所降低，导致销售量、生产量有所降低。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片剂	材料成本	57,362,566.88	1.02%	131,213,414.74	1.80%	-56.28%
片剂	人工成本	1,553,267.50	0.03%	1,605,933.46	0.02%	-3.28%
片剂	制造费用	3,747,540.61	0.07%	3,395,459.03	0.05%	10.37%
片剂	小计	62,663,374.99	1.12%	136,214,807.24	1.87%	-54.00%
胶囊	材料成本	45,222,989.39	0.81%	43,118,165.18	0.59%	4.88%
胶囊	人工成本	1,662,974.91	0.03%	1,615,439.26	0.02%	2.94%
胶囊	制造费用	2,755,077.84	0.05%	3,501,264.94	0.05%	-21.31%
胶囊	小计	49,641,042.14	0.88%	48,234,869.38	0.66%	2.92%
颗粒剂	材料成本	148,260,458.97	2.64%	348,389,257.47	4.79%	-57.44%
颗粒剂	人工成本	5,465,629.20	0.10%	9,524,040.23	0.13%	-42.61%
颗粒剂	制造费用	7,920,158.77	0.14%	18,548,892.74	0.25%	-57.30%
颗粒剂	小计	161,646,246.94	2.88%	376,462,190.44	5.17%	-57.06%
针剂	材料成本			0.00	0.00%	
针剂	人工成本			0.00	0.00%	
针剂	制造费用			0.00	0.00%	
针剂	小计			0.00	0.00%	
口服液	材料成本	93,867,633.84	1.67%	188,634,996.96	2.59%	-50.24%
口服液	人工成本	1,779,826.31	0.03%	2,876,542.21	0.04%	-38.13%
口服液	制造费用	4,733,531.25	0.08%	5,575,896.80	0.08%	-15.11%
口服液	小计	100,380,991.41	1.79%	197,087,435.97	2.71%	-49.07%
擦剂	材料成本			539,254.60	0.01%	-100.00%
擦剂	人工成本			8,223.23	0.00%	-100.00%
擦剂	制造费用			15,939.93	0.00%	-100.00%
擦剂	小计			563,417.75	0.01%	-100.00%
散剂	材料成本			2,030,671.88	0.03%	-100.00%

散剂	人工成本			182,863.11	0.00%	-100.00%
散剂	制造费用			487,544.92	0.01%	-100.00%
散剂	小计			2,701,079.91	0.04%	-100.00%
溶液剂	材料成本	48,643,696.19	0.87%	38,966,738.25	0.54%	24.83%
溶液剂	人工成本	926,546.59	0.02%	657,192.71	0.01%	40.99%
溶液剂	制造费用	1,904,568.00	0.03%	1,273,904.03	0.02%	49.51%
溶液剂	小计	51,474,810.78	0.92%	40,897,834.99	0.56%	25.86%
医药商业类		4,188,073,389.71	74.60%	5,424,110,233.00	74.50%	-22.79%
7-ADCA	材料成本		0.00%	40,561,137.68	0.56%	-100.00%
7-ADCA	人工成本		0.00%	2,134,491.18	0.03%	-100.00%
7-ADCA	制造费用		0.00%	4,762,056.41	0.07%	-100.00%
7-ADCA	小计		0.00%	47,457,685.26	0.65%	-100.00%
苯甲醛	材料成本	41,937,518.04	0.75%	57,597,307.05	0.79%	-27.19%
苯甲醛	人工成本	5,052,223.82	0.09%	5,886,658.10	0.08%	-14.18%
苯甲醛	制造费用	11,015,124.03	0.20%	24,978,625.30	0.34%	-55.90%
苯甲醛	小计	58,004,865.89	1.03%	88,462,590.45	1.22%	-34.43%
5,5-二甲基海因	材料成本	40,014,535.74	0.71%	38,187,684.03	0.52%	4.78%
5,5-二甲基海因	人工成本	5,414,185.41	0.10%	5,885,675.52	0.08%	-8.01%
5,5-二甲基海因	制造费用	6,036,919.67	0.11%	7,234,990.05	0.10%	-16.56%
5,5-二甲基海因	小计	51,465,640.82	0.92%	51,308,349.60	0.70%	0.31%
三氯吡啶醇钠	材料成本	181,145,404.03	3.23%	186,205,544.14	2.56%	-2.72%
三氯吡啶醇钠	人工成本	12,836,554.87	0.23%	12,363,322.02	0.17%	3.83%
三氯吡啶醇钠	制造费用	26,577,403.12	0.47%	39,620,587.42	0.54%	-32.92%
三氯吡啶醇钠	小计	220,559,362.02	3.93%	238,189,453.59	3.27%	-7.40%
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	材料成本	174,470,329.70	3.11%	121,685,206.73	1.67%	43.38%
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	人工成本	54,307,401.37	0.97%	40,668,415.97	0.56%	33.54%
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	制造费用	83,333,771.08	1.48%	77,961,009.17	1.07%	6.89%
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	小计	312,111,502.15	5.56%	240,314,631.87	3.30%	29.88%
六氟磷酸锂	材料成本	248,301,903.71	4.42%	232,072,887.81	3.19%	6.99%
六氟磷酸锂	人工成本	23,954,340.46	0.43%	17,398,312.09	0.24%	37.68%
六氟磷酸锂	制造费用	37,231,358.61	0.66%	41,574,123.46	0.57%	-10.45%

六氟磷酸锂	小计	309,487,602.78	5.51%	291,045,323.36	4.00%	6.34%
其他业务	小计	48,822,380.71	0.87%	97,615,853.66	1.34%	-49.99%
合计		5,614,331,210.33	100.00%	7,280,665,756.47	100.00%	-22.89%

说明

无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公司与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北松产业持有的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经双方协商一致，以经双方确认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定价依据，公司将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48,234.24万元收购北盟物流10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北盟物流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487,003,961.1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7.00%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5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116,688,141.83	1.68%
2	客户二	99,254,384.89	1.43%
3	客户三	94,779,185.90	1.36%
4	客户四	89,117,867.87	1.28%
5	客户五	87,164,380.66	1.25%
合计	--	487,003,961.15	7.0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80,558,037.35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8.56%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	-------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42,414,753.04	2.54%
2	供应商二	89,089,867.26	1.59%
3	供应商三	85,726,049.65	1.53%
4	供应商四	81,687,045.88	1.45%
5	供应商五	81,640,321.52	1.45%
合计	--	480,558,037.35	8.56%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396,437,444.74	476,356,592.73	-16.78%	
管理费用	397,158,618.16	363,805,919.78	9.17%	
财务费用	547,988,255.19	532,164,606.10	2.97%	
研发费用	112,308,728.84	83,634,862.68	34.28%	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子公司研发投入增加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一）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

陕西必康正在开展的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的品种有盐酸环丙沙星片、对乙酰氨基酚片、甲硝唑片、盐酸雷尼替丁胶囊4个品种。其中，对乙酰氨基酚片、盐酸环丙沙星片、甲硝唑片已完成处方工艺实验室研究，正在进行中试放大前准备工作，并准备启动BE实验。

康拜尔委托第三方开展了阿莫西林胶囊、头孢拉定胶囊、头孢氨苄胶囊3个产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均已完成了处方工艺等实验室研究，正在进行中试放大生产，并准备启动BE试验。

五景药业委托第三方开展了氧氟沙星滴眼液、色甘酸钠滴眼液、马来酸噻吗洛尔滴眼液3个产品的一致性评价工作，正在进行处方工艺的实验室研究。

（二）新药研发

1、盐酸莫西沙星原料及滴眼液

盐酸莫西沙星为最新喹诺酮类抗生素，由德国拜耳Bayer公司研制，1999年首次在德国上市。主要用于治疗患有上呼吸道和下呼吸道感染的成人。如急性鼻窦炎、慢性支气管炎急性发作、社区获得性肺炎、以及皮肤和软组织感染。

公司下属子公司五景药业已于2016年基本完成盐酸莫西沙星原料及滴眼液的整体研究工作,由于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相关技术标准的修订,导致已完成的研究内容中存在较多进一步补充完善之处。经研发中心专家委员会评估,建议在原有研究基础上进行补充研究,确保所有研究内容符合现行技术标准要求。因此,2017年在原有研究的基础上,对盐酸莫西沙星原料及制剂重新进行补充研究。目前已完成原料实验室补充研究,并对各关键中间体按技术指导原则要求进行结构确证,测试结果均符合产品标准要求;按照原料药补充研究确定工艺,顺利完成原料药中试放大生产;完成原料药质量标准研究及分析检测方法验证;目前已按照中试要求完成了相关改造工作。

2、盐酸替格瑞洛原料及片剂

盐酸替格瑞洛(原音译为“替卡格雷”)是英国阿斯利康(AstraZeneca Plc)研制的一种新型的、具有选择性的小分子抗凝血药,用于减少急性冠脉综合征(ACS)患者的心血管死亡和心脏病发作。临床使用的抗血小板聚集药物中,氯吡格雷(商品名波立维)已成为年销售额百亿美元的当红品种,替格瑞洛的推出,有望成为口服抗血小板聚集和抗血栓类的新亮点,市场前景广阔。

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已于2016年完成盐酸替格瑞洛原料合成工艺研究,由于总局相关技术标准的修订,导致已完成的研究内容中存在较多进一步补充完善之处。经研发中心专家委员会评估,建议在原有研究基础上进行补充研究,确保所有研究内容符合现行技术标准要求。因此,2017年在原研究的基础上,对盐酸替格瑞洛原料生产工艺进行补充研究,现已完成原料药实验室工艺研究,初步拟定质量标准并完成部分预验证,目前正在准备进行原料药中试放大试生产。

按新技术标准要求,盐酸替格瑞洛片必须与原研制剂进行更全面的质量对比研究,目前正在依据完善的研究方案,进行原研制剂的全面剖析研究,确保仿制产品质量与原研质量一致。

3、益气明目颗粒

益气明目颗粒具有益气活血,补肾明目的功效,用于治疗气虚血瘀、肝肾亏损、视物昏花的眼底病,视网膜脉络膜病变,如老年性黄斑变性、视网膜色素变性、糖尿病视网膜病变、视神经病变等。特别对老年性黄斑变性具有较好的疗效,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委托湖北医工院进行的毒理研究工作已顺利结束,并对研究结果进行书面报告;报告期内完成制剂处方筛选及工艺研究、制剂质量标准研究及标准制定、制剂工艺中试放大验证,正在进行制剂稳定性研究和制剂安全性评价工作。

4、环孢素眼用乳剂

美国FDA于2002年12月26日首先批准ALLERGAN公司研制的环孢素眼用乳剂(0.05%)上市,商品名为Restasis,这也是FDA批准的第一个针对性治疗干眼的新药。

公司下属子公司五景药业研制的环孢素眼用乳剂,处方与国外上市产品(RestasisTM)基本相同,该产品的临床试验已经完成,进入数据统计等阶段。

以上项目最终目的是取得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的生产批件,获得上市许可。三个眼科用新药,将巩固公司在眼科领域的领先优势,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盐酸替格瑞洛片能够使公司的心脑血管系列产品结构更趋完善,市场组合更加灵活,盈利能力增强。

(三) 保健产品研发

1、玉米低聚肽粉固体饮料

玉米低聚肽粉固体饮料由玉米低聚肽粉、葛根、枳子和低聚木糖等组成。玉米低聚肽粉醒酒护肝,增强免疫力, γ -氨基丁酸作为一种天然功能性氨基酸也具有醒酒功效,葛根和枳子有解酒毒,醒酒安神的功效,而低聚木糖增殖人体内双歧杆菌,促进肠道蠕动,调节肠胃功能,共同起到醒酒护肝,调节免疫的作用。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已完成该项目中试生产及申报,待生产条件完全具备后,即进行备案、投产。

2、沙棘固体饮料

沙棘固体饮料由沙棘果粉、菊粉、低聚木糖、木糖醇等组成。沙棘果粉中含有丰富的天然维生素C($\geq 1500\text{mg}/100\text{g}$)、E、K、B1、B2、B6、P等、沙棘果酸、沙棘黄酮($\geq 500\text{mg}/100\text{g}$)、沙棘多糖等,几乎囊括了针对胃肠疾病养护的所有营养,具有增强免疫,强化营养功效。配以菊粉与低聚木糖增殖人体内双歧杆菌,促进肠道蠕动,调节肠胃功能,木糖醇调节口感,

保护牙齿。配搭其他食品添加，味美又健康。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已完成该项目中试生产及申报，待生产条件完全具备后，即进行备案、投产。

3、大麦苗粉固体饮料

大麦苗粉固体饮料由大麦苗粉、海带粉、西兰花粉、香菇粉、猴头菇粉、柠檬粉等果蔬粉组成，属于高碱性食品，不仅含有丰富的膳食纤维，而且还含有人体所需的多种维生素、矿物质等营养物质，具有改善人体酸性体质、调节肠胃功能、补充营养的功能；配方中添加乳清分离蛋白、大豆分离蛋白等蛋白质，动、植物蛋白相结合，更好满足人体需求；菊粉与低聚果糖，增殖肠道益生菌（如双歧杆菌）具有调节肠道菌群，增强肠粘膜吸收能力的功能。大麦苗粉固体饮料可以改善人体酸性体质、调节肠胃功能、全面补充营养。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已完成该项目中试生产及申报，待生产条件完全具备后，即进行备案、投产。

4、虾青素片（治疗视疲劳）

虾青素（Astaxanthin）是虾蟹外壳、牡蛎、鲑鱼及某些藻类中含有的类胡萝卜素含氧衍生物，能有效地淬灭活性氧，具有较高的营养保健价值。虾青素在体内发挥作用时无需转变为维生素 A，其作为一种非维生素 A 源类胡萝卜素具有诸如保护视网膜和中枢神经系统、防紫外线辐射、预防心血管疾病、增强机体免疫力等优异的生物学功能，具有广阔的应用前景。

国外将虾青素的功效主要定位于强化免疫、抗癌、抗衰老、保护视网膜、抗炎、预防血液低密度脂蛋白胆固醇（LDL-C）的氧化损伤等方面，研发生产了许多含有虾青素的保健营养食品、膳食补充剂等。其中虾青素片（治疗视疲劳）主要有保护视网膜、缓解视疲劳，预防白内障、增进视力等功效。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已完成该项目研究工作，正在进行中试生产及申报，待生产条件完全具备后，即进行备案、投产。

5、石榴籽油软胶囊

石榴籽油是唯一植物源的多不饱和共轭脂肪酸，其主要成分为石榴酸，含量可达70-80%。因石榴酸的结构与共轭亚油酸（CLA）最为接近，而将其称为“超级共轭亚油酸”，其功能性超过一般意义的共轭亚油酸。石榴籽油还富含抗氧化因子，具有很强的清除人体自由基和延缓衰老的能力。

科学研究已经表明石榴籽油能够保护人体免疫系统、预防动脉粥样硬化，降低癌变，帮助人体预防癌症、肥胖症、糖尿病和心脏病。同时石榴籽油中还含有与人体自然产生的雌激素结构相似的植物雌激素，有助于缓解妇女更年期综合症。

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已完成该项目的全部研究工作，已提交申报，资料正在审评中。

除以上产品外，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对豌豆蛋白代乳饮料、健胃消食汤、NFC复合果蔬汁、玫瑰四物饮、多种维生素矿物质片等新产品已完成实验室工艺及质量的初步研究工作。同时完成VDVK胶囊、益生菌颗粒、VC泡腾片处方设计及技术交底。

保健品是必康医药大健康概念的重要组成部分，研发中心保健品研究工作是为公司提供保健概念产品，以供生产销售，为公司增添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0 年	2019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489	624	-21.6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1.51%	12.12%	-0.61%
研发投入金额（元）	112,308,728.84	83,634,862.68	34.2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1.62%	0.90%	0.7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83,916,092.50	9,175,070,366.27	-2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8,952,086.28	9,122,073,605.53	-2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035,993.78	52,996,760.74	-788.7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0,945,042.22	424,414,859.35	1,042.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9,266,895.19	7,632,877,704.34	-50.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678,147.03	-7,208,462,844.99	-114.5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9,148,564.21	15,315,604,108.46	-34.2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84,684,540.57	8,920,715,310.06	20.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535,976.36	6,394,888,798.40	-111.1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54,105.01	-761,106,576.59	-96.1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418,032,754.52元，同比减少788.79%，主要系本期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减少所致。

(2) 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8,260,140,992.02元，同比增加114.59%，主要系本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增加所致。

(3)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7,110,424,774.76元，同比减少111.19%，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增加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6,278,647.33	0.57%	主要系公司下属子公司收到到期理财产品所致	否
资产减值	-851,493,985.31	77.46%	主要系公司下属子公司计提坏账及在建工程减值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18,183,840.90	1.65%		否
营业外支出	59,906,559.88	5.45%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公司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或新租赁准则且调整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适用

单位：元

	2020 年末		2020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710,365,015.75	3.66%	963,812,919.75	3.95%	-0.29%	无
应收账款	4,394,589,196.96	22.64%	4,009,954,650.42	16.42%	6.22%	无
存货	765,762,748.44	3.94%	764,208,632.60	3.13%	0.81%	无
投资性房地产		0.00%	828,840,689.59	3.39%	-3.39%	无
长期股权投资	40,579,242.13	0.21%	41,277,974.33	0.17%	0.04%	无
固定资产	3,075,126,279.50	15.84%	3,367,468,862.21	13.79%	2.05%	无
在建工程	5,517,871,516.33	28.42%	7,774,339,761.89	31.84%	-3.42%	无
短期借款	2,399,479,926.00	12.36%	3,196,381,209.40	13.09%	-0.73%	无
长期借款	1,084,800,000.00	5.59%	1,751,700,000.00	7.17%	-1.58%	无
预收账款	23,051,259.54	0.12%	77,457,805.83	0.32%	-0.20%	无
合同负债	89,880,448.50	0.46%		0.00%	0.46%	无
其他流动负债	11,684,458.30	0.06%		0.00%	0.06%	无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3,524,257.85	受限资金共计483,524,257.85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469,871,900.65元；司法冻结存款13,352,357.24元；支付宝保证金300,000.00元。
存货	110,000,000.00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于2020年2月向商丘华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50,000,000.00元，由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的药提供质押担保。
固定资产	1,130,307,596.42	①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借款12,000,000元，抵押物为如东县洋口镇化学工业园，（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3083号）②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向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借款50,000,000.00元，以其房屋冀（2018）栾城区不动产权第0001587号抵押、冀（2018）栾城区不动产证明第0001588号；③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对于售后回租构成的融资租赁交易，视为以相应资产为抵押取得借款的融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④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分行借款190,000,000.00元，双方约定以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⑤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马塘支行借款35,000,000.00元，抵押物为马塘镇建设路40号不动产（苏2018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0905、0000909、0000910号）；⑥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东联支行借款800,000,000.00元、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借款167,700,000.00元和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借款632,300,000.00元，共同抵押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4号、0008942号，0008938号不动产权、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0号不动产权（其中抵押时作为在建工程的1#厂房，9#厂房，职工食堂已于2019年12月31日转为固定资产）；⑦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8年向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合同募集信托资金150,000,000.00元，由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东西湖区鑫桥高科技产业园的12个房产（房屋所有权编号：武房权证东字第2012009791、2012009792、2012009793、2012009794、2012009795、2012009796、2012009797、2012009798、2012009799、2012009800、2012009801、2012009802号）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04,903,743.10	①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东联支行借款800,000,000.00元、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借款167,700,000.00元和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借款632,300,000.00元，共同以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四块工业用地作为抵押，土地产权编号为：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4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2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38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0号；②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向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借款50,000,000.00元，以其土地使用权冀（2018）栾城区不动产权第0000556号抵押；③必康润祥医药河北

		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石家庄体育南大街支行借款20,000,000.00元，以其土地使用权冀（2018）栾城区不动产权第0000034号抵押；④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2018年向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合同募集信托资金150,000,000.00元，由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西安市高新区信息大道21号的19,725.00平方米工业用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西高科技国用(2016)第83907号和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东西湖区鑫桥高科技产业园的91,052.32平方米(土地证编号：东国用(2006)第280103008、东国用(2006)第280103009)的工业用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⑤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马塘支行借款35,000,000.00元，其中10,000,000元的质押物为专利号为2011100560940的合成4，6-二氨基间苯二酚盐酸盐的方法。
长期应收款	259,674,081.52	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经营权下的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经营权下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在建工程	487,399,362.20	①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和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2019年7月5日共同与浙旅盛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形式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财产为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医药产业园中在建工程3#车间内综合制剂设备187台；②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东联支行借款800,000,000.00元、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借款167,700,000.00元和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借款632,300,000.00元，共同抵押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4号、0008942号，0008938号不动产权、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0号不动产权（包含在建工程2号、3号、6号、7号制药厂房）
在建工程	1,313,628,688.20	北盟物流资产抵押给东莞农商行担保额16亿
应收账款	20,000,000.00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借款20,000,000元，质押物为应收账款。
合计	3,939,437,729.29	--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485,226,793.85	234,239,192.14	5.34%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	主要业	投资方	投资金	持股比	资金来	合作方	投资期	产品类	截至	预计	本期投	是否涉	披露日	披露索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称	业务	式	额	例	源		限	型	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收益	资盈亏	诉	期(如有)	引(如有)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对实业项目投资	收购	1,482,342,4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长期	无	已收购	0.00	-109,045,038.82	否	2020年09月17日	
合计	--	--	1,482,342,400.00	--	--	--	--	--	--	0.00	-109,045,038.82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必康新阳医药配送中心项目	自建	是	物流	0.00	36,905,311.58	自筹资金	43.42%	25,709,100.00	-39,190,723.40	报告期一期已经投入运营,由于目前项目主要是扩展渠道,效益尚未达到预期	2017年12月31日	登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编号:2016-150)
陕西必康山阳必康国家中	自建	是	医药	0.00	512,192,317.99	自筹资金	35.00%	1,266,283,000.00	0.00	报告期内项目处于建设阶段,	2016年10月11日	登载在《证券时报》、《中国

药材储备库暨大数据交易平台项目										尚未实现收益		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6-169）
嘉安健康必康工业云数据中心项目	自建	是	云计算	8,666.34	326,780,774.97	自筹资金	52.00%	83,481,500.00	0.00	报告期内项目处于建设阶段，尚未实现收益	2016年10月11日	登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6-170）
嘉安健康必康大健康彩印包装项目	自建	是	包装	2,875,727.51	220,307,948.79	自筹资金	91.19%	58,270,000.00	0.00	报告期内项目处于建设阶段，正在安装调试设备，尚未实现收益	2016年10月11日	登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16-17

												2)
合计	--	--	--	2,884,393.85	1,096,186.33	--	--	1,433,743.60	-39,190,723.40	--	--	--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年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募集资金	228,520	4.07	138,149.31	0	0	0.00%	104,135.74	35.74万元存放于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上；104,1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4,135.74
2018年	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69,720	0	0	0	0	0.00%	0	不适用	0

合计	--	298,240	4.07	138,149.31	0	0	0.00%	104,135.74	--	104,135.74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一) 重大资产重组配套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14号）核准，公司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六家企业（公司）发行股份购买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向李宗松、周新基、陈耀民、何建东、薛俊五位自然人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公司本次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上述五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8,177,458 股，发行价格为 8.3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2,319,999,999.72 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承销费用人民币 34,800,000.0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285,199,999.72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3 月 29 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41040001 号”、“瑞华验字[2016]41040002 号”《验资报告》。

2、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81,452,377.90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41,000,000.00 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 18,261,031.39 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累计收入 119,481,764.39 元，其他收入 100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93,058.62 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97,458.98 元。

3、本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0,690.65 元，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41,000,000.00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41,000,000.00 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 1,190.39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550.45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381,493,068.55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1,041,000,000.00 元，累计收到利息收入 18,262,221.78 元，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累计收入 119,481,764.39 元，其他收入 100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93,609.07 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 357,408.27 元。

(二)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2017 年 11 月 17 日，公司 2017 年第七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分期发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转让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18）44 号】，公司获准面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票面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含 30 亿元）的公司债券。

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工作于 2018 年 4 月 27 日结束。本期债券简称为“18 必康 01”，债券代码为 114335.SZ，发行总额 7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之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 697,200,000.00 元，票面利率为 7.5%，起息日为 2018 年 4 月 26 日，期限 3 年。上述募集资金已存入公司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

2、本公司以前年度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97,200,000.00 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697,200,000.00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0 元。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原必康制药江苏有限公司)的“制药生产线技改搬迁项目”	否	228,520	228,520	4.07	138,149.31	60.45%	2020年12月31日	0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28,520	228,520	4.07	138,149.31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228,520	228,520	4.07	138,149.31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未达到计划进度的原因：由于智能制造领域技术革新及项目实际进展情况，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7 日、2017 年 9 月 12 日、2018 年 9 月 3 日、2019 年 2 月 26 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配套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长至 2019 年 7 月 31 日。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两次延期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配套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149、2019-015）。截至目前，公司募投项目相关辅助配套设施受环保、消防规范要求提升等因素的影响，需要进行工艺性能提升或设备更替以达到规范要求；部分生产线受国家政策变动及公司整体财务情况影响，调整品种，以更好的帮助公司适应国家药品政策的调整和市场的需求，充分发挥原有批文及药号产品的市场价值；剩余子项目由于受国家政策、公司产品布局规划、公司 2018 年度公司债券回售、市场经营环境、团队成员配置等因素的影响，拟终止并未择机进行后续投资，故调整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配套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制药生产线技改搬迁项目”达到结项状态的期限延长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并终止部分生产线。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延期或终止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详见公司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4）、《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9-085）、《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及部分生产线继续延期或终止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6）。</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 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 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2018年1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拟使用1,10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六个月(自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六个月内),实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人民币1,050,000,000.00元,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p> <p>截至2018年8月21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050,000,000.00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及项目主办人。</p> <p>2018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1,05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p> <p>截至2019年8月21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050,000,000.00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及项目主办人。</p> <p>2019年8月2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1,041,000,000.00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p> <p>2020年8月25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041,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及项目主办人。因公司未能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沂新华路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因此本次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未生效,导致公司未能按期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p> <p>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日,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金谷支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并与全资孙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p> <p>截至2020年12月8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1,041,000,000.00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及项目主办人。</p> <p>2020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p>

	<p>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1,041,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三个月。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41,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p>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结余金额: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原必康制药江苏有限公司)的“制药生产线技改搬迁项目”结余 357,408.27 元。</p> <p>结余原因: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尚未完工。</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金额为 357,408.27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1,041,000,000 元。</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p>存在问题:2020 年 8 月 25 日,公司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人民币 1,041,000,000.00 元闲置募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同时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独立财务顾问中德证券及项目主办人。因公司未能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沂新华路支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因此本次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未生效,导致公司未能按期归还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p> <p>其他情况: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终止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考虑到公司整体财务状况,公司拟将上述终止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共计 1,041,357,408.27 元(含利息收入)(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进行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支持上市公司各项业务发展的需要。2020 年 12 月 8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41,000,000.00 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还未到期,该部分直接变更为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后,相关募集资金专户将不再使用,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p>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交易对方	被出售资产	出售日	交易价格(万元)	本期初起至出售日该资产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万元)	出售对公司的影响(注3)	资产出售为上市公司贡献的净利润占净利润总额的比例	资产出售定价原则	是否为关联交易	与交易对方的关联关系(适用关联交易情形)	所涉及的资产产权是否已全部过户	所涉及的债权债务是否已全部转移	是否按计划如期实施,如未按计划实施,应当说明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元)								原因及 公司已 采取的措施		
新沂经济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拥有的位于古镇大道以西、连霍高速以北的在建工程（项目名称：新沂智慧健康小镇）及其所坐落的土地使用权	2020年9月15日	169,124.49	0	新沂经开为新沂市人民政府直接控制的企业，资信状况良好，具有较好的支付及履约能力。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有利于进一步盘活公司现有资产，提高公司资产使用效率，缓解公司流动性紧张；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优化资产结构，实现股东利益最	3.69%	评估价值	否	无	是	是	如期实施	2020年09月15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告编号：2020-135)

					大化。									
--	--	--	--	--	-----	--	--	--	--	--	--	--	--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医药行业	1,083,500,415.00	10,129,460,235.14	4,973,320,584.52	884,438,280.39	80,393,678.73	6,548,956.38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新能源、新材料、化工	500,000,000.00	3,311,114,822.00	1,587,085,506.00	1,404,746,916.00	167,486,931.10	154,965,389.1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收购	-109045038.8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项目（陕西必康）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884,438,280.39	1,925,285,744.61	-54.06%
营业利润	-80,393,678.73	465,714,632.53	-117.26%
净利润	-6,548,956.38	395,518,144.48	-10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8,306.47	-262,307,926.54	98.82%
项目（陕西必康）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比上年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	10,129,460,235.14	10,047,378,003.95	0.82%
所有者权益	4,973,320,584.52	4,979,869,540.90	-0.13%
股本	1,083,500,415.00	1,083,500,415.00	
项目（江苏九九久）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期增减变动
营业收入	1,404,746,916.00	1,493,472,934.00	-5.94%
营业利润	167,486,931.10	149,042,717.57	12.38%

净利润	154,965,389.10	108,522,766.32	42.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117,002.50	138,879,989.90	-68.23%
项目（江苏九九久）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期比上年增减变动
资产总额	3,311,114,822.00	2,455,087,624.00	34.87%
所有者权益	1,587,085,506.00	1,479,364,170.00	7.28%
股本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医药工业竞争格局

医药工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中国制造2025》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随着我国新医改政策的深入实施，医保目录调整，国谈品种推进，其对医药工业的要求逐渐提高。同时，疫情后，人们对健康的重视程度明显提高，在推进健康中国的实施过程中，医药市场需求也随着医疗保险覆盖率及国民经济能力的提升而不断扩大。其次，随着医疗卫生模式从以治疗为主向以预防为主转变、医养结合推进等，使得我国医药行业发展空间较大，总体趋势呈快速增长，带来更多、更广阔的新市场空间。近年来，随着医疗卫生体制改革和行业规范要求不断提高，医药工业呈现较好的发展态势。

在新一轮医改政策的影响下，随着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和专利药品到期后仿制药的冲击，同时干细胞、免疫治疗等生物技术在国内产业化逐渐成熟，中国的医药行业也正逐渐形成新的竞争格局和态势。拥有独家产品、雄厚研发实力、国际发展视野的医药企业，抗风险能力更强，正通过规模效应逐步扩大市场份额，行业集中度也逐渐提高。普药行业整体仍呈现产能过剩格局，进一步降本增效，创新营销模式是生存之道。特色原料药面临不可避免的盈利波动和成长瓶颈，而且中国的环保、人力成本压力逐步显现。这就要求原料药企业进行产业升级，向高毛利的制剂领域进军。随着药品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颁布实施，我国医药行业的发展日益规范化和产业化，医药产业的技术水平、工艺要求以及产品质量标准大幅提高。

2、医药商业竞争格局

医药流通行业主要负责医药商品在消费市场上的流通，通过购进、调拨、储运、销售等多项流通环节，最终将各类医药商品供应给终端医疗机构和消费者，实现医药商品资源从生产领域向消费领域的转移与配置。物流体系是否健全是医药商业竞争的重要因素，因此医药商业整体呈现业务区域性布局的特点。上市医药流通企业通过外延并购，进一步提升区域规模效应，地域优势明显，行业集中度也不断提升。

根据《全国药品流通行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目标，到2020年，将培育形成一批网络覆盖全国、集约化和信息化程度较高的大型药品流通企业。药品批发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批发市场总额90%以上；药品零售百强企业年销售额占药品零售市场总额40%以上；药品零售连锁率达50%以上。未来几年，医药商业行业集中度将持续提升，全国性龙头企业有望通过并购整合快速发展，区域性龙头也可以大幅提高在优势区域的市占率，龙头竞争格局有望成型。

3、互联网+医疗的格局

通过疫情的考验，对互联网在各个领域的发展都有促进作用，而互联网+医疗将成为未来医药和医疗行业的聚焦热点。我国互联网+医疗即将走向以互联网医院为转型方向的阶段。最终将会实现全面的互联网医院，包括在线问诊、诊断、远程

治疗、处方开具、送药到家等服务内容。与此同时，突如其来的疫情使得医药行业“互联网+”的行业发展模式进一步提速，在供需双增的大背景下，互联网使得医药行业步入高速成长期。

电商将成为医药市场重要的新终端。在互联网近年来在医药行业高速发展，从普通的网上零售逐步扩展到大型连锁药店电商平台销售；从非处方药销售到处方药的销售管理文件发布；从自费购药到互联网医保支付等，如今，医药电商已进入快速发展阶段，头部企业已经初步形成，医药电商也在从“单一网售药品”转型为“以服务为基础”。越来越多的医生、药师如入局。医药电商的发展符合政策及老百姓的利益，是未来药品零售的必经之路。未来几年，电商市场将产生巨大的需求缺口。

4、新能源新材料行业竞争格局

国家支持新能源汽车行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战略始终未变。我国在锂电产业起步阶段政府就积极引导企业按规划布局发展，注重行业内各环节协调发展，建立并完善了锂电新能源产业链，不断推动了国内锂工业的持续发展。2020年4月，财政部、工信部、科技部、发改委联合发布《关于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补贴政策显示出明显的“扶优扶强”，有利于新能源汽车技术与质量升级。2020年7月，工信部发布《关于修改〈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规定〉的决定》，为适应新能源汽车发展需要，放宽准入门槛，激发市场活力，加强事中事后监管，促进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2020年11月，我国推出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显示，到2025年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力将明显提高，新车销量占比将达到20%左右。到2035年，纯电动汽车成为新销售车辆的主流，公共领域用车全面电动化，燃料电池汽车实现商业化应用，高度自动驾驶汽车实现规模化应用。按照目前制定的发展规划目标，国内新能源汽车在未来十年甚至更长时间仍将保持快速发展，汽车电动化趋势将日趋明显。

新能源汽车市场恢复超预期，行业景气度提升。2020年下半年以来，新能源汽车市场恢复超预期，对产业链上下游原材料需求带动明显。自发展新能源汽车被纳入国家战略后，新能源汽车从补贴退坡影响中逐步恢复，行业内生增长动力凸显，碳排放政策与新车型多管齐下，加上国外市场加速电动化进程，目前全球市场发展势头良好。多重利好因素叠加，助力锂电新能源产业链景气度持续提升。

行业新增供给有限，锂盐价格有望持续上涨。自2016-2017年行业投产高峰期后，行业新增投产速度明显放缓，且实际产能明显小于名义产能。六氟磷酸锂项目扩建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同时考虑设备安装调试和试生产的工序，整体达产预计需要两年左右的时间。因此供给侧产能仍将在较长一段时间内保持相对稳定。在供给刚性和需求持续向上的双重拉动下，六氟磷酸锂价格有望持续上涨。自2020年9月以来六氟磷酸锂价格持续上涨，目前最高报价已超20万元/吨。

中国市场迈入电动汽车成长期，全球主流汽车向电动化转型不可逆转。从长期来看，中银国际证券研究分析，预计2025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为1410万辆，对应动力电池需求为780GWh，加上消费、储能及其他领域用锂电池，预计2025年锂电池总需求为1059GWh，对应六氟磷酸锂需求量为16.02万吨，2020-2025年复合增速为32.26%，需求长期高速增长无忧。

六氟磷酸锂目前行业产能相对集中，龙头企业拥有较强的话语权，市场竞争的焦点逐步转移到质量控制和成本控制能力。产品成本低、质量水平高、客户资源优的企业仍将在竞争中占据优势。公司六氟磷酸锂现有装置设计产能为5000吨/年，经优化改造后实际产能为6400吨/年，处于行业前列。未来公司计划在现有产能规模基础上进一步投资六氟磷酸锂扩建项目，以把握行业发展机遇进一步扩大竞争优势。

高性能纤维是我国国民经济发展和国防建设不可或缺的战略新材料，高性能纤维的科技攻关、产业化及重点市场开拓也被列入国家“973”计划、“863”计划、国家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项目、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补助和贴息项目、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等，国防科工委和总装备部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国防军工用重点技术和产品给予资金支持。

作为与碳纤维和芳纶齐名的三大高性能纤维之一，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是目前世界上比强度和比模量最高的纤维。近年来，国家发改委、工信部、行业协会等部门及组织先后出台一系列产业政策和法律法规，规范和推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行业的发展，利好行业内龙头企业进一步整合市场并进行产业升级。其中《重点新材料首批次应用示范指导目录》（2019版）明确将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作为高性能纤维之一纳入关键战略材料，并对其在航天航空、海洋工程的应用领域提出明确性能要求。

受高新技术产业需求的强劲拉动，发展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已成为推动许多行业更新换代和产业升级的动力。除传统安全防护领域需求维持稳定增长外，国产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近几年正在成为迫切需要的重要战略物资，随着军事装备水平的提高，部队换装所需的防弹衣、防弹头盔、防刺服、轻质高性能防弹板材等军备物资对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的需求驱动力增大。根据前瞻研究院的预计，到2025年军事装备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需求量将达到2.50万吨。结合目前远

洋大型渔船、海洋工程等海洋产业的发展，前瞻研究院预计，未来海洋产业用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市场保持稳定增长，到2025年需求量将达到2.46万吨。

随着在海洋产业、纺织行业、安全防护及体育用品等领域应用的不断开拓和制造成本的降低，未来将会更全面地贴近人民生活。国内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技术的日渐成熟和下游产业应用水平的提高，应用领域不断扩大，必将带动纤维产业的持续高速发展。公司目前超高分子量聚乙烯纤维装置设计产能为10000吨/年，优化改造后实际产能可达12000吨/年。未来公司计划进一步投资扩建项目，以进一步扩大竞争优势，巩固公司在超高分子量纤维行业领域的领先地位。

5、药物中间体行业竞争格局

医药中间体横跨化工与医药两大行业，与上下游的发展紧密相关。上游化工原料价格波动和医药价格政策对下游医药企业产品价格的影响是影响医药中间体利润的主要因素。目前国内企业的生产规模普遍较小，受制于国内安全环保政策的影响，行业整体承压，盈利能力分化。国外专利药大规模到期引发的仿制药增长、全球医药市场呈现的较快发展趋势以及外包生产比例的提高等因素仍将是我国医药中间体行业持续发展的主要源动力。具备规模成本优势、技术工艺先进、拥有良好的环保配套设施建设、坚持走差异化产品路线的精细化工企业仍将在医药中间体行业中稳定发展，保持领先优势。

国家产业政策积极支持国内农药工业的健康发展，我国农药工业已建立起从原药生产、中间体配套到制剂加工在内的较完整的工业体系。历年的中央一号文件主要围绕“三农”问题展开，多次指出始终坚持农业基础地位毫不动摇，完善国家粮食安全保障体系，积极发展安全、高效、低毒农药，推进农药产品更新换代，引导农民合理使用农药。

农产品的刚性需求保障了农药行业市场需求的稳定，农药中间体则是农药生产的基础。随着农药行业的发展进入成熟阶段，食品安全、生态环境保护、产能过剩等方面的突出问题给农药的使用带来了巨大压力，人们的环保意识增强和科技水平的提高，也对农药的生物合理性和环境相容性提出了更高要求，以往高毒、高残留农药品种将逐渐被市场所淘汰，环保、高效、低毒农药将是未来农药发展的主要趋势。近年来，农药行业正朝着产业链一体化整合趋势发展，向着细分龙头企业和环保达标的优势企业逐步集中，农药中间体行业随之进入缓慢增长期。为适应我国农药发展、农药产品结构调整的要求以及缩短与国外农药工业的差距，农药中间体重点发展以下产品：国内尚不能生产的农药中间体、高毒农药替代产品的中间体、含杂环的农药中间体、含氟的农药中间体、手性农药的农药中间体。与一般性农药中间体产品相比，高效、低残留的农药中间体产品利润仍保持在相对较高的水平，具有一定的市场发展空间。公司生产的三氯吡啶醇钠下游主要应用于毒死蜱。尽管毒死蜱在某些区域和农作物上被限用，但因其高效、广谱、低残留的特性，普遍适用于无公害优质农产品的害虫防治。目前毒死蜱仍为我国替代高毒农药的重要品种之一，对于粮食作物、棉花和果树等虫害的防治，短期内难以被替代。

（二）未来发展战略

2021年公司继续将“整合、创新、升级”内化为管理精神，明确管理思维核心路径，合理运用科学运行机制提升管理水平。目标、思想、行动高度统一，以“工商融合”为支撑，为2021年的业务发展奠定良好基础，为未来的战略做指引服务。

1、战略要点

将“品牌引领”、“战略联盟”、“营销突破”、“创新驱动”、“智造升级”、“体验智胜”、“资本保障”、“整合重构”作为公司2021年度的八大战略要点，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稳步实现。

2、管理理念

将“整合、创新、升级”作为管理精神，为团队做好目标指引，为团队做好目标指引、资源保障。

3、管理方针

以“组织、赋能、文化、效率”为管理方针，打造以“互为主体、整体多利、柔韧灵活、效率协同”为特点的共生型组织，打开员工和顾客边界；赋能员工、赋能组织、赋能终端，不断提升运营水平和生态价值；强化企业文化，统一核心价值观和行为准则，提高员工的“归属感”和“使命感”；不断优化组织结构，细化管理制度，科学规划经营目标，提高团队协作能力，升级预测、决策和反馈系统，提高公司经营效率，降低运行成本。

4、管理机制

构建“梦想牵引、组织保障、人才支撑、文化推动”的企业管理机制。

（三）2021年度主要经营计划

2021年度，围绕上述目标，公司将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加强品牌建设提高品牌知名度

围绕集团重点产品进行企业品牌建设和产品品牌建设，不断提升行业品牌与消费者品牌知名度。拓展宣传渠道，完善宣

传体系建设，确保企业品牌与产品品牌在行业中的影响力，助推集团品牌建设与发展。以流通产品为基础，提升产品在流通渠道的市场占有率，树立消费者品牌知名度。

2、深化专业化营销模式，强化“工商零联盟”体系

坚持和发展“必康工商零联盟”战略，促使自有商业转型；强化商务分销体系建设与终端覆盖的目标；全面推进营销系统各级业务单元的规范化、高效化、流程化、信息化、制度化建设；实现集团产品序列化、领域化、专业化的推广；不断完善营销体系系统的建设，推动营销、商务、市场体系建设与相互协同配合。坚持以消费者需求为中心，以数据支撑为基础的精准服务模式，组建以地办业务单元模型为业务推进的基础单元，为联盟体商业、终端赋能，构建差异化的核心竞争力。

3、推进各项产品研发项目的实施进度

继续围绕在研项目，加强组织建设，推进项目进度，丰富公司产品结构，为公司储备新的业绩增长点。同时，围绕各分子公司所需，加大技术支持力度，努力提高技术更新效率。继续推进口服固体化学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精心调研、论证，积极展开注射剂、滴眼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在生物技术方面，着力推进与桑尼赛尔的合作，推动通用型CAR-T技术的研发进度及由研究者发起的临床试验。通过与西安交通大学共建的“西安交大必康药物研究院”不断推动新药研发进度。陕西必康将持续积极参与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组织的陕西中药配方颗粒研发与生产管理服务平台，参与第二批陕西省中药配方颗粒质量标准的制定和部分品种的中试生产。

新能源新材料和药物中间体业务将积极开展创新活动，在技术、机制、管理创新方面要有新的举措，要加强新技术、新工艺的应用，完善创新激励机制，强化日常管理，提高自主创新及消化吸收新技术的能力；采用新工艺、新技术对现有产品进行节能挖潜技术改造，提高生产装置自动化水平，降低原辅材料消耗，提高生产效率，挖掘生产潜力，压缩生产成本，提高单位产品盈利空间。在产品创新方面，将进一步加强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的合作，走产学研合作之路，通过筑巢引凤和借鸡生蛋为公司产品结构调整提供技术支撑和智力支持。

4、推进技改搬迁项目及认证，集中优势资源、全力推进在建工程项目建设工作

逐步落实制药生产线技改搬迁项目施工，2021年，争取早日获取药品生产许可证并投产。在抓好现有经营业务的同时，积极落实智能制造理念，在已投产的必康大健康彩印包装项目基础之上，继续全力推进山阳必康国家中药材储备库暨大数据交易平台项目、必康大健康智慧体验培训中心项目、必康工业云数据中心项目、必康智慧物流中心项目的建设。广泛运用工业云、大数据等智能制造的核心技术，更好地提升公司的创新能力，以增强公司在医药大健康领域的核心竞争力。

抢抓国内养老产业发展机遇，积极推进如东医养项目的实施及落地，以打造成集医疗养老、集中养老、社区养老和居家养老“四位一体”的“如东模式”，助力必康进一步延伸传统医药产业的链条。

5、以MAH落地为契机，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助推公司业绩腾飞

随着新版药品管理法各项配套法规出台，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正在逐步落地，公司正在开展产品结构、生产线结构调整工作，使各分子公司现有生产能力得到充分利用，同时积极构建生产基地战略新布局，以销定产，以产促销，努力扩展公司产品市场份额，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助推公司业绩腾飞。

6、强化内部控制，提升管理标准及效率

标杆机制：树立标杆意识，建立学习榜样，提高岗位资格任职要求，清楚与标杆的差距并找到追赶和缩小差距的方法。建立企业标杆、系统标杆、部门标杆、个人标杆，在学习中超越。

责任机制：明确各个部门、各岗位人员的工作范围、应负责任及相应权力。明确每个部门和岗位的任务和要求，通过对个人或部门工作事项的评估、考核，实施各系统无理由问责制。通过明确责任体系推进优胜劣汰、奖优罚懒、弘扬先进、鞭策落后。

目标机制：根据目标制定工作安排，通过将目标进行拆分明确阶段性工作，定期检验阶段性工作成果，保证工作或项目能够稳步推进。

动态机制：以规范、高效的运营管理体系为支撑，树立全局理念，全面掌控公司各项工作运行态势，了解计划落实情况及偏差，科学制定纠偏方案，按照“交必办、办必果、果必报”的要求，跟踪工作落实全过程，使各项工作“事事有着落，时时有汇报，件件有回音”，及时、准确提供战略决策依据，保证公司健康有序发展。

追踪机制：建立面向结果的追踪机制，坚持有结果原则。

关联机制：复杂系统结构各个组成部分相互联系、相互制约、相互作用的联结方式，以及通过它们之间的有序作用而完成其整体目标、实现其整体功能的运行方式。

预警机制：通过各关联系统及时提供工作警示，实现信息的超前反馈，为及时布置工作、规避风险于未然奠定基础。

绩效考核机制：根据全年的战略目标对组织及个人设定合理绩效目标，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使员工向着组织期望的方向努力从而提高个人和组织绩效；通过这样的激励机制促使员工自我开发提高能力素质，改进工作方法从而达到更高的个人和组织绩效水平。

晋升、淘汰机制：提升员工个人素质和能力，充分调动全体员工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并在公司内部营造公平、公正、公开的竞争机制，规范公司员工的晋升、晋级工作流程，以绩效考核为手段实行末尾淘汰机制。

7、借力资本，融会贯通，做资本深度融合的领跑者

公司将密切关注资本市场的改革发展的新业态，继续强化资本运作平台，夯实企业战略转型和创新发展的成果。借助资本市场平台，补短板，完善医药大健康产业的优化布局。一是优化资源配置和提升产业协同发展；根据资本市场深化改革的动态方向，通过股权和债权等多元化融资方式，助力企业资源集中整合和跨越式发展。二是继续提升资产证券化程度，以企业价值最大化作为战略选择的依据；战略上积极探索产业整合和兼并，通过“产业+资本”的协同运作，实现战略协同、业务协同、渠道协同，通过优质资源并购，为公司的产业升级发展铺设新的改革动力，依托资本市场实现跨越式发展。三是推动产融结合，探索共赢；充分发挥资本效率，搭建产业快速发展的桥梁，服务并提升上市公司质量，构建互利共赢的医药大健康产业体系。

8、构建七大产业平台，打造一体化大健康体系

(1) 研发创新平台：一是继续强化自身研发队伍，以一流研发企业为标杆，以项目锻炼人才梯队，以引进高端研发人才为契机，持续稳定地提高自主研发能力；二是继续加强与科研单位、大专院校的交流合作，树立产学研新机制，努力提高产出率；三是积极主动跟踪国际研发趋势，以战略性投资投入构建生物医药为主线的创新体系，占领高端制药领域制高点。

(2) 中药材战略平台：中药材战略（三期）项目建成投产及中药材平台发展战略确定；道地中药材战略布局逐步落地，完成核心区域产业基地布局；中药饮片产品体系建成并推进产品生产并上市；植物提取项目构建完成并开展产品研究工作，努力推进产品上市工作；中药材价格走势指数及电子商务平台构建完成并投入运营。

(3) 医药工业制造平台：完成综合体制药技改搬迁项目建成投产；智能生产、智慧物流、智慧养老投入使用；持续“并购、整合”的整体方针战略，进一步优化产品布局；药品上市许可持有人制度下全集团产能合理调配及产品资源优化利用；大品种突破及品牌突破。

(4) 医药商业、连锁平台：构建商业分销体系，提升流通渠道覆盖。进一步开发全国百强连锁、中小连锁。成立必康医药B2B、B2C电商营销体系；推进必康商业连锁发展模式探索及独特产品群建设。

(5) 大健康产业管理平台：综合体智慧大健康项目建成投产；以大数据支撑的必康健康管理平台投入上线；大健康产品体系研发构建；大健康营销体系构建。

(6) 医养融合平台：继续探索医养融合产业的特点及产业机会；关注各区域相关项目政策的走势及项目机会。

(7) 商学院：以公司人才需求为出发点，进行分职能分岗位培训，致力于打造“新兵的训练营”、“士兵的训练营”、“将军的摇篮”，为公司战略落地保驾护航。

（四）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

1、行业政策风险

《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颁布实施以来，2020年国家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以及其他监管部门在持续完善相关行业法律法规，加强对药品的质量安全、供货资质、采购招标等方面的监管，这将给整个医药行业的未来发展带来重大影响，使公司面临行业政策变化的风险。针对行业政策变化带来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变化的动向，公司产业政策中心紧密关注政策变化，加强与药监管理部门对接，参加新政策解读培训会议，加强与相关行业协会沟通，定期邀请相关部门负责人进行政策解读，加强自我应变能力，同时建立长效应急机制来应对行业政策变化。

2、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中成药生产与销售系公司主要利润来源，而其原材料中药材容易受到诸如经济环境、自然灾害、疫情及市场供求关系等多种因素影响，出现一定幅度的波动，近期抗病毒类药材价格涨幅较大。为进一步合理控制成本，公司积极推行成本管理，加强生产规划，通过提高生产预测准确性，使资源更加优化，以降低整体生产成本。加强中药材市场价格监控及分析，合理预测和安排库存及采购周期，对于重点原辅料采取战略储备的方式平抑成本波动。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加紧投建山阳 必康国家中药材储备库暨大数据交易平台项目，实现对中药材原材料价格的有效控制。

3、环境保护政策风险

公司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业务属精细化工行业，部分原料具有易燃易爆的特点，如管控不当，可能导致安全事故发生的风险。加之国内化工行业环保形势日益严峻，环保督查常态化，将给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了一定的外部压力和风险因素，可能造成部分化工产品开工率不足或下降的情况发生。

为应对此风险，公司一贯高度重视，严格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合法、合规运营，后续将结合政府部门的政策要求和企业生产运营实际在环保治理措施上加大投入，在生产运营方面进一步加强精细化管理，包括配套环保设备的更新换代和产品技术工艺的完善等，持续降低生产过程中的能耗，进一步提高循环利用及三废处理能力，以满足日趋严格的环境保护政策的要求，同时公司将全面落实安全环保主体责任，坚持源头管理，追求本质安全，强化监测预警，筑牢安全防线。

4、经营管理风险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伴随公司投资项目的实施和规模的壮大，思想观念、产品结构、市场领域、资产规模、员工队伍都将发生变化，公司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趋于复杂化，公司的经营决策、风险控制的难度增加，这些都对公司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对公司管理团队的管理水平及驾驭经营风险的能力带来一定程度的挑战。公司将建立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以保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5、商誉减值风险

公司对年末全部形成商誉的资产组组合进行了评估，包括润祥医药、百川医药、五景药业，以及2015年重大资产重组反向购买形成的商誉。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商誉净值为1,641,312,659.75元。未来将可能继续实施收购合并，通过外延式发展促进公司竞争力的提升，同时，公司将加强被收购公司的经营管理，控制商誉减值风险。

6、产品生命周期风险

药品是特殊商品，其研制开发周期较长，生命周期受疗效、毒副作用、人体耐药性以及新一代产品面市等诸多因素的影响，从总体上看，药品的生命周期呈缩短趋势。同时，国家医保目录、基药目录等政策性调整将带来市场竞争格局的变化，导致市场竞争变化的不确定性，也会给公司的业绩增长带来不确定性。针对产品生命周期风险，公司将针对新政策形势下中药经典名方、靶向制剂等新的研发方向加大投入力度，积极主动应对市场变化。

7、技术研发与投资的风险

公司基于未来发展所需，每年都会投入资金用于药品的研发。一种新药需要经历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获得新药证书到正式生产多个环节的审批，每一个环节均有可能存在较大的风险。药品研发前期的资金、技术投入大，周期长，行业门槛高。随着国家监管法规、注册法规的不断更新，新药研发存在不确定性以及研发周期可能延长的风险。公司在建项目投资数额较大，安全性和技术性要求颇高，公司有可能面临投资失败的风险。另一方面，在建、新建项目点多面广也可能导致各环节的管理幅度和难度增大，风险因素增多。除此之外，使用募集资金投资的项目也可能受整体经济环境、市场条件变化等情况影响，面临不能按投资计划如期实现效益的风险。公司对所要投资的项目进行专业分析、调研，关注投资项目后续进展情况，确保公司顺利开展各项投资活动。

8、产品质量风险

药品质量直接关系到用药者的健康和生命安全，责任重大。药品的质量和最终疗效取决于原材料采购、制剂生产、运输、贮存和使用等多个环节，任一环节的疏漏都有可能对药品质量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药品生产、运输保管和使用过程中的任何不当操作均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使用效果，甚至造成医疗事故，对公司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新版药品管理法强调了药品许可持有人的主体责任，涵盖了整个药品生命周期。同时，因取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认证，药品许可持有人必须持续保持并不断提升自身的质量管理水平。公司把质量稳定、疗效可靠作为公司立足之本，通过制定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从原材料、半成品到产成品均严格执行内控检验标准和检验程序，确保产品的各个生产环节都能有效执行质量管理体系，防范产品质量风险。

9、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新能源汽车行业部分企业随着竞争加剧，国家补贴退出，出现资金紧张，资金链条压力可能通过锂电池企业传导至公司，可能造成公司新能源领域产品六氟磷酸锂下游客户的应收账款出现不能及时回收的风险。医改新政推行以来，医药竞争格局发生较大变化，加之2020年疫情影响，公司医药板块也存在下游客户的应收账款不能及时收回的风险。为应对此风险，公司一方面将扩大与行业内优质客户的战略合作，实现互信共赢，另一方面公司将信用账期实施动态管理，加大收款力度，适当采取控制发货、诉讼保全等手段严格控制应收账款回收风险，保证公司经营现金流。

10、流动性风险

在我国稳经济和去杠杆双重目标下，预计货币政策出现实质性宽松的可能性较小，未来仍可能出现短期内资金流动性紧张的现象。此外，受整体融资环境等因素影响，公司流动性压力和融资压力未能缓解，若未来公司融资能力进一步下降，可能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由此可能带来流动性风险，可能会出现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问题。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健全和完善科学、持续、稳定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监督机制，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精神以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9—2021年）股东回报规划》的有关规定，结合企业自身实际，制定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以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切实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重大调整或变更。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9年4月2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2018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已经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2020年5月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2019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已经公司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3、2021年4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2020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方案尚需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 报表中归属于 上市公司普通 股股东的净利 润	现金分红金额 占合并报表中 归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 率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 份) 现金分红 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 金分红金额占 合并报表中归 属于上市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 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 式) 占合并报 表中归属于上 市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的比率

2020 年	0.00	-1,070,814,302.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19 年	0.00	239,680,622.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8 年	0.00	400,448,593.20	0.00%	0.0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新沂必康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下同）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严格履行中

			<p>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p> <p>2、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期间，如本公司或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p>			
	阳光融汇、华夏人寿、上海萃竹、陕西北度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p>1、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p>	2015年12月31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严格履行中

		<p>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2、在本公司（企业）作为上市公司股东期间，如本公司（企业）或本公司（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p>			
--	--	---	--	--	--

			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新沂必康、陕西北度、阳光融汇、华夏人寿、上海萃竹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公司（企业）及本公司（企业）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括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由上市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公司（企业）保证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不以与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5 号），认定公司相关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未披露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控股股东违反本承诺。

			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公司（企业）将对前述行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			
	新沂必康、陕西北度、阳光融汇、华夏人寿、上海萃竹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	承诺保障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2015年12月31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严格履行中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李宗松、周新基、陈耀民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1、本次重组完成后，在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包	2016年04月11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严格履行中

		<p>括陕西必康及其子公司，下同) 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生产与经营，亦不会 投资任何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业务构成竞争或潜在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 2、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 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并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避免与上市公司及下属公司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以确保上市公司及上市公司其他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3、本</p>			
--	--	---	--	--	--

			<p>人保证有权签署本承诺函，且本承诺函一经本人签署即对本人构成有效的、合法的、具有约束力的责任，且在本人作为上市公司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持续有效，不可撤销。本人保证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如因违反相关承诺并因此给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李宗松、周新基、陈耀民	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p>在本次重组完成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理由存在的关联交易，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与上市公司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并由上</p>	2016年04月11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p>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5号），认定公司相关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未披露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实际控制人李宗松违反</p>

			<p>市公司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规定，依法履行相关内部决策批准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人保证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以与市场价格相比显失公允的条件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上市公司的资金、利润，亦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若出现违反上述承诺而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本人将对前述行为而给上市公司造成的损失向上市公司进行赔偿。</p>			本承诺。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延安必康	分红承诺	公司承诺：在符合利润分	2019 年 04 月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严格履行中

			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且未来十二个月内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的前提下，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低于当期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公司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	25 日	12 月 31 日	
	新沂必康、李宗松	消除对上市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承诺	应返还的 16.74 亿元占用资金，本人及新沂必康承诺自 2020 年 8 月 18 日起一个月内（即 2020 年 9 月 17 日前）解决资金占用问题，具体还款方案如	2020 年 08 月 18 日	2020-09-17	已履行完毕

			下：(1) 以现金方式偿还所占用资金； (2) 如不能以现金偿还时，以名下相关股权和资产作价偿付给上市公司（具体将以评估报告结论为准）。			
	新沂必康、李宗松	其他承诺	新沂必康承诺所有为上市公司储备培育的项目，上市公司均有优先选择权，并完全遵守上市公司相关规定及决策程序，如是上市公司需要的项目，新沂必康将以成本价注入上市公司，不增值不溢价。	2020 年 08 月 18 日	长期有效，直至其不再对公司有重大影响为止。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否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数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	期末数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	预计偿还金额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2020年9月	非经营性	174,853.35	8,000	174,853.35	8,000	8,000	现金清偿	8,000	2021年5月15日
合计			174,853.35	8,000	174,853.35	8,000	8,000	--	8,000	--
期末合计值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93%
相关决策程序			不适用							
当期新增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人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措施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日期			2021年04月30日							
注册会计师对资金占用的专项审核意见的披露索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稽查报告显示，必康集团通过虚假财务记账、伪造银行对账单等方式，掩盖上述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导致上市公司相关年度报告披露的货币资金账实不符，存在虚增货币资金情形。通过上述方式，延安必康《2015年年度报告》虚增货币资金794,326,924.96元，占当期披露的经审计总资产的8.99%和净资产的15.18%；《2016年年度报告》虚增货币资金2,057,005,338.69元，占当期披露的经审计总资产的11.40%和净资产的24.31%；《2018年年度报告》虚增货币资金811,866,582.26元，占当期披露的经审计总资产的

3.94%和净资产的8.47%。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松产业”）于2020年9月14日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北松产业持有的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盟物流”）100%股权。经双方协商一致，以经双方确认的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定价依据，公司将以自有资金人民币148,234.24万元收购北盟物流100%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北盟物流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冉、刘菊芳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不适用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年度聘请了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应支付审计费用100万元，已包含在报告期内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内。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p>江苏琦衡农化科技有限公司拖欠公司货款情况</p>	<p>21,513 否</p>	<p>本次重大诉讼事项于2016年1月26日立案后，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组成合议庭进行了审理。在审理过程中，琦衡农化以银行承兑汇票形式偿还所欠公司货款0.45亿元。经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主持调解，各方当事人自愿达成调解协议。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于2016年12月20日出具《民事调解书》【(2016苏06民初字13号)】，调解结果如下：1、琦衡农化尚欠必康股份1.68亿元，于2017年12月底前分期给</p>	<p>江苏省南通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调解书》，不会对必康股份造成不利影响。</p>	<p>2017年8月，公司将母公司即原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营业务相关的资产、负债、业务资源等整体划转至全资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九久科技”)，琦衡农化所欠公司货款由九九久科技承接。本报告期内，琦衡农化通过以货抵债的方式偿还欠款，偿还金额相对稳定。截至2020年12月31日，琦衡农化尚有10,589,172.02元欠款未还清。截至2021年4月30日，琦衡农化已还清所欠所有款项。</p>	<p>2016年12月22日</p>	<p>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重大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16-190)</p>
-----------------------------	-----------------	---	--	--	--------------------	---

			付完毕（自2017年1月起，双方自行协商给付金额、时间和方式，每月不少于500万元）。2、领航工程对琦衡农化上述给付义务承担连带责任。3、必康股份放弃其他诉讼请求。4、案件受理费881,800元，减半收取440,900元，由琦衡农化负担（必康股份已垫付，2017年12月底前由琦衡农化给付必康股份）。5、各方就本案再无其他纠葛。6、本调解协议自双方签字或者盖章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原告）与临沂思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买卖合同	28	否	2018年9月25日江苏省如东县人民法院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进入强制执行程序。但因被告临沂思泉公司已停产且已	

纠纷案			出具 (2018)第 0623 民初 3224 号《民 事判决 书》，判定 被告于判 决生效之 日后十日 内给付公 司货款 28 万元，如未 按指定期 限履行给 付义务，加 倍支付迟 延履行期 间的债务 利息。		被列入经营异 常名录，目前无 履行能力。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 限公司（原告）与 潍坊润农买卖合同 纠纷案	162.99	否	2019 年 1 月 21 日江苏 省如东县 人民法院 出具 (2018)苏 0623 民初 6288 号 《民事调 解书》，双 方自愿达 成协议：被 告自 2019 年 2 月起至 8 月每月给 付原告 200000 元，余款 229929.25 元于 9 月 28 日前付清。	不会对公司造成 不利影响	被告执行还款 中，截至 2020 年 12 月 30 日尚 欠款 1129929.25 元。 截至目前尚欠 款 929929.25 元，公司已申请 法院强制执行。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 限公司（原告）与 杉杉新材料（衢州） 有限公司买卖合同	7,416.12	否	该合同纠 纷案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立	不会对公司造成 不利影响。	被告执行还款 中。截至目前执 行情况良好，被 告尚欠公司货		

纠纷案			案, 2021 诉讼标的为 74161231.08 元, 双方自愿达成调解协议, 杉杉新材料(衢州)有限公司分期给付所欠货款, 案件已审结。		款 22,765,231.08 元。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原告)诉广水市金骑仕科技有限公司(被告)买卖合同纠纷案	37.69	否	诉讼标的为 376900.00 元。该案目前已经审结, 待法院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原告)诉郑州中远防务材料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990.75	否	诉讼标的额为 9907459.92 元。目前一审法院判决公司胜诉。被告已向二审法院提出上诉, 待二审法院判决。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待二审判决。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与安徽国森药业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1.4	否	江苏省新沂市人民法院(2020)苏 0381 民初 4039 号民事裁定书, 冻结被申请人安徽国森药业有限公司在金融机构的存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正在履行中		

			款 33 万元或查封其他等值财产。目前公司与安徽国森药业有限公司已调解，2020 年 7 月 15 日前付款 15 万，8 月底前付清尾款，如任一期违约金申请强制执行并违约金 3 万元。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原告）与鄢陵县天济堂大药房（被告）买卖合同纠纷案	14.48	否	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2020）豫 1402 民初 6679 号判决：被告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将欠原告货款 14.4835 万元履行完毕；被告刘向奇对上述欠款及违约金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如被告未按本判决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进入强制执行程序		

			间的债务利息。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原告）青岛特利尔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被告）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500	否	案件号：（2017）苏0381民初字第9004号 二审已判决：（7月21日徐州中院已发回重审）8月20调整套案件卷宗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发回重审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与洛阳齐瑞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票据纠纷案	50	否	2019年4月20日河南伊川县人民法院作出（2019）豫0329民初28号《民事裁定书》裁定被告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对管辖权提出的异议成立，本案移交商丘市梁园区人民法院管辖。对方已撤诉案件结案。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对方已撤诉，案件结案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432	否	案件号：（2019）苏0381民初6446号，因多个合同不可合并起诉，新沂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p>人民法院驳回起诉。</p> <p>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提起上诉至徐州中级人民法院，徐州中级人民法院二审判决发回重审。发回重审案件号：(2020)苏3081民初7462号</p>			
湖南正中制药机械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6.69	否	<p>案件号：案件号：(2019)苏0381民初6189号，必康新沂于判决生效后十日内(2019年12月5日)偿还湖南正中货款255000元及逾期损失11921.25元，合计266921.25元，并承担案件受理费5304元。已于2020年10月申请强制执行。</p>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员工包金玲与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2.17	否	2019年4月28日西安	不会对公司造成	已结案	

公司劳动纠纷			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高新）【2019】597号《裁决书》，判决我公司作出经济补偿并缴纳期间社保。西安必康不服本裁决，上诉于长安区人民法院，接受案件后，于2019年11月27日开庭审理待法院判决。案件已判决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照判决书执行完毕。	不利影响。			
员工张尼与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劳动纠纷	2.11	否	2019年5月30日西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高新）【2019】697号《裁决书》，判决我公司作出经济补偿并缴纳期间社保。双方均不服本裁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决，上诉于 长安区人民法院，接受案件后，裁定合并审理，暂未开始审理。案件已判决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照判决书执行完毕。			
员工穆艳武与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劳动纠纷	2.21	否	2019年5月29日西安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作出（高新）【2019】830号《裁决书》，判决我公司作出经济补偿并交纳期间社保。双方均不服本裁决，上诉于长安区人民法院，接受案件后，裁定合并审理，暂未开始审理。案件已判决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已按照判决书执行完毕。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庆阳神州同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154.48	否	2019年9月24日，(2019)甘10民初72号，庆阳神州同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已撤诉，后又起诉。目前二审审理中，等待判决。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二审判决再审裁定		
西安环普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587.25	否	2019年9月6日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18)陕0113民初17382号判决西安环普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返还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房屋租赁保证金5,872,520.16元，驳回其他请求，后环普提出上诉，2019年12月4日在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已按照判决书执行完毕。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陕西庆华民爆集团 讼西安必康嘉隆制 药有限公司支付房 租及占用费	34.2	否	庭审已宣 判，正在协 商中。	不会对公司造成 不利影响。	协商中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 有限公司与西安捷 森科学发展有限公司 买卖合同纠纷	22.2	否	2020年9月 19日陕西省山阳县 人民法院 作出 (2020)陕 1024民初 1109号《民 事调解 书》，双方 当事人自 愿达成调 节。	作出的《民事判 决书》不会对公司 造成不利影 响。	已结案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 有限公司与庆阳神 州同泰药业股份有 限公司	44.6	否	2021年4月 27日甘肃 省庆阳县 人民法院 作出 (2021)甘 1021民初 2046号《民 事判决书》	不会对公司造成 不利影响。	诉讼中		
武汉五景药业有限 公司、浙江折易资 产管理有限公司债 权转让合同纠纷	98.87	否	2019年4月 19日，武汉 市中级人民法院 裁定撤销 (2018)鄂 0103民初 4820号《民 事判决 书》，发回 武汉市江 汉区人民 法院重审， 目前重审 判决下达， 判决驳回 浙江折易	作出的《民事判 决书》不会对公司 造成不利影 响。	已结案，驳回上 诉，维持原判		

			资产管理 有限公司 全部诉讼 请求, 一审 改判武汉 五景药业 有限公司 胜诉不负 任何责任; 对方上诉, 已收到上 诉状, 等待 二审。二审 公司胜诉, 驳回了对方 的全部上 诉请求。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与李换、王珍等 15 人民事案件	28.46	否	已调解	作出的《民事调解书》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劳动争议案件执行的案件吕言玲、徐晓春等 11 人	15.28	否	已调解	作出的《民事调解书》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经济补偿金纠纷的案件陈静	1.2	否	已调解	作出的《民事调解书》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孙玉孝与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劳动争议案件	11.5	否	2021 年 2 月 24 日已在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庭审理, 目前正在等待庭审判决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与王媛媛民事案件	13.9	否	2021 年 3 月 2 日将在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庭审理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孙毅与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民事案件	5.6	否	2021年3月1日将在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庭审理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程爱玲与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民事案件	0.8	否	2021年3月1日将在徐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庭审理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徐州市亚东装饰建材城有限公司与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债权转让合同纠纷案案件	119.5	否	徐州中级人民法院待开庭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徐州市亚东装饰建材城有限公司与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的案件	159.2	否	徐州中级人民法院待开庭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徐州市香山装饰建材有限公司与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房屋租赁合同纠纷的案件	64	否	已调解	作出的《民事调解书》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新沂市尚辉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新安松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0	否	案件号： (2020)苏0381民初4565号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新沂市神州物业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0.2	否	案件号： (2020)苏0381民初4559号、 (2020)苏0381民初4560号，于7月16日开庭，已调解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南通市中南建工建设	330	否	案件号：	不会对公司造成	二审审理中		

备安装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2020)苏0381民初4353号,一、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南通市中南建工设备安装有限公司尚欠工程款3369491.25元及利息【自2020年12月20日起至实际付清为止,按同期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RP)计付】,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负连带责任。	不利影响			
新乡市天丰振动机械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	否	案件号:(2020)苏0381民初3965号,分10期支付。保质期延长一年(2020年7月28到2021年7月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28 日, 最后一期质保期到期支付)。2020 年 8 月 28 日到 2021 年 4 月 28 日每月支付 2 万元 (共 9 期), 剩余 24120 元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还清。				
南京祥胜达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7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2204 号 7 月 21 日已收到判决书: 判决生效 10 日内支付货款 271407.5 元及违约金 + 案件受理费 3439 元。已于 2020 年 10 月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71	否	案件号: (2020) 苏 3081 民初 2995 号 判决结果: 一、《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于 5 月 22 日解除; 二、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于本判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尚欠工程款 2266820.05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三、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中建东方装饰有限公司设计费 20 万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四、必康新沂承担连带责任； 五、案件受理费 32160 徐州嘉安承担。				
江苏华夏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40	否	案件号： (2020)苏 0381 民初 3865 号 8 月 17 日收到一审判决书：15 日内支付 41 万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上海工程勘察设计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设计合同纠纷	13	否	案件号： (2020)徐仲调字第 010 号已调解。2020 年 6 月 14 日前支付 6 万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元, 2020 年 7 月 14 日前支付 4 万元, 2020 年 8 月 14 日前支付 3 万元, 仲裁费 6872 随最后一笔支付				
江苏住友建设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施工合同纠纷	69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2025 号。已调解。2020 年 12 月 30 日之前支付 25 万, 1 月 30 日之前支付 25 万, 2 月 10 日之前支付 60989 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江苏住友建设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新安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8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2027 号。已调解。已调解。2020 年 10 月 30 日之前支付 25 万元, 11 月 30 日之前支付 220991 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震坤行工业超市(上海)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6.64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2546 号、(2020) 苏 0381 民初 2547 号。已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调解。共欠款 166441 元, 诉讼费 2006 元。2020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 6 万元, 7 月 30 日前支付 6 万元, 8 月 30 日前支付尾款及诉讼费共计 48447 元。				
上海金日冷却设备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86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1771 号。已调解。总支付: 576350 元, 分 7 期, 从 6 月 30 日起每期还款 80000 元, 最后一期还清所有余款和诉讼费已于 2020 年 7 月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邳州天宇印刷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9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2 民初 3919 号。已调解。利息扣除, 分 2 期支付本金: 87228.23 元。支付诉讼费: 1. 第一期 8 月 30 日 4 万元。2. 第二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期 9 月 30 日支付余款 47228.23 元和诉讼费 1028 元。				
南通市中南建工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8.2	否	案件号： (2020)苏 0382 民初 7191 号 2021 年 2 月 19 日再次开庭，目前因为对方申请司法鉴定，一审还在审理中。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432.57	否	案件号： (2020)苏 3081 民初 7462 号 2021 年 2 月 26 日再次开庭，目前一审审理中。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安徽振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30.2	否	案件号： (2020)苏 3081 民初 7929 号 2020 年 12 月 15 日已开庭一审已判决，判决如下：必康新沂、徐州北盟、江苏北松、徐州嘉安共向原告支付工程款 12302005.87 元，并承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担案件受理费 49120 元、保全费 5000 元。对方已申请强制执行				
徐州市彭城五交化有限责任公司与江苏绍舜贸易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1.22	否	案件号： (2020)苏 3081 民初 8655 号 2020 年 12 月 11 日已开庭，目前一审审理中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	456.07	否	案件号： (2020)苏 3081 民初 8961 号 2020 年 12 月 22 日已开庭，目前一审审理中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南京音飞存储设备有限公司与江苏必康新阳医药产业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57	否	案件号： (2020)苏 3081 民初 7523 号 12 月 21 日收到判决书，判决结果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 10 日内支付原告货款 57 万及利息，如未在判决指定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二审审理中		

			的,则加倍支付延期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并承担案件受理费 4750 元。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81.2	否	案件号: (2020)苏3081民初7727号12月8日开庭,二审已判决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二审已判决		
山东宏达科技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9.18	否	案件号: (2020)苏0381民初4633号 2020年8月14日达成调解,于9月30日、10月30日、11月30日每月给付5万元,下余41800于12月30日前付清,如有一期未足额支付,原告有权就未给付的款项及违约金8200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新沂市志诚物流有限公司与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公路货物运输合同纠纷	35	否	案件号: (2020)苏3081民初8031号达成调解,运输款共计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300000 元，2020 年 11 月起每月 20 日前支付 50000 元，付清为止，并承担 3000 元案件受理费，最后一期支付原告。已于 2021 年 3 月申请强制执行				
新沂尚辉服务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新安松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6.9	否	案件号： (2020)苏 3081 民初 8318 号； (2020)苏 3081 民初 8319 号； (2020)苏 3081 民初 8320 号 11 月 23 日已调解：一、新安松自愿支付新沂市尚辉 25 万元，①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 5 万元（12 月 30 日已支付），② 2021 年 1 月 30 日前支付 5 万元③ 2021 年 3 月 30 日前支付 5 万元④ 2021 年 4 月 30 日前支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付5万元⑤ 2021年5月30日前支付5万元+3184元案件受理费。 二、新安松于2020年11月30日前向新安松开 5744.075元增值税专用发票。已于2021年3月申请强制执行				
江苏梦之缘建设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3	否	案件号： (2020)苏3081民初7385号11月23日已调解：必康新沂自愿支付工程款13万元， ①2021年1月31前支付3万元②2021年3月31日前支付5万元③2021年4月31日前支付5万元+案件受理费2150元。已于2021年4月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杭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必康新阳医药产业有限公	87.8	否	案件号： (2020)苏3081民初8745号已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司买卖合同纠纷			达成调解： 货款本金 878000 元。 2020 年 12 月 30 日付 78000 元， 余款自 2021 年 3 月 起每月支 付 160000 元，直至 7 月最后一 笔付清。已 于 2021 年 4 月申请强 制执行				
上海凯泉泵业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69	否	案件号： (2020) 苏 3081 民初 9063 号 已 达成调解， 共欠货款 41221.3 元， 于 2021 年 1 月 31 日前 支付清，如 为按时足 额支付则 有权申请 强制执行。 已被申请 强制执行。 已于 2021 年 2 月申请 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 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 行中)		
无锡零界净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0.6	否	案件号： (2020) 苏 3081 民初 9250 号 已 达成调解： 一、经双方 确认，由无 锡零界净 化设备有	不会对公司造成 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 行中)		

			<p>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7 日前完成剩余两台负压称量室的安装工作，必康新沂应予以协助；</p> <p>二、必康新沂于无锡零界完成上述安装工作 7 日内，支付无锡零界剩余货款 156000 元；</p> <p>三、双方按照合同继续完成合同约定的培训、调试等附随义务；</p> <p>四、无锡零界自愿放弃要求必康新沂支付违约金的诉讼请求；</p> <p>五、案件受理费 2195 元，随上述货款一并支付无锡零界。已于 2021 年 3 月申请强制执行</p>			
新沂市红火包装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3.7	否	<p>案件号：(2021)苏 0381 民初 1049 号 已</p>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达成调解： 2021年3月20日前给付5万元+案件受理费1525元，4月20日前给付5万元，下余37535.25元于5月20日前付清，如有任意一期未足额支付，则有权就剩余金额申请强制执行。已于2021年4月申请强制执行				
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50	否	案件号： (2020)苏3081民初8957号 一、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日内给付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尚欠工程款926097.79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二、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对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本判决第一项确定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三、驳回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已于2021年4月申请强制执行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芜湖美特建筑装饰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8	否	案件号： (2020)苏3081民初6832号 驳回必康新沂诉讼请求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徐州市彭城五交化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21.07	否	案件号： (2020)苏3081民初8650号 一、必康新沂于判决生效十日内向徐州彭城五交化支付设备价款159000元； 二、必康新沂于判决生效十日内向徐州彭城五交化支付违约金47700元； 三、案件受理费4032元减半收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取 2016 元，保全费 2020 元，共计 4036 元，由必康新沂承担。如未按判决指定期间履行金钱义务，则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已于 2021 年 3 月申请强制执行				
南京金日轻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66.2	否	案件号：(2020)苏 0381 民初 4407 号 9 月 9 日收到判决书。12 月 3 日签订执行和解协议：2021 年 1 月 30 日前支付 145000 元及案件受理费 5480 元及执行费 2200 元。已于 2021 年 3 月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杭州蓝天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与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300	否	案件号：(2018)苏 0381 民初 8994 号 判决如下：1、判决生效 10 日内向支付工程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p>款 2960211.56 元及利息 (分别已 2210211.56 元、750000 元为基数, 分别自 2018年7月 15日、10 月1日起至 2019年8月 19止,按照 中国人民 银行同期 同类贷款 利率计算, 再以 2960211.56 位基数,自 2019年8月 20日起至 实际给付 之日止,按 同期全国 银行间同 业拆借中 心公布的 贷款市场 报价利率 寄付利 息); 2、原 告于判决 生效30日 内协助被 告进行工 程竣工验 收; 3、案 件受理费 68514元, 江苏北松 必康新沂 承担30482 元,财产保</p>			
--	--	--	---	--	--	--

			全费 5000 元由江苏北松必康新沂承担, 鉴定费 146000 元由江苏北松必康新沂承担。				
新沂市志诚物流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公路货物运输合同纠纷	43.2	否	案件号: (2020) 苏 3081 民初 8032 号 11 月 24 日收到判决书: 判决生效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 432289 元 + 3892 元案件受理费。已于 2021 年 3 月申请强制执行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江苏菲达宝开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60	否	案件号: (2019) 苏 1023 民初 7958 号 已调解: 一、共欠货款 1312000 元, 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前支付 22 万, 2 月起每月支付 22 万元, 直至 2020 年 6 月份付清; 二、若未按上述期限足额履行还款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义务, 则自愿承担原告利息损失 20 万元; 三、原告自愿解除对必康新阳的诉讼保全措施; 四、本案案件受理费 9337 元+保全费 5000 元, 共计 14337 元, 由必康新阳与最后一期一同支付给原告。				
新沂市神州物业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2	否	案件号: (2020)苏0381民初4559号 必康新沂就本合同款项已付清, 7月20日原告已撤诉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320	否	案件号: (2019)苏0381民初8797号 8月20日已支付202万元给新沂法院, 反担保解除必康新沂银行账户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马计红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6	否	案件号: (2020)苏0381民初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4928号 驳回上诉, 新沂必康与马计红无合同关系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无锡天捷自动化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600	否	案件号: (2018)苏0381民初9760号 2020年8月5日, 二审判决双方继续履行合同, 在庭审中无锡天捷表示不会继续履行合同, 要求我们支付一笔款项提货。合同总价款为1698万元, 必康已支付509.4万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新沂市尚辉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与江苏新安松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1	否	案件号: (2020)苏0381民初4569号 8月16日判决: 驳回尚辉起诉(三个合同一并起诉, 需要分开, 欠款属实)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新沂市双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2.3	否	案件号: (2020)苏0381民初5452号 已调解, 本金:115339.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97 元 1380 (案件受理费) 元 本金 115339.97 元分三期 支付:第一期 4 万, 8 月 30 日; 第二期 4 万, 9 月 30 日第三 35339.97+1 380 (案件 受理和保 全费) 元				
单宏青与必康制药 新沂集团控股有限 公司、徐州嘉安健 康产业有限公司建 设工程合同纠纷	31	否	案件号: (2020) 苏 3081 民初 7563 号	不会对公司造成 不利影响	已结案		
北京长青升工程设 计有限公司与必康 制药新沂集团控 股有限公司、陕西 必康制药集团控 股有限公司合同 纠纷	0.71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5319 号 9 月 30 日前 一次性支 付 7119.96 元。(9 月 30 日已付 清)	不会对公司造成 不利影响	已结案		
南通市中南建工设 备安装有限公司与 必康制药新沂集 团控股有限公司建 设工程施工合同 纠纷	2.8	否	案件号: (2020) 苏 3081 民初 7193 号 已 调解, 11 月 13 日前支 付 28150 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 不利影响	已结案		
邳州市天宇印刷包 装有限公司与必康 制药新沂集团控 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	9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2 民初 3919 号 已	不会对公司造成 不利影响	已结案		

纠纷			调解。利息扣除，分 2 期支付本金:87228.23 元。支付诉讼费:1. 第一期 8 月 30 日 4 万元。2. 第二期 9 月 30 日支付余款 47228.23 元和诉讼费 1028 元。				
马力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	9.5	否	案件号：(2020)苏 3081 民初 8614 号 我司无责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北京长青升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合同纠纷	9.75	否	案件号：(2020)苏 0381 民初 5317 号 自 2020 年 9 月起至 11 月于每月 30 日前偿还原告 2.5 万元，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还清剩余款项 22514.81。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苏州聚盛信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与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717	否	案件号：(2020)苏 0381 民初 9060 号 一审驳回对方起诉。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	272.88	否	案件号：(2020)苏 3081 民初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一案			8960 号 案件一审审理中				
山东友联工程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186.2	否	案件号： (2020)苏3081民初9059号 案件一审审理中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济南丰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53.8	否	案件号： (2020)苏3081民初6940号 必康新沂共欠货款53.8万元，1、2020年11月15日偿还13.45万元，2020年12月15日前偿还13.45万元，2021年1月15日前偿还13.45万元，2021年2月15日前偿还13.45万元+案件受理费4732元，若为按期足额支付，则有权申请强制执行，并主张违约金3万。2、若必康新沂在2020年12月15日前按期足额支付26.9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未履行已上诉		

			万元，应在2021年10月19日前书面要求原告进行安装调试，逾期未要求视为2021年10月20日已安装验收完毕。已于2021年2月申请强制执行				
广东大为医药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1.7	否	案件号： (2019)陕1024民初1314号 驳回广东大为医药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樟树支行与江西康力药品物流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赣州佳景贸易有限公司、郭丁丁、陈蕾、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李宗松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879.34	否	(2020)赣09民初169号一审各方调解后结案，现进入执行程序。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执行程序中		
金丰环球装饰工程(天津)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30.6	否	案件号： (2020)陕1024民初746号 一审审理中，等待法院鉴定。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延安	7,416.3	否	案件号： (2020)浙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			01 民初 677 号 经过一次开庭审理,正在等待判决中。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陕西开林家具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17.4	否	案件号: (2020)陕 01 民终 15476 号 公司正在申请对产品质量进行鉴定,将视鉴定结论决定是否申请再审。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西藏舜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广告合同纠纷	5,217.2	否	案件号: (2020)鲁 民终 2838 号 最高人民法院已受理公司再审申请,目前正在审理过程中;执行程序进行中。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再审+执行中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彭咏松不当得利纠纷	28.8	否	案件号: (2021)鄂 0203 民初 123 号 将于 3 月 16 日开庭审理本案。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德盛嘉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3,055.9	否	案件号: (2020)陕 01 执恢 102 号 执行程序中双方进行和解: 1、双方确定执行标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的以本息合计 1800 万元起算, 陕西德盛嘉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剩余部分利息及其他费用自愿放弃; 2、2020 年 5 月 19 日前支付 500 万元, 2020 年 9 月 19 日支付 500 万元, 2020 年 12 月 30 日前支付 800 万元。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李海峰、李银生、广西医药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转让纠纷	3,257.1	否	案件号: (2020) 陕 10 民初 12 号 一审审理中, 等待开庭。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北京舜风国际广告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网络服务合同纠纷	62.3	否	案件号: (2021) 鲁 01 民终 1809 号 再审申请中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再审申请中		
海南强泰药业有限公司与陕西和兴医药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2.1	否	案件号: (2020) 陕 1024 民初 1229 号 一审判决驳回原告海南强泰药业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十堰君琪安药业有	39.6	否	二审已判	不会对公司造成	二审已判决		

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决	不利影响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庆阳神州同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903.2	否	案件号： (2020)甘10民终327号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支付庆阳神州同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药材购买价款 5726550 元、利息损失 537397 元、案件受理费 46360 元、律师代理费 356852 元，驳回庆阳神州同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诉讼请求。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王曙光劳动争议纠纷	41.7	否	一审审理中，等待判决。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江苏通艺家具有限公司与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	0	否	案件号： (2020)苏0381民初4008号。徐州嘉安有限公司在本案中不承担民事责任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不承担责任		
上海精星物流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与江	28	否	案件号： (2019)苏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已履约付款完毕		

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承揽合同纠纷			0381 民初 9869 号, 已达成调解协议, 12 月 19 日、1 月 19 日、2 月 19 日前分别支付 90,000、90,000、100,000 元。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西安海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必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	1,500	否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与西安海拓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必康、西安必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 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后正在执行, 现因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与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 将本案债权转让给中国华融资产管理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		

			<p>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2018年8月31日，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公司与陕西德盛嘉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债权转让协议》，将本案债权转让给了第三人陕西德盛嘉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支持其主张，第三人陕西德盛嘉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提交了变更执行主体申请书。2020年3月29日，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下达了《执行裁定书》，变更第三人陕西德盛嘉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为申请</p>			
--	--	--	--	--	--	--

			执行人。				
吴泽宏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47.9	否	案件号： (2020)陕1024 民初276 号驳回吴泽宏的起诉。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与张维、马晓伟、马建、陈令艳、闫趁、朱春京、朱林 7 人劳动纠纷	58	否	云龙区仲裁委员会以证据不足驳回仲裁，起诉至云龙区人民法院，一审未出判决。	作出的《民事调解书》不会对必康股份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芜湖美特建筑装饰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38	否	案件号：案件号： (2019)苏0381 民初8023 号，已达成调解协议，1 月 20 日前支付 343,976 元。5 月 15 日已支付 10 万，已申请强制执行。2020 年 9 月 10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支付完毕。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		
杭州粤盛包装有限公司与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83	否	案件号： (2020)苏03 民终1584 号。法院驳回我公司上诉，维持原判。 1.嘉萱支付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		

			<p>杭州粤盛 货款 831236.84 元及利息； 2.嘉萱支付 杭州粤盛 货款 132500 元， 杭州粤盛 依嘉萱向 粤盛发送 的订单（订 购单号为 JX-201900 307-002）交 付货物；3. 新沂必康 承担连带 清偿责任 （2020年6 月10日前 支付）。杭 州粤盛包 装有限公 司与2020 年6月份申 请强制执 行</p>			
苏州康欧净化科技 有限公司和徐州嘉 安健康产业有限公 司	75.8	否	<p>2020年9月 10日收到 判决书，判 决徐州嘉 安健康产 业有限公司 健康产业有 限公司支 付75.8万 元，2020 年12月份 徐州嘉安 健康产业 有限公司 健康产业 有限公司</p>	不会对公司造成 不利影响。	结案	

			已履行完毕。				
中铁建工集团建筑安装有限公司和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561	否	2020年6月17日第一次开庭（15点第八法庭）一审审理中 2020年7月11日：1.（已开2次庭，双方庭下已进行核算，但仍未确定）有虚报工程量。 2.对方已申请工程量鉴定（工程质量现无法鉴定）。 3.正在等待第三方鉴定结果。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陕西西科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麟游分公司买卖合同纠纷	54.55	否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法院（2020）陕0112民初8918号裁定下达，并与2020年6月19日开庭审理此案，双方同意调解，目前已调解完毕，法院已出具调解书。截至目前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		

			已履行完毕				
徐海梅与江苏健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的工伤纠纷案件	58.95	否	诉讼标的为 589462.03 元，法院于 2020 年 9 月 8 日下发判决书（2020）苏 09 民终 2881 号，已案判决书结果支付，赔偿 63100.39 元。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已结案		
浙旅盛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有限公司	8.789	否	2020 年 7 月 29 日收到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2020）浙 01 民初 1205 号裁定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浙旅盛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对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有限公司 8789.486986 元的财产采取保全措施。2021 年 1 月 19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执行中		

			<p>日申请二审上诉；</p> <p>2021年3月初收到二审判决书，维持原判；</p> <p>2021年3月25日浙旅盛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申请立案执行；</p> <p>2021年4月7日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有限公司提交执行情况说明书，目前已停止执行措施。</p>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7,165.54	否	<p>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因融资租赁合同纠纷案于2020年9月29日起诉陕西必康、延安必康，请求法院判令陕西必康向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支付债权金额7,165.54万元。</p>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重庆昊融睿工与延安必康、李宗松、谷晓嘉金融借款纠纷案	33,918.12	否	重庆昊融睿工因金融借款纠纷案于2020年5月22日向徐州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民事调解书,请求法院判令延安必康向昊融睿工支付债权金额共计33,918.12万元。公司于2020年7月9日收到执行裁定书。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执行中		
济南丰科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497.8	否	案件号:(2020)苏0381民初6945号,5月18日收到判决书,判决如下:一、徐州北盟于判决生效10日内向济南丰科支付货款320.2万元及违约金15.07万,合计335.27万元。二、徐州北松对徐州北盟上述债务承担连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未履行		

			带清偿责任。案件受理费 33622 元+保全费 5000 元合计 38622 元由被告徐州北盟徐州北松共同负担。			
南通市中南建工设备安装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建设工程合同纠纷案	66	否	案件号：(2020)苏 0381 民初 7195 号；2017 年 10 月 15 日，被告向原告发送工作指令单，表示堆场办公楼强弱电工程、暖通工程、部分消防工程及给排水工程交付我司。2017 年 12 月份，原告一直催促签订合同，被告一直未签订，拒绝支付工程款，根据结算，该工程造价 662132.4 元，原告至今未支付。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审理中	
普洛斯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199	否	案件号：(2020)苏 0381 民初 7807 号；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p>2021年2月份收到判决书；一、确认原告普洛斯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与被告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2019年5月23日签订的资产管理服务合同及补充协议于2020年8月14日解除。</p> <p>二、被告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普洛斯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支付如下款</p> <p>项:1.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2月29日管理费48000元及滞纳金6480元(按每日万分之三,从2020年7月1日起计算至2020年8</p>			
--	--	--	---	--	--	--

			<p>月 14 日，此后滞纳金计算至被告实际支付之日止);2.2020 年 3 月 1 日至 2020 年 5 月 31 日管理服务费 720000 元及滞纳金 3024 元(按每日万分之三，从 2020 年 8 月 1 日起计算至 2020 年 8 月 14 日，此后滞纳金计算至被告实际支付之日止);3.2020 年 6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14 日管理服务费 631486.45 元及滞纳金 14019 元(按每日万分之三，从 2020 年 6 月 1 日起计算至 2020 年 8 月 14 日，此后滞纳金计算至被告实际支付之日止)4. 租赁佣金 73914.49 元</p>			
--	--	--	--	--	--	--

			及滞纳金 219937 元 (按每日万分之三, 从被告收取每笔租金后的三日起计算至 2020 年 8 月 14 日, 此后滞纳金计算至被告实际支付之日止)三、驳回原告普洛斯企业发展(上海)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徐州北盟承担 10790 案件受理费。				
徐州杭叉车销售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买卖合同纠纷案	18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8747 号; 调解方案如下: 本金及质保金, 合计 166000 元。2021 年 1 月 31 日前付 5 万, 3 月 30 日前付 5 万, 4 月 30 日前付 6.6 万。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烽火云科技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	161.5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9415 号; 调解方案如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p>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p>			<p>下：1、徐州北盟尚欠烽火云工程款1252422元，自3月至8月每月30日前支付178000元，余款184422元于2021年9月30日前付清，并承担案件受理费9670元+保全费5000元，共14670元；2、徐州北松、延安必康承担连带清偿责任</p>				
<p>江苏梦之缘建设有限公司与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p>	<p>235</p>	<p>否</p>	<p>案件号：（2020）苏0381民初7386号；判决如下：徐州北盟在江苏华夏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之后十日内支付尚欠工程款462457.22元；二、徐州北盟于判决生效10日内日赔偿江苏华夏购买</p>	<p>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p>	<p>结案未履行（执行中）</p>		

			风机损失 330000 元，案件受理费 6052 及保全费 4770 元由徐州北盟承担。				
江苏华夏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与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案	83	否	案件号：(2020)苏 0381 民初 9301 号；判决如下：徐州北盟在江苏华夏提供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之后十日内支付尚欠工程款 462457.22 元；二、徐州北盟于判决生效 10 日内日赔偿江苏华夏购买风机损失 330000 元，案件受理费 6052 及保全费 4770 元由徐州北盟承担。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结案未履行(执行中)		
青海省新绿洲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5553) 与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	547.85	否	(2020)青 0105 民初 5553 号，一审已判决。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已判决		

青海省新绿洲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5551) 与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	997.5	否	(2020) 青 0105 民初 5551 号, 一审已判决。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已判决		
青海省新绿洲药业集团有限公司 (5552) 与南京兴邦健康产业发展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民间借贷纠纷	551.46	否	(2020) 青 0105 民初 5552 号, 一审已判决。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一审已判决		
新沂市尚辉商务服务有限公司与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新安松建筑工程安装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72.63	否	案件号: (2020) 苏 0381 民初 4568 号 2020 年 9 月 18 日判决徐州嘉安于判决生效 10 日内给付新沂尚辉尚欠工程款 719676.69 元及案件受理费 6540 元。新沂尚辉已于 2021 年 1 月申请强制执行, 案件号 (2021) 苏 0381 执 326 号	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执行中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 (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	----	----	--------	---------	------	------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相关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未披露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相关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虚增货币资金；相关临时报告信息披露内容不准确、不完整，存在误导性陈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责令改正，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发布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1）。
李宗松	实际控制人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60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香兴福	董事	相关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未披露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相关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虚增货币资金；相关临时报告信息披露内容不准确、不完整，存在误导性陈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谷晓嘉	董事	相关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未披露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相关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虚增货币资金；相关临时报告信息披露内容不准确、不完整，存在误导性陈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0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周新基	董事	相关年度报告存在重大遗漏，未披露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相关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虚增货币资金。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董文	高级管理人员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伍安军	董事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10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刘欧	董事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邓青	董事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杜琼	董事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黄辉	董事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杜杰	董事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柴艺娜	董事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郑少刚	监事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邵海泉	监事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朱建军	高级管理人员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雷平森	董事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何宇东	高级管理人员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刘玉明	高级管理人员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郭军	高级管理人员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夏建华	高级管理人员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陈兵	高级管理人员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李京昆	监事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苏熳	高级管理人员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陈俊铭	监事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王兆宇	高级管理人员	同上所述	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	给予警告，并处以 3 万元罚款	2020 年 10 月 16 日	同上所述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8年4月27日完成公司“18必康01”债券发行，发行规模人民币7亿元，鉴于受当时融资环境影响，2020年4月27日，公司向本期债券全体持有人发出《征询意见函》，本期债券持有人一致同意《征询意见函》所述股权质押和展期方案，本期债券回售本金兑付日由2020年4月26日延期至2021年4月26日，其中，应于2020年12月31日前按约定按期足额偿付本期债券约定的应付本金及利息，合计38,581.51万元，由于公司融资事项等工作进展并不理想，资金面紧张局面至今尚未得到有效缓解，导致公司暂时未能在2020年12月31日及时兑付不低于“18必康01”债券本金的50%和相应利息。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如期兑付“18必康01”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18必康01”债偿付安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01）。

2、公司于2021年1月20日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得知上海金融法院发布在该网上的关于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实际控制人李宗松的《限制消费令》【（2020）沪74执384号】、《限制消费令》【（2020）沪74执381号】。公司已向上海金融法院提出纠正申请，申请解除限制消费令以便于更好的解决执行困境。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0年7月4日披露了相应决议公告及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公告。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于2021年1月22日披露了相应决议公告及《关于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李宗松	公司实际控制人	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向李宗松承租办公室用于日常经营办公	关联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60	4.84%	60	否	现金结算	-	2019年04月29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19年度日常关联

													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8)
北盟物流	关联法人	全资孙公司必康新阳向北盟物流承租仓库用于公司经营	关联租赁	参照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70	11.30%	140	否	现金结算	-	2019年04月29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

													讯网上的《关于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038)
北松健康	关联法人	全资孙公司今日彩印向北松健康销售印刷品	关联销售	参照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2.66	0.29%	6	否	现金结算	-	2020 年 05 月 07 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86)
北松健康	关联法人	全资孙公司新阳医药向北松健康销	关联销售	参照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27.79	1.71%		否	现金结算	-		

		售药品											
嘉萱智慧健康品	关联法人	全资孙公司新阳医药向嘉萱智慧健康品采购护理品	关联采购	参照市场价格	参照市场价格	29.69	1.90%	200	否	现金结算	-	2020年05月07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6)
合计				--	--	190.14	--	406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收关联方债权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万元)	本期收回金 额(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陕西亿景天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2个月内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接受劳务	否	150.29	32	0		0	182.29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否	0.2	0.31	0		0	0.51
江苏康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控制的企业	电力设备押金	否	10	0	0		0	10
江苏北度物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控制的企业	购买福利用品	否	13.44	0	0		0	13.44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控制的企业	购买商品	否	0.07	0	0.07		0	0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否	0.32	34.41	5.48		0	28.25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否	11.91	0	0		0	11.91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	实际控制人李宗松	销售商品	否	2.53	0	2.53		0	0

有限公司	控制的企业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控制的企业	销售商品	否	203.24	0	0		0	203.24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	资金往来	是	174,853.35	0	174,853.35		0	0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出售商品	否	2,732.47		286.55		0	2,445.92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出售商品	否	0	3.87			0	3.87
徐州北盟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控制的企业	提供服务	否	0	117.18			0	117.18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控制的企业	出售商品	否	0	50			0	50
李京昆	副董事长	资金往来	否	0	13.69			0	13.69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出售商品	否	0	50			0	50
运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控制的企业	提供服务	否	0	62.44			0	62.44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控制的企业	出售商品	否	0	3,467.96			0	3,467.96
深圳必康	本公司董	出售商品	否	0	405			0	405

新医药科 技有限公 司	事邓青控 制的企业								
邓青	董事	资金往来	否	0	10			0	10
陕西运璟 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本公司副 董事长李 京昆配偶 控制的企 业	提供劳务	否	0	18.18			0	18.18
关联债权对公司经营成 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由于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对公司财务流动性产生一定影响。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金 额 (万元)	本期归还金 额 (万元)	利率	本期利息 (万元)	期末余额 (万 元)
李宗松	公司实际控 制人	办公室租 金、公司下 属公司必康 新沂在收购 必康新阳 45% 股权时 同时承接了 必康新阳的 资产和债 务。此次股 权收购事项 构成同一控 制下企业合 并	779.56	60.37	792.11		0	47.82
江苏嘉萱智慧 健康品有限公 司	实际控制人 李宗松控制 的企业	采购商品	325.2	33.55	327.89		0	30.86
江苏嘉安国际 贸易有限公 司	实际控制人 李宗松控制 的企业	采购印刷设 备	150.58	16.48	0		0	167.06
何宇东	上市公司高 管	股权款	30	0	0			30
邓青	上市公司高 管	资金往来	239.4	0	239.4		0	0
深泽县静溪医 药科技有限公 司	持有重要子 公司必康润 祥医药河北	股权收购	3,750	0	3,750		0	0

	有限公司 30%股份							
香港必康国际 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李宗松控制 的企业	代付陕西必 康应付海纳 百川投资管 理咨询（上 海）有限公 司借款及资 金往来	4.21	0	0.22		0	3.99
香港北松投资 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李宗松控制 的企业	代付陕西必 康应付红杉 资本顾问咨 询（北京） 有限公司借 款	21.68	0	1.24		0	20.44
运景国际控股 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李宗松控制 的企业	资金往来	25,095.26	0	25,095.26		0	
伯图电子商务 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李宗松控制 的企业	出售商品	0	46.31	0			46.31
江苏北角度新 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李宗松控制 的企业	资金往来	610	0	311.11			298.89
徐州北盟物流 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李宗松控制 的企业	资金往来	578.4	0	578.4			0
徐州北松产业 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李宗松控制 的企业	出售商品	0	0.24	0			0.24
新沂必康新医 药产业综合体 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 股东	资金往来	19,375.32	0	19,375.32			0
江苏北松健康 产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李宗松控制 的企业	出售商品	0	62.08	0			62.08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 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无重大不利影响。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1) 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江西康力	2018年08 月29日	20,000	2018年08月30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8年8月 30日至2020 年8月30日	是	否
江西康力	2019年09 月13日	20,000	2019年09月12 日	20,000	连带责任保 证	2019年9月 12日至2021 年8月30日	否	否
江西康力	2020年09 月15日	20,000		0	连带责任保 证	不适用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1)		2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		2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 (A3)		2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 (A4)		2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 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陕西必康	2018年05月29日	30,000	2018年06月20日	7,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6月20日至2022年6月20日	否	否
陕西必康	2018年06月29日	850,000	2019年01月25日	7,583.7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1月25日至2024年1月25日	否	否
陕西必康	2018年06月29日	850,000	2019年01月11日	4,536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1月11日至2025年1月11日	否	否
陕西必康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19年07月05日	8,144.41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7月5日至2023年7月4日	否	否
陕西必康	2020年06月13日	1,016,000	2020年07月31日	49,94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7月31日至2023年7月30日	否	否
陕西必康	2020年06月13日	1,016,000	2020年11月08日	19,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11月8日至2024年6月7日	否	否
陕西必康	2018年06月29日	850,000	2018年09月10日	10,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9月10日至2022年9月10日	否	否
陕西必康	2018年06月29日	850,000	2018年09月21日	2,46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9月21日至2022年9月21日	否	否
陕西必康	2018年06月29日	850,000	2018年11月16日	2,540	连带责任保证	2018年11月16日至2022年11月16日	否	否
陕西必康	2020年06月13日	1,016,000	2020年11月11日	27,74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11月11日至2024年1月10日	否	否
陕西必康	2019年06	920,000	2020年03月17	1,000	连带责任保	2020年3月	否	否

	月 15 日		日		证	17 日至 2023 年 3 月 16 日		
陕西必康	2018 年 06 月 29 日	850,000	2019 年 03 月 20 日	63,08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 年 3 月 20 日至 2023 年 3 月 19 日	否	否
必康新沂	2019 年 06 月 15 日	920,000	2020 年 03 月 10 日	16,77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3 月 10 日至 2023 年 3 月 9 日	否	否
必康润祥	2019 年 06 月 15 日	920,000	2020 年 03 月 26 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3 月 26 日至 2024 年 3 月 26 日	否	否
百川医药	2019 年 06 月 15 日	920,000	2020 年 02 月 28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2 月 28 日至 2024 年 2 月 28 日	否	否
九九久科技	2019 年 06 月 15 日	920,000	2020 年 03 月 27 日	2,8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3 月 27 日至 2023 年 3 月 27 日	否	否
九九久科技	2019 年 06 月 15 日	920,000	2020 年 04 月 08 日	2,2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4 月 8 日至 2023 年 4 月 8 日	否	否
九九久科技	2019 年 06 月 15 日	920,000	2020 年 01 月 13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1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2 日	否	否
九九久科技	2019 年 06 月 15 日	920,000	2020 年 01 月 13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1 月 13 日至 2023 年 1 月 12 日	否	否
九九久科技	2019 年 06 月 15 日	920,000	2020 年 05 月 19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5 月 19 日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	否	否
九九久科技	2019 年 06 月 15 日	920,000	2020 年 12 月 20 日	2,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19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34,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251,794.1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53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51,794.11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披露日期							
必康润祥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20年03月26日	16,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3月26日至2024年3月26日	否	否
陕西必康	2018年06月29日	850,000	2019年03月20日	63,08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3月20日至2023年3月19日	否	否
必康新沂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20年03月10日	16,77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3月10日至2023年3月9日	否	否
延安必康	2018年06月29日	850,000	2019年03月20日	79,850	连带责任保证	2019年3月20日至2024年3月19日	否	否
延安必康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20年09月25日	29,958	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9月25日至2023年3月23日	否	否
天时化工	2020年06月13日	1,016,000	2020年08月04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8月4日至2024年8月3日	否	否
天时化工	2020年06月13日	1,016,000	2020年09月15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9月15日至2024年9月11日	否	否
天时化工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20年01月14日	1,5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1月14日至2024年1月13日	否	否
天时化工	2019年06月15日	920,000	2020年03月16日	1,9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3月16日至2024年3月15日	否	否
特种纤维	2020年06月13日	920,000	2020年11月27日	1,000	连带责任保证	2020年11月27日至2024年11月26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1)			482,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C2)				212,55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C3)			482,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C4)				212,558
公司担保总额 (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C1)			1,036,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A2+B2+C2)				484,352.1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			1,036,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				484,352.11

(A3+B3+C3)	计 (A4+B4+C4)
实际担保总额 (即 A4+B4+C4) 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56.6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 (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 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 (E)	88,54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 部分的金额 (F)	56,523.27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D+E+F)	145,063.27
对未到期担保, 报告期内已发生担保责任或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 (如有)	不适用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 (如有)	不适用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2) 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2020年，公司始终坚持以“团结、创新、诚信、共赢”的企业精神和“一家人、一条心、一股劲、一定赢”的团队精神为支撑，秉承“追求效益、惠及员工、回报股东、贡献社会”的核心价值观，努力保障员工、股东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保护生态自然环境，确保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1) 规范治理，强化沟通，保障公司股东合法权益

公司一如既往地积极开展公司治理工作，建立了较为健全的公司治理结构和日趋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三会规范运作；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公司各类重大信息，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享有平等的知情权；通过多种方式和渠道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建立良好的互动机制，增强企业的诚信度与透明度。积极实施利润分配政策，回报广大股东和投资者。

(2) 关爱员工，有效激励，推动公司与员工共同发展

公司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配套实施规范的薪酬管理体系和有效的绩效考核机制，及时下发员工工资，为员工缴纳五项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将员工奖金与公司业绩挂钩，完善职代会制度，畅通员工合理化建议的渠道，增强员工的主人翁意识，调动员工的工作热情；组织全体员工进行健康检查，做好职业病防治工作。组织新员工入职培训、管理知识培训、技术业务培训、在线学习培训、操作技能培训、安全知识培训、环保知识培训、质量管理培训等各类不同层次、不同形式的员工培训。提高职工队伍整体素质，帮助员工构建完整的职业生涯规划，促进员工与公司的共同发展。通过定期印发公司月报、定期绘制板报，以及不定期开展文体活动，推进企业文化建设，丰富员工业余文化生活，增强员工的集体荣誉感与凝聚力。

(3) 重视安全，严防污染，营造生产办公及地区发展健康环境

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标准制订和完善了一系列安全环保相关的管理制度，组织开展多期安全教育培训，强化员工安全意识，普及安全常识。加大安全检查与事故隐患排查治理工作，推进隐患排查治理工作的常态化。结合国家安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危险化学品罐区安全管理以及安全设计诊断工作要求》以及地方危化品安全生产攻坚工作方案、“两重点一重大”自动化改造等相关要求专门制定了一系列的整改计划与措施，推进公司重点监管危险工艺、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的自动化控制改造等各项工作。公司加强对环保规范的落实和对废水、废气问题的治理，投入大量资金进行环保设施改造，通过实施生产系统节能减排，优化新、改、扩项目生产工艺，从源头上控制和减少“三废”的产生，确保各类污染物的达标排放。强化职业卫生健康管理，组织专业公司对车间生产现场存在的有毒有害物质浓度、噪音等进行职业危害因素监测，确保各项指标控制在国家标准范围内。积极组织劳动防护用品佩戴专项整治活动，规范劳保用品的佩戴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任何重大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事故。

(4) 稳健营销，平等互利，实现与客户、供应商的合作双赢

公司恪守商业道德，诚信经营，稳健营销，强化对国内外市场的调研与预测，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不断优化产品质量、提高客户满意度为目标，以良好的售后服务与畅通的反馈渠道为支撑，在增加产品销量的同时不断扩大产品市场占有率，实现公司与客户的双赢。同时公司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积极优化采购理念，密切关注市场行情动态，开展对供应商的比质比价调查工作，及时履约，搭建了与供应商之间合作共赢的良好平台。

(5) 依法纳税，回报社会，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

公司坚持合法经营、依法纳税，作为当地纳税大户，不断以自身发展影响和带动着地方经济的发展。同时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自觉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投身社会公益慈善事业，对地方教育文化、基础设施建设、扶贫济困等方面给予必要的支持，不断推进企业和社会的协调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先后向陕西省延安市、商洛市以及江苏省新沂市及其他相关部门捐赠维胺颗粒、麻杏止咳糖浆、板蓝根颗粒、葡萄糖酸锌颗粒等总计价值900.73万元的医用物资，用于支持抗击疫情。九九久科技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精神，向如东抗击疫情献爱心，捐赠人民币150万元。公司支持红十字会事业发展并为抗击疫情作出突出贡献，被江苏省红十字会授予“江苏省红十字博爱奖”。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 是 □ 否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九九久科技	颗粒物	连续排放	1	三氯吡啶醇钠车间烘房排口	1.76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235t	3.03t/a	无
九九久科技	颗粒物	连续排放	1	RTO 排口	3.26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0.828t	3.03t/a	无

						标准》 (GB16297-1996)			
九九久科技	颗粒物	间歇排放	1	焚烧炉排口	20.76mg/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01)	1.97042t	3.03t/a	无
九九久科技	氟化物	连续排放	2	六氟磷酸锂车间尾气排口	2.01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031t	0.15t/a	无
九九久科技	氯化氢	连续排放	2	六氟磷酸锂车间尾气排口	16.4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0.246t	0.411t/a	无
九九久科技	氯化氢	间歇排放	1	焚烧炉排口	4.3mg/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01)	0.131t	0.411t/a	无
九九久科技	氨	连续排放	1	RTO 排口	24.9mg/m ³	环评要求	0.431t	0.8t/a	无
九九久科技	二氧化硫	间歇排放	1	焚烧炉排口	10.28mg/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01)	0.1453t	1.56t/a	无
九九久科技	氮氧化物	间歇排放	1	焚烧炉排口	9.18mg/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01)	1.2032t	18.59t/a	无
九九久科技	二噁英	间歇排放	1	焚烧炉排口	0.072ngTEQ/m ³	《危险废物焚烧污染控制标准》 (GB18484-2001)	5.83mg	117mg	无
九九久科技	非甲烷总烃	连续排放	1	纤维尾气排口	5.12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0.422t	18.6152t/a	无

						(GB16297-1996)			
九九久科技	非甲烷总烃	连续排放	1	RTO 排口	5.12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1.802t	18.6152t/a	无
九九久科技	COD	间歇排放	1	污水站	86.39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13.75t	87.523t/a	无
九九久科技	氨氮	间歇排放	1	污水站	2.6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0.324t	3.327t/a	无
天时化工	甲苯	连续排放	1	回收尾气排口	0.053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00006t	0.006t/a	无
天时化工	氯气	连续排放	1	回收尾气排口	ND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00023t	0.14t/a	无
天时化工	氯化氢	连续排放	1	回收尾气排口	1.99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00245t	2.21t/a	无
天时化工	非甲烷总烃	连续排放	1	回收尾气排口	13.67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0.0172t	3.289t/a	无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长期以来九九久科技公司秉承环保优先的发展理念,认真贯彻落实国家法律法规及标准要求,建立了《环境管理工作规定》、《环境管理与考核制度》、《环保设施管理制度》、《环境应急预案制度与演练制度》、《环境监测规定》等相关的管理制度以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成立了专门的环境管理组织机构,按时足额缴纳环保税,排放的污染物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污水处理方面:九九久科技公司根据废水的性质、种类,采取分质收集、分质处理的原则,从废水产生的源头进行分类,分别进入不同的预处理系统进行预处理后,再进入公司污水处理站进行生化处置,公司污水处理站日处理能力为3000t/d,

经生化系统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及园区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公司建有两套MVR装置和一套五效蒸发预处理装置，日处理能力分别为120t/d、80t/d、300t/d。同时，污水排放口安装有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测装置，对COD、氨氮、总磷、流量等数据实时监控，保证了废水排放的稳定达标。雨水排放口安装有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测装置，对COD、pH、电导率、流量等数据实时监控，保证了雨水排放的稳定达标。

废气治理方面：九九久科技公司的废气主要包括甲苯、二氯甲烷、氨、氟化物、氯化氢、颗粒物、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等，先采用一级冷凝、二级冷冻、填料吸收塔（水洗、碱洗、酸洗）洗气预处理后，再根据废气的不同成分、不同性质通过废气总管分类处理，氟化物、氯化氢废气分别经过三级降膜水吸收、一级综合水吸收回收副产氢氟酸、盐酸后，剩余微量氟化物、氯化氢再经过一级综合碱洗塔吸收后高空达标排放；氨废气经过两级降膜酸吸收、两级填料吸收、综合塔吸收、碱洗塔吸收后接入RTO焚烧炉高温焚烧后达标排放；干燥尾气粉尘经过一级旋风除尘器、二级布袋除尘器后再经过碱洗塔吸收后接入RTO焚烧炉高温焚烧后达标排放；高浓度废水焚烧炉废气经过一燃室、二燃室、余热锅炉、急冷塔、干式反应器（活性炭+消石灰）、布袋除尘器、引风机、碱洗塔、水洗塔、湿式静电除尘器、烟气加热器加热后通过烟囱高空达标排放；公司RTO焚烧炉装置处理能力为30000m³/h，其他有组织和无组织VOCs废气统一收集后进行高温焚烧处理。同时，高浓度废水焚烧炉、RTO焚烧炉、醇钠车间烘房尾气排口、六氟磷酸锂车间尾气排口、厂界无组织废气都安装了在线监测装置，实时监控各块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状态和尾气排放情况，保证了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固废管理方面：九九久科技公司已形成了完整的固废管理制度，从固废的产生、储存、运输、处置等环节进行了全过程的高效控制。公司建有500平方米固废仓库，固废仓库严格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要求，落实了八防措施，产生的固废全部分类、规范放置，固废仓库全部按要求设置观察窗，设置危险废物标牌，设置24小时视频监控，同时对固废仓库产生的无组织废气采取有效的收集处理措施，固废仓库废气均收集后送RTO焚烧炉处理。公司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废活性炭、废催化剂、水处理污泥、废包装袋等，委托有资质的处置单位进行合法转移。另外，公司建有1套固废焚烧炉，对符合自备焚烧炉焚烧要求的固废进行自行焚烧处理，进行了无害化处理，焚烧后少量焚烧残渣委托有资质单位合法处置。

子公司天时化工公司同样秉承母公司的环保理念，严格执行环保法律法规要求，成立了专门的环境管理组织机构，按时足额缴纳环保税，排放的污染物满足总量控制要求。

污水处理方面：天时化工公司不产生工艺废水，主要废水包括设备冲洗废水、初期雨水等，采取分质收集的原则，将收集的废水全部送母公司九九久科技污水处理站集中处置。雨水排放口安装有污染源自动在线监测装置，对COD、pH、电导率、流量等数据实时监控，保证了雨水排放的稳定达标。

废气治理方面：天时化工公司的废气主要包括甲苯、氯化氢、氯气，氯化氢废气经过前期预处理（冷凝、萃取、三级降膜吸收、真空循环水箱吸收）；水解废气经过前期预处理（冷凝、三级降膜吸收、真空循环水箱吸收）；苯甲醛精馏废气经过前期预处理（冷凝）；二氯化苄精馏废气经过前期预处理（冷凝+水喷淋）。所有废气分别经过前期预处理后，经密闭管线统一收集后送天时公司全厂废气处理系统，废气处理系统主要工艺为碱洗+水洗+吸收+临氧裂解。同时，尾气总排口安装了在线监测装置，实时监控废气处理设施运行状态和尾气排放情况，保证了废气稳定达标排放。

固废管理方面：天时化工公司已建立了完整的固废管理制度，从固废的产生、储存、运输、处置等环节进行了全过程的监控。公司建有1000平方米容量的固废仓库，固废仓库严格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要求，落实了八防措施，产生的固废全部分类、规范放置。固废仓库全部按要求设置观察窗，设置危险废物标牌，设置24小时视频监控，固废库尾气通过引风+碱洗吸收装置送全厂废气处理系统。公司产生的固废主要包括：精（蒸）馏残渣、废包装桶等，全部委托有资质的处置单位进行合法转移。

报告期内，九九久科技公司及在产子公司在生产过程中能遵守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无针对报告期内的环保诉求、上访事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九九久科技

- ①三氯吡啶醇钠扩改项目，环评批复（通环管[2012]089号），并分别于2015.10.28和2016.7.12通过一期、二期环保验收；
- ②年产400吨六氟磷酸锂项目，环评批复（通环管[2010]103号），并于2012.2.27通过环保验收；

③年产1600吨六氟磷酸锂项目，环评批复（通环管[2012]089号），并于2015.10.28通过环保验收；

④年产3000吨六氟磷酸锂项目，环评批复（通行审批[2016]707号），并分别于2018.2.13、2020.10.10通过一期2000吨自主环保验收和二期1000吨自主环保验收；

⑤年产10000吨5,5-二甲基海因及其衍生产品项目，环评批复（通环管[2010]103号），并分别于2014.1.22、2018.1.6通过一期环保验收和二期自主环保验收；

⑥年产3200吨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项目，环评批复（东环评[2012]49号），并于2014.9.18、2018.3.31分别通过一期环保验收和二期自主环保验收；年产6800吨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项目，环评批复（东沿管[2017]117号），并于2020.1.6通过环保验收；

⑦年产10000吨硫酸镁、50000吨氯化镁、15000吨20%氨水、6000吨高纯氟化氢项目，环评批复（通行审批[2016]563号），并于2018.2.14通过自主环保验收。

天时化工

万吨级药物中间体苯甲醛与系列脂肪酰氯联产工艺的产业化项目，环评批复（通环管[2011]045号），并于2014年8月25日通过了环保验收（通环验[2014]0086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2019年10月16日在南通市如东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为320623-2019-108-H。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于2020年5月29日在南通市如东生态环境局，备案，备案编号：320623-2020-067-H。

九九久科技及其在产子公司在报告期内按计划组织进行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演练。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报告期内，九九久科技按照规范要求执行环境监测方案，公司废水、废气、雨水均安装了在线监测装置，其中，废水、雨水、焚烧炉废气委托江苏天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监测，RTO焚烧炉废气、纤维尾气、厂界无组织废气委托聚光科技（南通）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监测，六氟磷酸锂车间尾气委托南通佳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监测，雨水委托江苏天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监测。报告期内委托江苏皓海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公司废水、废气、厂界噪声、地下水、土壤、雨水等进行了环境监测。

报告期内，天时化工按照规范要求执行环境监测方案，公司无废水排口，公司废气、雨水安装了在线监测装置，其中废气委托聚光科技（南通）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监测，雨水委托江苏天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负责日常监测。报告期内委托苏州市佳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公司废气、土壤、厂界噪声、无组织废气进行了环境监测。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九九久科技在公司网站上公示了公司及子公司基本信息、排污信息、环评批复、三同时手续、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污染防治设施及运行情况等相关环境信息。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九九久科技及其子公司天时化工于2018年1月7日，顺利通过如东县应急中心环境安全达标建设、环境安全“八查八改”验收。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5日、2月6日披露了《关于收到加快口罩等疫控防护用品生产紧急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0-017)、《关于收到加快口罩等疫控防护用品生产紧急通知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公司收到新沂市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加快必康制药口罩等疫控防护用品生产的紧急通知》文件,拟进行口罩等疫控防护用品生产线投资建设。

公司于2020年2月6日召开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孙公司投资建设口罩等疫控防护用品生产线的议案》、《关于全资孙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20年2月7日披露了相应决议公告及《关于全资孙公司投资建设口罩等疫控防护用品生产线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关于全资孙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租赁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2),公司为响应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号召,以实际行动支持防疫工作,践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拟以全资孙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康新沂”)为主体,计划通过租用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嘉萱”)在新沂市当地已建成的护理品生产车间内改造建成8条口罩生产线;在自有厂房屋原预留区域建一条免洗手液生产线。本次投资口罩生产线改建项目人民币3,800.00万元;本次投资洗手液生产线改建项目人民币1,000.00万元;项目共计人民币4,800.00万元。该项目完全达产后,预计口罩年产量10,950.00万个,免洗手液年产量300万瓶。本次投资所需资金为公司自筹。必康新沂本次租用江苏嘉萱生产车间及配套设备共计13,033,055.00元,租用期限12个月。其中,租用生产车间合计人民币7,993,135.00元;租用配套设施合计人民币5,039,920.00元。

公司分别于2020年2月29日、3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投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关于公司全资孙公司投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53),公司全资孙公司必康新沂已于2020年3月13日收到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其生产的一次性使用防护口罩质量检测合格的报告,可以正常生产、销售民用版防护口罩,并已开始生产,产能32万片/日,已达到原定规划产能目标。必康新沂已分别于3月4日、3月12日取得《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及产品检测合格的报告,洗手液生产线改造项目已建设完成,产能已达到原定规划目标300万瓶/年。待完成全国消毒产品网上备案后即可正常生产、销售。

公司于4月16日《关于全资孙公司取得医疗器械注册证和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0),公司全资孙公司必康新沂已于2020年4月15日取得了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及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将积极开展医用外科口罩生产销售。

2、公司于2020年2月7日披露了《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5),公司与深圳市图微安创科技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图微安创”)经友好协商决定建立紧密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双方经协商一致,达成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在合作中建立以互信、惯例与默契为基础的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发挥双方优势、提高竞争力,共同进行市场开拓。公司于2020年2月11日披露了《关于与图微安创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026),对图微安创的在研产品情况及本次合作协议约定的项目所需满足条件及已具备的条件进行了说明,并作出了相应的风险提示。

公司于2020年2月7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122号),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对公司与图微安创在肺纤维化治疗等方面进行战略合作表示关注。公司于2020年2月13日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对图微安创主要财务状况,在研产品基本情况、在研产品正常临床注册申报时间、药物早期研发进度等方面进行了详细说明,并对公司2019年以来披露的战略或框架协议内容、截至目前的执行情况、是否和预期存在差异进行了说明。

公司于2020年3月11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陕证监措施字[2020]6号)及《关于对谷晓嘉、香兴福、苏熈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陕证监措施字[2020]7号),警示函指出公司前述第1项生产线改造事项及本次与图微安创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事项存在信息披露不完整、不准确问题,陕西证监局决定对公司部分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3、公司于2020年2月12日披露了《关于投资利巴韦林注射液等药品生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公司于2020年2月10日收到延安市人民政府下发的《关于延安必康办理利巴韦林注射液等药品委托生产手续的复函》(延政函[2020]20号),为响应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号召,以实际行动支持防疫工作,践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拟投资人民币500.00万元支持公司下属子公司利巴韦林注射液等药品的生产,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主要用于原辅包的采购,生产设备所需购买相应规格的模具等。

公司于2020年2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孙公司投资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38),公司原预计于2020年2月下旬达到利巴韦林注射液和利巴韦林片的规划产能,截至目前,小容量注射剂车间、固体制剂车间(含片剂)设备已调试完成。由于本次必康新沂委托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山阳生产基地生产利巴韦林注射液为跨省委托生产,

需陕西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同意后方可开展后续工作详情请关注公司后续披露的进展公告。

4、公司于2020年2月1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并于2020年2月18日披露了相应决议公告及《关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3）。公司为进一步改善债务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满足资金需求、降低融资成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目前债券市场的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拟于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公司于2020年3月4日召开了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前述议案。

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为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为支持公司健康、稳定发展，便于公司筹措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资金，拟为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无偿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自本次债券发行首日至本次债券到期日后两年止。为便于公司筹措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所需资金，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拟变更2020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方案，在原发行方案基础上增加“担保方式和范围”条款，其他内容保持不变。

5、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20年3月10日披露了相应决议公告及《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为公司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47）。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召开了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于2020年4月1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签订担保合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已就上述事项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本次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分别为润祥医药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额度为人民币1.6亿元，合计人民币3.2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的比例为3.43%，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比例为1.55%。

6、公司于2019年10月2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与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4），为进一步完善和调整公司产业和投资结构，更好的发展公司医药主业，公司于2019年10月28日与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书》，公司拟向前海弘泰及其关联企业或前海弘泰指定主体（该指定主体须经公司认可）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87.24%股权。

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书之终止协议>的议案》、《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分拆上市条件的议案》、《关于分拆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分拆所属于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分拆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属于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的议案》、《关于分拆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在创业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关于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并于2020年3月26日披露了相应决议公告、《关于公司与深圳市前海弘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意向协议书之终止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1）及分拆上市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陕证调查字2020001号），并于2020年3月26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对公司拟分拆子公司上市影响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6），因立案调查结果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在调查期间，公司将暂缓分拆子公司上市的申报工作。

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的《关于对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中小板关注函【2020】第189号），并于2020年3月28日披露了《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回复公告》（公告编号：2020-067），关注函主要关注上述分拆事项是否存在重复上市、忽悠式上市情形以及前期拟转让九九久科技全部剩余股权的原因，公司对

关注事项进行了认真核查、分析和落实，并逐一进行了回复。

8、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与华夏幸福（深圳）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世界顶尖科学家协会有限公司签署《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本着友好合作、平等互利、优势互补、资源共享的原则，经各方协商一致，达成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公司于2020年1月22日披露了《关于签署全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9）。

9、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及其一致行动人李宗松先生、陕西北度因质押的部分股票遭遇强制平仓导致被动减持，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周新基先生为偿还个人债务，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10日、2月5日、2月12日、2月15日、2月20日、3月10日、3月14日、3月26日、4月24日、4月28日、5月12日、6月12日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0-001、2020-015、2020-027、2020-036、2020-049、2020-051、2020-062、2020-071、2020-073、2020-092、2020-104）。

10、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18必康01”债增加增信措施及变更还本付息安排的议案》，并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并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为“18必康01”债增加增信措施及变更还本付息安排暨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

11、公司于2020年6月30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的通知，获悉新沂必康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冻结。公司于2020年7月1日披露了《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截至目前，新沂必康持有公司的股份已全部被冻结，但尚未收到全部相关法律文书、通知文件。相关股东正在积极沟通协调，解决司法冻结事宜。

12、公司于2020年7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0年7月4日披露了相应决议公告及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公告。公司于2020年7月22日召开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于2021年1月2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决定终止实施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于2021年1月22日披露了相应决议公告及《关于终止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14）。

13、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陕证调查字2020001号），并于2020年3月26日披露了《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5），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有关规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陕证监处罚字【2020】4号）。陕西证监局认为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及其关联方存在占用公司非经营性资金累计44.97亿元的情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自2020年8月18日起一个月内（即2020年9月17日前）解决资金占用问题。截至2020年9月17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将剩余非经营性占用资金16.67亿元已归还至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至此，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已通过现金的形式全部归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9月1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全部归还非经营性占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7）。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5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1）。

14、公司于2020年9月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向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收购北盟物流100%股权，并于2020年9月2日披露了相关决议公告及《关于收购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0）。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公司于2020年9月19日披露了《关于收购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8），2020年9月17日完成了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领取了新沂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15、公司于2020年10月24日披露了《关于股东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暨股东可能减持公司股票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43），公司持股509,398,21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3.24%）的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在2020年11月23日10时至2020年11月24日10时拟被司法拍卖本公司股份37,367,97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44%）。据阿里司法拍卖平台页面显示，此

次拍卖流拍，详见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披露的《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63）。

公司于2020年12月12日披露了《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176）。公司持股509,398,214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33.24%）的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在2020年12月27日10时至2020年12月28日10时拟被第二次司法拍卖本公司股份37,367,976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2.44%）。根据阿里拍卖平台显示，本场拍卖流拍，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披露的《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82）。

公司于2021年2月26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东部分股份被强制司法转让暨被动减持实施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2021年2月23日和2月24日，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所持有的37,367,976股股份被司法强制转让给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公司于2020年10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公司拟变更中文名称、英文名称、证券简称及英文简称，并于2020年10月30日披露了相关决议公告及《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7）。公司于2020年11月16日召开2020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7、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与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九九久科技、周新基先生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公司拟向新宙邦转让九九久科技74.24%股权。同日，公司与九九久科技及其周新基先生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框架协议》，公司拟向周新基先生转让九九久科技13%股权。

公司于2020年11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74.24%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1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74.24%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1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参考评估值，公司、新宙邦经协商一致同意，本次转让九九久科技的74.24%股权的交易价格确定为222,720万元。参考上述股权转让的单价，公司、周新基先生经协商一致，同意本次转让九九久科技13%股权交易价格为39,000万元。公司于2020年12月28日召开2020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公司于2021年1月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十五次、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的议案》，并于1月5日与新宙邦、九九久科技、周新基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二》，就本次交易相关事宜达成一致。公司于2021年1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74.24%股权的议案》，并于同日与新宙邦、九九久科技、周新基签署《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终止协议》，由于本次交易至今未能确定具体的推进时间表，致使本次交易的实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各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同意终止本次交易，并拟签署终止协议，终止公司拟向新宙邦转让九九久科技74.24%股权事项，公司向周新基转让九九久科技13%股权事项继续推进。公司于2021年1月27日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8、公司于2020年11月1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公司结合现阶段发展现状和未来战略方向，拟变更住所，并于2020年11月19日披露了相关决议公告及《关于拟变更公司住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61）。公司于2020年12月4日召开2020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19、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拟向前海嘉得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以2.438亿元转让五景药业100%股权，并于2020年12月9日披露了相关决议公告及《关于转让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4）。公司于2020年12月24日召开2020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20、公司于2020年12月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2020年12月9日披露了《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2）。

21、公司于2020年12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并于2020年12月30日披露了相关决议公告及《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85）。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20年2月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下属子公司“实验室项目”改造为“P3国家实验室”的议案》，为响应国家和地方政府的号召，以实际行动支持防疫工作，践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公司全资孙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计划将原有实验室改造为P3国家实验室，为抗击疫情，全力研发新型的抗病毒药物，同时承接全球大型药企在中国进行新型抗病毒药物的委托研发与生产。公司于2020年2月7日披露了《关于将下属子公司“实验室项目”改造为“P3国家实验室”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3）。

2、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0）。

3、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取得了国家知识产权局颁发的一项发明专利证书，公司于2020年7月7日披露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取得发明专利证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0）。

4、公司于2020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进行资产转让的议案》，公司为进一步盘活现有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下属子公司嘉安健康拟向新沂经济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转让其正在建工程嘉安信息中心工程和新沂智慧健康小镇，并于2020年8月29日披露了相关决议公告及《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进行资产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25）。公司于2020年9月14日召开2020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5、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于2020年收到2019年陕南循环发展专项资金共计700万元，公司分别于2020年1月21日、2020年9月3日披露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陕南循环发展专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公告编号：2020-132）。

6、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苏必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11日收到徐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药品经营许可证》，公司于2020年12月15日披露了《关于下属子公司取得药品经营许可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7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05,828,144	6.91%	0	0	0	-105,828,144	-105,828,144	0	0.0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05,828,144	6.91%	0	0	0	-105,828,144	-105,828,144	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5,828,144	6.91%	0	0	0	-105,828,144	-105,828,144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426,455,765	93.09%	0	0	0	105,828,144	105,828,144	1,532,283,909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1,426,455,765	93.09%	0	0	0	105,828,144	105,828,144	1,532,283,909	100.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532,283,909	100.00%	0	0	0	0	0	1,532,283,909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每年首个交易日按其持股总数25%的比例重新计算可流通股份数，报告期内通过二级市场购买方式新增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按75%自动锁定。

2、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陈兵先生于2018年1月11日因工作调整原因离任，朱建军先生于2018年9月4日因工作重心调整原因离

任，根据规定离任后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时，仍需遵守每年首个交易日按其持股总数25%的比例重新计算可流通股份数的规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周新基	104,196,238	0	104,196,238	0	离任高管锁定股	2020年9月25日
邵海泉	75,000	0	75,000	0	离任高管锁定股	2020年9月25日
夏建华	7,500	0	7,500	0	离任高管锁定股	2020年9月25日
陈兵	1,002,656	0	1,002,656	0	离任高管锁定股	2020年9月25日
朱建军	546,750	0	546,750	0	离任高管锁定股	2020年9月25日
合计	105,828,144	0	105,828,144	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0,41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6,3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新沂必康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24%	509,398,214	-126,99,820	0	509,398,214	质押	507,780,887
							冻结	509,398,214
李宗松	境内自然人	9.55%	146,393,050	-2,364,300	0	146,393,050	质押	144,214,926
							冻结	146,393,050
阳光融汇	境内非国有法人	6.59%	100,997,419	0	0	100,997,419		
华夏人寿	其他	6.57%	100,645,966	0	0	100,645,966		
周新基	境内自然人	5.90%	90,419,118	-14,065,500	0	90,419,118	质押	38,511,000
桃都新能源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3%	23,372,219	0	0	23,372,219		
陕西北度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14,180,927	-2,204,000	0	14,180,927	质押	13,946,981
国融(国际)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3%	5,117,882	5,117,882	0	5,117,882		
王一群	境内自然人	0.33%	4,994,292	4,994,292	0	4,994,292		

陈耀民	境内自然人	0.25%	3,769,700	-2,705,600	0	3,769,7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控股股东新沂必康、股东陕西北度、华夏人寿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p> <p>3、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所持公司股份均被司法冻结。经公司询问，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尚未收到全部相关法律文书、通知文件。</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新沂必康	509,398,214	人民币普通股	509,398,214					
李宗松	146,393,050	人民币普通股	146,393,050					
阳光融汇	100,997,419	人民币普通股	100,997,419					
华夏人寿	100,645,966	人民币普通股	100,645,966					
周新基	90,419,118	人民币普通股	90,419,118					
桃都新能源	23,372,219	人民币普通股	23,372,219					
陕西北度	14,180,927	人民币普通股	14,180,927					
国融（国际）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	5,117,882	人民币普通股	5,117,882					
王一群	4,994,292	人民币普通股	4,994,292					
陈耀民	3,769,700	人民币普通股	3,769,7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中新沂必康与李宗松先生、华夏人寿、陕西北度属于一致行动人；</p> <p>2、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p>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p>1、王一群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994,292 股股票；</p> <p>2、国融（国际）融资租赁有限责任公司通过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4,637,400 股股票。</p>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新沂必康	李宗松	2012 年 03 月 09 日	91320381591176218L	医药产业项目投资管理；企业信息咨询与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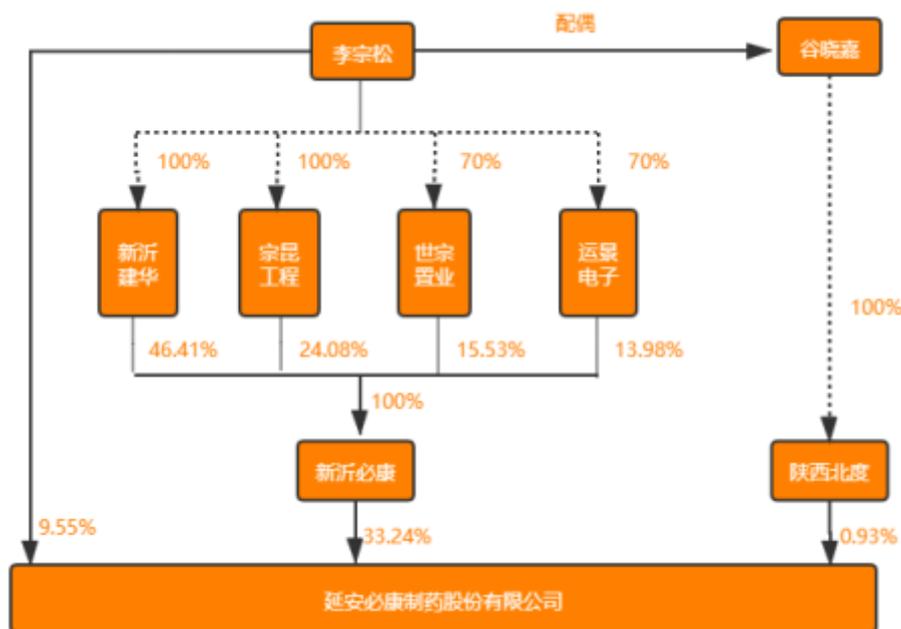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宗松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陕西必康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19年1月3日分别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公司董事周新基先生、股东上海萃竹、股东陕西北度出具的《关于不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函》，上述股东自愿作出以下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12个月内（即自2019年1月3日至2020年1月2日），不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不含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的方式）减持所持公司股份，以及在该期间内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该部分股份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等增加的股份。

2、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5号），行政处罚决定作出之后6个月内，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不得减持公司股份。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可转换公司债券。

第九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谷晓嘉	董事长	现任	女	49	2018年03月08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谷晓嘉	总裁	现任	女	49	2020年03月25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李京昆	副董事长、副总裁	现任	男	32	2020年03月25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李京昆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32	2018年03月08日	2020年03月25日	0	0	0	0	0
邓青	董事	现任	男	44	2016年02月23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何宇东	董事	现任	男	56	2020年03月25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何宇东	副总裁	现任	男	56	2016年02月23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王东	董事	现任	男	48	2020年03月25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黄辉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6年02月23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杜杰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0	2016年02月23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党长水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20年	2023年	0	0	0	0	0

					03月25日	03月24日						
陈俊铭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4	2018年08月23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0
陈亮	监事	现任	男	56	2020年03月25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0
陈聪	职工代表监事	现任	女	37	2020年03月25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0
董文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5	2018年03月08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0
岳红波	副总裁	现任	男	55	2020年03月25日	2023年03月24日	0	0	0	0	0	0
香兴福	副董事长、总裁	离任	男	56	2016年02月23日	2020年03月25日	0	0	0	0	0	0
雷平森	副董事长	离任	男	52	2017年06月28日	2020年03月25日	0	0	0	0	0	0
周新基	董事	离任	男	56	2007年12月20日	2020年03月25日	104,484,618	0	14,065,500	0	90,419,118	0
柴艺娜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37	2017年02月27日	2020年03月25日	0	0	0	0	0	0
邵海泉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男	55	2017年02月27日	2020年03月25日	0	0	0	0	0	0
刘玉明	副总裁	离任	男	46	2016年02月23日	2020年03月25日	0	0	0	0	0	0
夏建华	副总裁	离任	男	52	2017年02月27日	2020年03月25日	0	0	0	0	0	0
郭军	副总裁	离任	男	52	2016年02月23日	2020年03月25日	0	0	0	0	0	0

					日	日					
苏熳	副总裁	离任	女	42	2017年 08月08 日	2020年 03月25 日	0	0	0	0	0
苏熳	董事会秘 书	离任	女	42	2017年 08月24 日	2020年 03月25 日					
合计	--	--	--	--	--	--	104,484,6 18	0	14,065,50 0	0	90,419,11 8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谷晓嘉	董事长、总裁	任免	2020年03月25 日	换届选举
香兴福	副董事长、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3月25 日	换届选举
雷平森	副董事长、副 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3月25 日	换届选举
周新基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3月25 日	换届选举
柴艺娜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3月25 日	换届选举
李京昆	董事、副总裁	任免	2020年03月25 日	换届选举
李京昆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3月25 日	换届选举
陈俊铭	监事会主席	任免	2020年03月25 日	换届选举
邵海泉	职工代表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3月25 日	换届选举
何宇东	董事、副总裁	任免	2020年03月25 日	换届选举
刘玉明	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3月25 日	换届选举
郭军	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3月25 日	换届选举
夏建华	副总裁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3月25	换届选举

			日	
苏熳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20年03月25日	换届选举
王东	董事	被选举	2020年03月25日	换届选举
党长水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0年03月25日	换届选举
陈亮	监事	被选举	2020年03月25日	换届选举
陈聪	职工代表监事	被选举	2020年03月25日	换届选举
岳红波	副总裁	聘任	2020年03月25日	换届选举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1、董事

谷晓嘉 (GUXIAO JIA) 女士，1971年11月出生，加拿大国籍，本科学历。历任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香港亚洲第一制药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商阳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必康国际物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香港嘉萱寰球健康产业有限公司、运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建鑫投资有限公司、北松投资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北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必康嘉松投资江苏有限公司、江苏嘉萱寰球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徐州北松石油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监事。

李京昆 (LI JING KUN) 先生，1988年3月出生，加拿大国籍，本科学历。历任香港必康国际有限公司董事，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现任江苏欧彭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必康医药沧州有限公司、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董事，陕西必康商阳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陕西金维沙药业有限公司、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陕西必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必康心荣制药有限公司、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监事，香港必康国际物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北松投资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北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香港伯图物流控股有限公司、香港太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香港高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香港元宗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谊成集团有限公司、香港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副总裁。

邓青先生，1976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中科院计算所曙光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工程师，奥美互动 (Ogilvy Interactive) 中国公司技术经理，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部门主管，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伯图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北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伯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韶关科俊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延安世宗医学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江苏仙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江苏伯图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深圳必康永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北盟新能源有限公司、江苏北度物业有限公司、江苏优昆智慧商务有限公司、伯图 (深圳) 大数据有限公司、深圳伯图数据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新沂建华基础工程有限公司、徐州运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徐州世宗置业

有限公司、徐州宗昆系统工程有限公司、伯图大数据管理有限公司、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徐州伯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江苏欧彭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江苏和合医药系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

何宇东先生，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助理实验师职称。历任宝鸡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陕西中亿工程项目咨询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陕西金维沙药业有限公司、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西安康拜尔制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陕西必康商阳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董事。

王东先生，1972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国药国华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哈药集团营销有限公司商务总监。现任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商务总监，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黄辉先生，1964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法学硕士学位，EMBA。曾就职于江苏省南通市人民政府、深圳市人大常委会法律委员会、深圳市唐人律师事务所，深圳市中锦汇富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合伙负责人、执业律师，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及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市人民政府法制办专家咨询委员，深圳市梵融教育基金会发起人、秘书长，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杜杰先生，1970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在职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中国新兴集团总公司内贸部财务主管，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企业风险服务部高级经理。现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咨询服务领导合伙人，安徽大学商学院特聘硕士生导师，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党长水先生，1972年4月生，中国国籍。无其它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大学本科学历。现任咸阳海源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华城运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西安泰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陈俊铭先生，1976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本科学历。历任西安交大药业集团甘肃省区经理，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第二事业部总经理，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营销中心总经理。现任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营销副总裁兼营销中心总经理，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陈亮先生，196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中专学历。现任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山阳基地总经理、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陈聪女士，198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任何国家和地区的永久海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历任西安陕鼓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自动化工程师。现任江苏北角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江苏仟佰科技工程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总经理，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自动化总监，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谷晓嘉女士、李京昆先生、何宇东先生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的主要职责参见上述董事会成员介绍。

岳红波先生，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历任商丘市医药采购批发站总经理助理；商丘市百川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哈药集团世一堂百川医药商贸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董事长，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

董文先生，1975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历任陕西华泽镍钴金属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邓青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2月04日		是
何宇东	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11月10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新沂必康为公司控股股东，陕西北度为其一致行动人。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谷晓嘉	伯图北度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4年06月10日		否
谷晓嘉	徐州北松石油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04月01日		否
谷晓嘉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年01月26日		否
谷晓嘉	运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11月29日		否
谷晓嘉	香港必康国际物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20日		否
谷晓嘉	香港嘉萱寰球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11月03日		否
谷晓嘉	建鑫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4月16日		否
谷晓嘉	北松投资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9月01日		否
谷晓嘉	北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08日		否
香兴福	南通必康医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1月29日		否
雷平森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6年06月20日		是
雷平森	必康中成药业（新沂）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8月16日		否

周新基	如东县十七届人大常委会	委员	2017年03月26日	2022年03月26日	否
周新基	江苏千之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6年12月05日		否
周新基	南通鸿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9月20日		否
周新基	江苏韧强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10月12日		否
邓青	江苏和合医药系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9月14日		否
邓青	江苏欧彭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05月13日		否
邓青	徐州伯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6年09月14日		否
邓青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经理	2015年01月26日		否
邓青	伯图大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1月15日		否
邓青	徐州运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2月04日		否
邓青	徐州宗昆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5年02月04日		否
邓青	新沂建华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7月03日		否
邓青	徐州世宗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7月03日		否
邓青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7年05月16日		否
邓青	江苏优昆智慧商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8月10日		否
邓青	江苏北度物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10月13日		否
邓青	深圳伯图数据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3月17日		否
邓青	伯图（深圳）大数据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03月17日		否
邓青	深圳北盟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12月18日		否

邓青	深圳必康永乐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12月27日		否
邓青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7年12月21日		否
邓青	韶关科俊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08月04日		否
邓青	江苏仙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1月24日		否
邓青	江苏北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年01月22日		否
邓青	江苏伯图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1月22日		否
邓青	深圳嘉禾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3月13日		否
邓青	深圳市升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年03月12日		否
邓青	延安世宗医学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9年01月07日		否
邓青	伯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年05月09日		否
邓青	伯图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3月03日		否
黄辉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29日		是
黄辉	江苏雷科防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1月23日		是
黄辉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06月01日		是
黄辉	广东盛唐律师事务所	合伙负责人、执业律师	1999年05月01日		是
黄辉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04年05月01日		否
黄辉	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04年05月01日		否
黄辉	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2004年05月01日		否
黄辉	深圳市人民政府法制办	专家咨询委员	2005年10月01日		否

黄辉	深圳市梵融教育基金会	发起人、秘书长	2010年07月01日		否
黄辉	深圳市中锦汇富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3年07月31日		否
黄辉	四川亚丁旅游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08年03月10日		否
黄辉	深圳厚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15年01月09日		否
黄辉	深圳市前海宗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04月26日		否
黄辉	政协深圳市委员会	立法协商专家委员会委员	2017年03月01日		否
杜杰	北京耐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3月04日		是
杜杰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咨询服务领导合伙人	2009年03月01日		是
杜杰	安徽大学商学院	特聘硕士生导师	2011年09月01日		否
柴艺娜	华南理工大学物流工程系	讲师	2013年11月01日		是
柴艺娜	华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04月28日		是
柴艺娜	湖南机油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0月11日		是
李京昆	江苏欧彭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1年11月05日		否
李京昆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4年06月10日		否
李京昆	香港必康国际物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20日		否
李京昆	北松投资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9月01日		否
李京昆	北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08月08日		否
邵海泉	南通鸿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7年09月20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5号），对谷晓嘉、香兴福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0万元罚款；对周新基、董文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10万元罚款；对邓青、黄辉、杜杰、柴艺娜、邵海泉、雷平森、何宇东、刘玉明、郭军、夏建华、李京昆、苏熲、陈俊铭给予警告，并分别处以3万元罚款。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其中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分别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决定，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方案则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决定。

2、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薪酬标准结合公司经营实际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分工情况、任职年限等方面综合考量确定，可根据行业状况和公司生产经营实际进行调整。薪酬实行年薪制，按月平均发放，实际报酬按公司《经济责任制考核方案》等相关规定考核后予以发放。

3、报告期内实际支付给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为298.38万元。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谷晓嘉	董事长、总裁	女	49	现任	0	否
李京昆	副董事长、副总裁	男	32	现任	0	否
邓青	董事	男	44	现任	0	否
何宇东	董事、副总裁	男	56	现任	34.35	是
王东	董事	男	48	现任	24.27	是
黄辉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10	是
杜杰	独立董事	男	50	现任	10	是
党长水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7.42	是
陈俊铭	监事会主席	男	44	现任	17.93	是
陈亮	监事	男	46	现任	17.56	是
陈聪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7	现任	21.3	是
董文	财务负责人	男	45	现任	35.47	是
岳红波	副总裁	男	55	现任	16.6	是
香兴福	副董事长、总裁	男	56	离任	5.19	是
雷平森	雷平森	男	52	离任	5.38	是
周新基	董事	男	56	离任	33	是

柴艺娜	独立董事	女		37	离任	2.5	是
邵海泉	职工代表监事	男		55	离任	14.4	是
刘玉明	副总裁	男		46	离任	7.1	是
夏建华	副总裁	男		52	离任	19.2	是
郭军	副总裁	男		52	离任	5.46	是
苏熳	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女		42	离任	11.25	是
合计	--	--	--	--	--	298.38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0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24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4,25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4,25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2,100
销售人员	698
技术人员	489
财务人员	121
行政人员	363
后勤人员	479
合计	4,25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学历	27
本科学历	455
大专学历	1,032
高中及以下学历	2,736
合计	4,250

2、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度，员工的聘用和解聘均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其他相关劳动法律法规的规定办理。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适时制定《工资、奖金考核办法》、《职称考核分档管理办法》、《大学生考核分档管理办法》、《薪酬、绩效管理方案》等，按员工的工作岗位、技能水平等确定其薪酬。公司为员工提供了完善的劳动保障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福利。

3、培训计划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必康商学院，公司及主要子公司根据年度方针目标提出了关于重视人才培养、加强对员工的业务培训、提高员工综合素质的要求，结合实际需要，制定了员工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具体如下：

（1）管理知识培训

组织中高层管理人员以及后备人才培养，内容包括新运营模式的建立与执行、医药新形势下国家有关政策与法规的研究与解读、生产组织与管理、成本管理与绩效考核、人力资源管理、激励与沟通、领导艺术等，提升管理者的综合素质，完善知识结构，增强综合管理能力、创新能力和执行能力。

（2）技术业务培训

公司根据员工培训需求调查情况制定年度计划，由公司各专业技术骨干定期进行专题技术讲座，进行新方法、新技术、新工艺等各方面专项技能培训，强化业务基础知识和技术理论水平，提高综合分析、研究和独立解决问题的能力；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外派参观、考察学习，吸收同行业企业先进理念，并将学习到的先进经验与有效信息，形成最终课件或资料，对公司内部相关人员进行培训。

（3）操作技能培训

对各生产车间员工进行应知应会业务培训，同时按岗位组织由岗位操作能手对生产过程中的操作难点进行讲解传授，并组织进行讨论，提高操作人员的业务技能，增强严格履行岗位职责的能力。

（4）体验式培训

结合公司实际需求情况，将传统拓展训练的思维体系和培训方式进行了改进，与培训机构一同参与设计拓展课程项目并形成具有公司特色的拓展训练，提高中高层管理人员领导力、执行力以及运营管理能力，组织全员真正参与到培训场景中，在实际体验中领悟，以达到提高个人素质和熔炼团队的目的。

（5）互联网+培训

采用互联网+培训体系，利用互联网的方式组织开展培训，如建立QQ、微信培训交流群、网络公众学习平台，由公司人力资源部门主导定期面向全员发放相关资料，组织员工进行混合式培训、微学习、碎片化学习与分享，满足员工个性化培训需求，提升互联网下的新思维能力。

（6）新员工入职培训

以集中授课的方式对新入职的员工强化企业文化、法律法规、员工手册、规章制度、公司主要产品与商务社交礼仪的培训；各用人部门指定人员对新入职员工进行本岗位技能与相关业务流程的实操训练，使新员工明确自己工作的职责、程序和标准，从而帮助其顺利地适应企业环境和新的工作岗位，提高工作效率，取得较好的工作业绩。

（7）质量管理培训

组织中高层管理人员和员工的质保体系培训，贯彻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提升质量意识、品牌意识。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结合公司实际对《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进行修订，以全面提升公司治理水平，规范公司运作，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主体结构的决策经营与监督管理体系，以确保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权责分明、各司其职、相互制衡、科学决策、协调运作。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上述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尽可能地让更多的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均聘请律师事务所律师进行现场见证。未发生应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以上的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情形，未发生监事会提议召开股东大会的情形。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的现象，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2、关于控股股东和上市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为新沂必康，其行为规范，能依法行使其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未出现越过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本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形，公司的重大事项均由股东大会或董事会通过集体决策依法作出。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在归还前期非经营性占用资金过程中，存在归还不规范、涉及金额8000万元，对此事项需要整改。未出现要求为其担保和替他人担保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各内部机构能够依据相关议事规则或公司制度独立运作。

3、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截至报告披露之日，公司现有董事8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的人数、构成和选任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全体董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比例均符合法定要求。公司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专门委员会的设立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和专业的参考意见。报告期内的董事会会议均严格按照规定程序进行，各位董事能够准时出席董事会，并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内部管理制度诚信、勤勉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和义务，确保了董事会各项决策的公平公正、科学有效。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设监事会，对全体股东负责。截至报告披露之日，监事会现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占监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公司监事会的人数、人员构成及选任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全体监事均能依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准时出席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并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继续推进和完善公正、透明、规范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与激励约束机制，将其薪酬同公司业绩和个人绩效挂钩，以激发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保证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6、关于利益相关者

公司能够充分尊重和维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并坚持与利益相关者互利共赢的原则，与利益相关者积极合作，加强与利益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公司的经济效益、股东利益、员工收入和社会效益密不可分、相辅相成，公司在创造企业利润最

大化的同时，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依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工作负责人，按照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相关信息；指定《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作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报纸和网站，保证全体股东享有平等获得信息的权利。

8、关于投资者关系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特定对象来访接待管理制度》，指定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主管负责人，证券事务部为公司投资者关系日常管理的职能部门，负责做好投资者来访接待工作，回答投资者的咨询。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巨潮资讯网、深交所互动易平台、投资者热线、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和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和交流，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尽可能地回答投资者的问询，增进了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知情权和合法权益，有利于公司治理水平的提升和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为新沂必康。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规范运作，注意规范与控股股东之间的关系，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公司与控股股东新沂必康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和财务等方面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

1、业务独立情况：公司设有专门的采购、生产和销售部门，具备独立完整的生产、供应、销售系统和面对市场独立开展业务、自主经营管理业务的能力，不存在生产经营业务依赖关联方的情形，不存在受制于股东和其他关联方的情形。

2、人员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人力资源管理部门，建立健全了较为完善的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制度，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实际需求，独立自主地进行相关人员的招聘。报告期内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或下属子公司领取报酬，没有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取报酬、津贴的情形。

3、资产独立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的产权明确、资产完整，完整拥有土地使用权、房产、专利、商标等资产，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以承包、委托经营、租赁或其他类似方式，依赖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产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组织机构能够独立运作，不存在与股东混合经营的情形，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和生产经营的情况。

5、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独立行使相关职能，配备了专业的财务人员，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在银行开户、独立申报纳税。公司依据《公司章程》及其自身情况，完全自主决定资金、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4.82%	2020 年 01 月 15 日	2020 年 01 月 16 日	公司《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04) 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77%	2020 年 03 月 04 日	2020 年 03 月 05 日	公司《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40) 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75%	2020 年 03 月 25 日	2020 年 03 月 26 日	公司《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57) 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74%	2020 年 05 月 15 日	2020 年 05 月 16 日	公司《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093) 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19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6.27%	2020 年 06 月 12 日	2020 年 06 月 13 日	公司《201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105) 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81%	2020 年 07 月 22 日	2020 年 07 月 23 日	公司《2020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2) 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9.96%	2020 年 09 月 14 日	2020 年 09 月 15 日	公司《2020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136) 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0.36%	2020 年 11 月 16 日	2020 年 11 月 17 日	公司《2020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157) 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八次临时	临时股东大会	43.79%	2020 年 12 月 04 日	2020 年 12 月 05 日	公司《2020 年第八

股东大会						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164) 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78%	2020 年 12 月 24 日	2020 年 12 月 25 日		公司《2020 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180) 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0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43.80%	2020 年 12 月 28 日	2020 年 12 月 29 日		公司《2020 年第十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20-181) 登载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黄辉	17	0	17	0	0	否	6

杜杰	17	0	17	0	0	否	7
党长水	14	3	10	0	1	否	7
柴艺娜	3	0	3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和投资者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亲自出席公司董事会的会议；能够积极参与董事会各项事务，做出独立客观判断，不受公司及主要股东或者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等影响。对于公司的经营决策、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对外投资与担保、关联方资金往来、内部控制等重大事项，独立董事均发表了独立意见，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提出的关于公司发展规划、人才的引进与培养、董事及高管人员聘任、公司对外投资等方面的建议以及对公司内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均被公司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

1、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八次会议，具体如下：

(1) 2020年3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会议由谷晓嘉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符合分拆上市条件的议案》、《关于分拆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分拆所屬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至创业板上市的预案》、《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分拆上市符合<上市公司分拆所屬子公司境内上市试点若干规定>的议案》、《关于分拆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在创业板上市有利于维护股东和债权人合法权益的议案》、《关于公司保持独立性及持续经营能力的议案》、《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具备相应的规范运作能力的议案》；

(2) 2020年5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会议由谷晓嘉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2020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会议由谷晓嘉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分拆子公司上市事项的议案》、《关于全资子公司拟进行资产转让的议案》；

(4) 2020年9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会议由谷晓嘉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收购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 2020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会议由谷晓嘉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

(6) 2020年11月1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会议由谷晓嘉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74.24%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1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7) 2020年11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0年第七次会议，会议由谷晓嘉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住所的议案》；

(8) 2020年12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0年第八次会议，会议由谷晓嘉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74.24%股权的议案》、《关于转让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13%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组织了多次专题研讨活动，及时传递行业发展信息和市场动态，提出了关于公司长远发展规划、市场定位、年度发展计划等方面的一些建议，为公司的发展出谋划策。

2、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两次会议。具体如下：

(1) 2020年3月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会议由黄辉先生召集和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董事的议案》；

(2) 2020年3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会议由黄辉先生召集和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提名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关于提名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积极参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候选人进行审查并提交董事会审议，为公司遴选人才和科学决策做出了贡献。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两次会议。具体如下：

(1) 2020年3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会议由党长水先生召集和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

(2) 2020年7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会议由党长水先生召集和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的履职情况进行考评，检查薪酬发放情况。

4、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八次会议。具体如下：

(1) 2020年1月20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一次会议，会议由杜杰先生召集和主持，审议通过了《总体审计策略》、《2019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计划》；

(2) 2020年3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二次会议，会议由杜杰先生召集和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提名聘任公司内审部负责人的议案》；

(3) 2020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会议由杜杰先生召集和主持，审议通过了《2019年度审计报告（初稿）》；

(4) 2020年4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四次会议，会议由杜杰先生召集和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2019年主要经营业绩》、《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5) 2020年5月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五次会议，会议由杜杰先生召集和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审计报告（终稿）的议案》、《2019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关于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9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2019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6) 2020年8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会议由杜杰先生召集和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2020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7) 2020年10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七次会议，会议由杜杰先生召集和主持，审议通过了《公司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

(8) 2020年12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第八次会议，会议由杜杰先生召集和主持，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阅或审议了公司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与计划、内部审计报告、外部审计机构的审计意见、公司定期报告等事项，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执行情况，对公司会计政策、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进行定期审核，督促和指导公司内审部对公司财务管理、会计政策变更、内部控制运行情况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的检查和评估，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有效的监督。

在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审计委员会与审计机构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审情况进行了多次积极主动的沟通，在年审会计师进场前审核相关资料，确定2020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和工作安排。年审会计师进场后，就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了沟通和交流，在会计师就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发表意见，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有关财务制度的规定，财务报表编制流程合理规范，客观地反映了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的资产、负债、股东权益和经营成果，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为了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增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和诚信意识，公司适时制定了相关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业绩进行考评、考核。高级管理人员实行年薪制，按月平均发放60%，剩余40%于年终考核兑付。为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年薪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最大限度地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及创造性，确保公司各项经济指标的完成，公司今后将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结合目前同行业、本地区上市公司的激励办法，进一步完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办法，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年04月30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重大缺陷：单独缺陷或连同其他缺陷导致不能及时防止或发现并纠正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2)已经发现并报告给管理层的重大缺陷在合理的时间内未加以改正；(3)公司聘任的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未被公司内部控制发现的。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或者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拒绝表示意见；(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公司内部审计部门未能发挥有效监督职能，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的。重要缺陷：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要缺陷的定性标准：(1)未按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未建立相对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或明确问责措施；(3)财务报告过程中出现单独或多次缺陷，虽然未达到重大缺陷认定标准，但影响到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目标。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大缺陷：(1)严重违法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2)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误；(3)重要业务制度缺失或系统性失效；(4)内部控制发现的重大缺陷未得到及时有效整改；(5)安全、环保、质量等事故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的情形；(6)其他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重要缺陷：(1)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2)内部控制发现的重要缺陷未得到及时有效整改；(3)其他对公司造成较大不利影响的情形。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现下列情形的，认定为一般缺陷：(1)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2)内部控制发现的一般缺陷未得到及时有效整改。</p>
定量标准	<p>(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大缺陷：资产总额错报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1%；营业收入错报金额大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错报金额大于利润总额的 5%。(2)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重要缺陷：资产总额错报金额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小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1%；营业收入错报金额大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0.5%且小于或等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1%；利润总额错报金额大于利润总额 3%且小于或等于利润总额的 5%。(3)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可以认定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错报金额小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0.5%；营业收入错报金额小于或等于营业收入总额的 0.5%；利润总额错报金额小于或等于</p>	<p>重大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大于公司资产总额的 1%，或对公司造成重大负面影响。重要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大于资产总额的 0.5%且小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1%，并且未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一般缺陷：直接财产损失小于或等于资产总额的 0.5%，且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p>

	利润总额的 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1 年 04 月 3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一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参照披露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8 必康 01	11435	2018 年 04 月 26 日	2021 年 04 月 26 日	69,958.62	7.50%	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公司和承销机构按照中国证监会、证券自律组织规定的投资者适当性制度，了解和评估投资者对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风险识别和承担能力，确认参与本期债券认购的投资者为合格投资者，并充分揭示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2020 年 4 月 27 日支付 18 必康 01 债券利息 5,250 万元。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华一路 111 号	联系人	刘炜、张帅、刘世鹏	联系人电话	0755-82943666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	不适用						

适用)	
-----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参见本报告期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五、投资状况分析”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部分。
年末余额（万元）	0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参见本报告期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五、投资状况分析”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部分。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 1、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2020年6月22日出具《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020年跟踪评级报告》显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继续列入评级观察名单。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的“18必康01”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继续列入评级观察名单。
- 2、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出具《关于下调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18必康01”信用等级的公告》显示，联合资信决定将公司及“18必康01”移出信用评级观察名单，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18必康01”信用等级由AA+下调至BB，确定公司评级展望为“负面”。
- 3、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于2021年1月14日出具《关于下调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及“18必康01”信用等级的公告》显示，将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和“18必康01”信用等级由BB下调至C。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于2020年4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0年5月15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18必康01”债增加增信措施及变更还本付息安排的议案》。鉴于当前疫情对经济的影响和融资环境的现状，为保障本期债券本金和利息的兑付，经公司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友好协商，就继续持有本期债券的相关条件达成一致，公司拟将为本期债券增加增信措施、变更还本付息安排及相关条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30日披露的《关于为“18必康01”债增加增信措施及变更还本付息安排暨对外担保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以及公司于2020年6月3日披露的《关于为“18必康01”债增加增信措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100）。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每月初定期完成持续督导工作日志，对发行人重要指标进行跟踪；于2020年6月30日于深交所披露2019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9,929.16	106,120.7	-109.36%
流动比率	84.31%	78.98%	5.33%
资产负债率	53.73%	55.91%	-2.18%
速动比率	80.50%	72.81%	7.69%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94%	17.30%	-19.24%
利息保障倍数	-0.79	1.92	-141.15%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0.65	0.53	-222.64%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0.18	2.64	-106.82%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2020年为**-9,929.16**，较上年**106,120.70**变动幅度为**-109.36%**，主要系公司利润总额大幅下降。利息保障倍数2020年为**-0.79**，较上年**1.92**变动幅度为**-141.15%**，主要系公司息税前利润大幅下降。现金利息保障倍数2020年为**-0.65**，较上年**0.53**变动幅度为**-222.64%**，主要系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大幅下降。EBITDA利息保障倍数2020年为**-0.18**，较上年**2.64**变动幅度为**-106.82%**，主要系公司息税前利润大幅下降。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获得银行授信额度49.70亿元，已使用授信额度44.79亿元，剩余授信额度4.91亿元；报告期内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按时偿还银行到期的贷款。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由于公司融资事项等工作进展并不理想，资金面紧张局面至今尚未得到有效缓解，导致公司暂时未能在2020年12月31日及时兑付不低于“18必康01”债券本金的50%和相应利息。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如期兑付“18必康01”债券本金和相应利息。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公司于2020年3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调查通知书》（陕证调查字2020001号），公司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于2020年8月17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陕证监处罚字[2020]4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18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3）。公司于2020年10月15日收到中国证监会陕西监管局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20]5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陕西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41）。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是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是 否

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1 年 04 月 3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永证审字（2021）第 110033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徐冉、刘菊芳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必康集团）财务报表，包括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0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合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必康集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必康集团，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 1 所述，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公告【2017】16 号），必康集团实质构成控股股东及期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2020 年期初数174,853 万元，2020年期末存在8,000万元占用资金归还不规范需要整改。

如财务报表附注十四 2 所述，必康集团于2018年4月27日完成公司 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亿元。2020年4月28日回售，债券回售后，本金兑付日由2020年4月26日延期至2021年4月26日，其中，应于2020年12月31日前偿付本期债券约定的应付本金及利息，合计38,581.51万元，未按期偿付，导致债券提前到期。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未偿付本金和利息 793,625,087.49 元。截止审计报告日，尚未偿付。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一）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p>必康集团 2020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为人民币 695,340.82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必康集团经营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且存在较高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必康集团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价并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2、检查公司主要的销售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合同条款及履约义务，评价公司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实施分析性程序，包括分析产品销售的结构和价格变动是否异常；计算报告期主要产品的毛利率，与上期比较，检查是否存在异常，是否存在重大波动；比较报告期各月各类主营业务收入的波动情况，分析其变动趋势是否正常，是否符合季节性、周期性的经营规律，查明异常现象和重大波动的原因。 4、抽查产品验收报告、产品入库单，取得报告期生产量数据，核对与销售量是否匹配。 5、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凭证，包括发货单据、运输单据、客户签收单、销售发票等。 6、结合应收账款审计，选择主要客户函证销售额，检查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并与银行流水核对。 7、检查纳税申报表，与销售发票进行核对，并与税控系统数据进行核对。 8、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收入确认的支持性凭证，评估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恰当的会计期间。
（二）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	
<p>必康集团维持较高的资本开支水平，以实现公司战略目标，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合计达到人民币 859,299.78 万元，占必康集团资产总额的 43.90%。对合</p>	<p>针对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评价与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 2、检查与在建工程有关的立项资料、可行性研究报告、内部决策程序、投资规模、投资期限、建造方式、开工与竣工时间、投资金额、工程进度、

<p>并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且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重大，为此我们将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监理日志、工程合同、结算与付款单据，评价在建工程存在性及计价是否正确。</p> <p>3、对于外购固定资产，通过核对采购合同、发票等资料，抽查测试其入账价值是否正确，授权批准手续是否齐备，会计处理是否正确。</p> <p>4、对重要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实施实地抽查程序。</p> <p>5、查询主要施工方的工商登记资料，评估其与必康集团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p> <p>6、选取主要在建工程项目的施工方，对与施工方签订的合同清单、已支付合同金额向施工方进行函证。</p> <p>7、检查利息资本化是否正确。复核计算资本化利息的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实际支出数以及资本化的开始和停止时间。</p> <p>8、选取在建工程项目，通过检查与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文件和实地查看了解，评价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时点是否恰当。</p> <p>9、基于对必康集团各业务板块及行业实务做法的了解，评价管理层对固定资产经济可使用年限及预计净残值的估计。</p>
<p>(三) 货币资金</p>	
<p>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货币资金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71,036.50 万元。以前相关年度报告存在虚假记载，虚增货币资金，本期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针对货币资金，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了解、评价与货币资金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并测试其运行有效性；</p> <p>2、取得银行对账单和银行存款余额调节表，与其银行日记账相核对。对调节表中的未达账项，追查至期后的会计记录、银行对账单、银行付款通知、或其他证据，确定货币资金的完整性和真实性；</p> <p>3、向开户银行寄发询证函或面函方式，核实银行存款是否真实存在，余额是否正确；</p> <p>4、检查银行对账单。取得本期银行对账单，根据审计重要性水平，结合专业判断，确定需要核对的金额下限和范围，与公司银行存款日记账、原始会计凭证进行核对，以发现未入账的资金收付，分析原因，确认是否存在出借银行账户、挪用资金等情况；</p> <p>5、检查银行存款日记账。根据审计重要性水平，结合专业判断，确定需要核对的金额下限和范围，与银行对账单进行核对，以发现是否存在虚记</p>

	<p>资金收付等情况；</p> <p>6、大额收支检查。主要包括抽查银行对账单上出现的频繁的大额提现和现存，以及大额的收款和付款，注意是否有其合理的业务事项做支持；</p> <p>7、截止与分期的检查；</p> <p>8、关注定期存款、保证金、涉讼冻结银行账户对货币资金产生的影响。</p>
--	---

(四) 应收账款	
<p>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的应收账款原值为人民币 508,167.73 万元，坏帐准备为人民币 68,708.81 万元。管理层在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进行评估时，需要综合考虑应收账款的账龄、债务人的还款记录、债务人的行业现状等。由于应收账款余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复杂且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进行关注。</p>	<p>针对应收账款，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p> <p>1、了解、评价与应收账款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并测试其运行有效性</p> <p>2、检查应收账款账龄明细表，通过核对记账凭证、发票、发货单等支持性记录检查了应收账款账龄明细表的准确性；</p> <p>3、访谈主管销售领导，了解销售政策以及执行情况；</p> <p>4、分析相关年度应收账款余额、应收账款发生额、回款情况，确定应收账款风险所在领域，有针对性确定需要进行访谈的客户名单，进行实地走访调查、询问与核查；</p> <p>5、对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或超过信用期的客户，通过公开渠道查询与债务人或其行业发展状况有关的信息，以识别是否存在影响贵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评估结果的情形。</p> <p>6、选取样本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余额实施了函证程序，并将函证结果与贵公司记录的金额进行了核对。</p> <p>7、检查销售合同、发运凭证、客户签收单及回款单据。</p>

五、其他信息

必康集团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必康集团 2020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

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六、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必康集团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必康集团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必康集团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必康集团的财务报告过程。

七、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必康集团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必康集团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必康集团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

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10,365,015.75	963,812,919.7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895,000.00	3,420,000.00
应收账款	4,394,589,196.96	4,009,954,650.42
应收款项融资	192,954,589.96	292,488,214.27
预付款项	314,030,399.00	159,671,559.7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41,065,844.14	2,853,982,726.24
其中：应收利息	2,819,902.79	5,593,697.06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65,762,748.44	764,208,632.6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5,150,271.01	56,181,901.48
流动资产合计	7,709,813,065.26	9,133,720,604.5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05,652,582.51	231,012,080.13
长期股权投资	40,579,242.13	41,277,974.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96,381.03	3,809,958.9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828,840,689.59
固定资产	3,075,126,279.50	3,367,468,862.21
在建工程	5,517,871,516.33	7,774,339,761.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74,640,031.88	925,233,171.22
开发支出		
商誉	1,641,312,659.75	1,694,449,624.95
长期待摊费用	11,067,315.43	20,715,638.8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352,386.25	97,157,101.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9,277,276.98	297,058,617.32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04,175,671.79	15,281,363,481.34
资产总计	19,413,988,737.05	24,415,084,085.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399,479,926.00	3,196,381,209.4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58,080,650.65	1,193,042,805.28

应付账款	1,589,826,119.74	1,831,861,070.48
预收款项	23,051,259.54	77,457,805.83
合同负债	89,880,448.5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24,892,207.16	403,386,895.83
应交税费	736,849,480.79	667,877,161.72
其他应付款	1,705,198,403.02	3,113,336,715.14
其中：应付利息	124,306,828.11	75,645,916.42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05,543,895.57	1,080,626,399.32
其他流动负债	11,684,458.30	
流动负债合计	9,144,486,849.27	11,563,970,063.0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084,800,000.00	1,751,7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3,504,341.09	105,632,819.8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000,000.00	
递延收益	139,226,565.77	200,250,335.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47,921.57	30,135,619.8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86,678,828.43	2,087,718,775.61
负债合计	10,431,165,677.70	13,651,688,838.6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8,304,619.40	1,778,304,619.4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115,593,813.46	5,823,411,011.0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799,763.30	3,300,326.2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0,647,024.40	400,647,024.4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58,231,507.12	2,329,045,809.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556,576,727.68	10,334,708,790.26
少数股东权益	426,246,331.67	428,686,457.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982,823,059.35	10,763,395,247.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413,988,737.05	24,415,084,085.87

法定代表人：谷晓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京昆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京昆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36,110.45	148,569,049.04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0.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0.00	6,525,541.98
其他应收款	5,837,825,108.49	6,274,474,297.9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58,047.32	2,745,252.20
流动资产合计	5,842,119,266.26	6,432,314,141.17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214,243,903.81	8,032,595,786.4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000.00	44,33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14,250,903.81	8,032,640,119.77
资产总计	15,056,370,170.07	14,464,954,260.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7,580,000.00	1,598,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8,000,000.00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83,388.63	89,249.72
应交税费	565,058.39	551,237.37

其他应付款	3,269,444,363.00	701,175,978.1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586,241.79	699,654,598.52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568,359,051.81	3,457,471,063.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97,500,000.00	798,5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8,000,000.00	
递延收益	14,722,316.67	17,978,034.6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0,222,316.67	816,478,034.63
负债合计	5,398,581,368.48	4,273,949,098.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32,283,909.00	1,532,283,90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116,000,208.09	8,368,644,490.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79,553,832.60	79,553,832.60
未分配利润	-70,049,148.10	210,522,930.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9,657,788,801.59	10,191,005,162.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056,370,170.07	14,464,954,260.94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953,408,152.92	9,329,253,578.63
其中：营业收入	6,953,408,152.92	9,329,253,578.6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31,487,572.23	8,809,356,951.85
其中：营业成本	5,614,331,210.33	7,280,665,756.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3,263,314.97	72,729,214.09
销售费用	396,437,444.74	476,356,592.73
管理费用	397,158,618.16	363,805,919.78
研发费用	112,308,728.84	83,634,862.68
财务费用	547,988,255.19	532,164,606.10
其中：利息费用	565,201,031.75	551,153,590.38
利息收入	11,625,241.55	37,732,644.64
加：其他收益	24,834,341.79	116,251,949.5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278,647.33	21,604,668.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98,732.20	-488,706.9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8,035,486.61	91,138,995.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3,458,498.70	-225,642,472.5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077,839.16	-200,924,795.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57,538,254.66	322,324,971.19
加：营业外收入	18,183,840.90	97,533,674.47
减：营业外支出	59,906,559.88	52,180,363.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99,260,973.64	367,678,281.94
减：所得税费用	-44,926,835.42	104,045,270.2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4,334,138.22	263,633,011.7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3,841,370.19	263,633,011.7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07,231.97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0,814,302.04	239,680,622.31
2.少数股东损益	16,480,163.82	23,952,389.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9,437.06	171,019.0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99,437.06	171,019.0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5,423.13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5,423.13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499,437.06	-4,404.07

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99,437.06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014.98	-4,404.0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53,834,701.16	263,804,030.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70,314,864.98	239,851,641.3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80,163.82	23,952,389.4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6988	0.156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6988	0.156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426,222,990.28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149,482,604.79 元。

法定代表人：谷晓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京昆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京昆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0.00	0.00
减：营业成本	0.00	0.00
税金及附加	15,589.59	944.79
销售费用	0.00	0.00
管理费用	22,378,198.97	19,962,972.39
研发费用	0.00	0.00
财务费用	233,038,445.01	225,651,885.15

其中：利息费用	248,183,310.46	28,551,678.82
利息收入	357,124.10	18,236,661.37
加：其他收益	3,255,717.96	3,611,854.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1,894,518.1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53,391.96	-28,637.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51,123,123.65	-40,138,066.45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29,448,954.72	147,380.2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0,572,078.37	-40,285,446.72
减：所得税费用		378,261.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572,078.37	-40,663,708.5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572,078.37	-40,663,708.5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0,572,078.37	-40,663,708.58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89,105,123.26	8,177,628,450.5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496,228.75	5,782,279.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3,314,740.49	991,659,636.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83,916,092.50	9,175,070,366.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62,906,789.84	7,131,950,389.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75,482,996.20	415,522,906.0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4,502,868.40	254,021,383.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6,059,431.84	1,320,578,926.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948,952,086.28	9,122,073,605.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035,993.78	52,996,760.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8,393.10	14,256,092.1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7,891,163.00	273,038,2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2,255,486.12	137,120,567.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850,945,042.22	424,414,859.3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716,892.79	391,511,231.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	5,9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855,846.9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55,300,002.40	7,230,610,625.5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99,266,895.19	7,632,877,704.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1,678,147.03	-7,208,462,844.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92,464,026.00	5,974,271,645.2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76,684,538.21	9,341,332,463.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69,148,564.21	15,315,604,108.4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23,125,125.60	5,908,145,105.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1,205,723.15	505,767,791.2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30,353,691.82	2,506,802,413.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84,684,540.57	8,920,715,310.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5,535,976.36	6,394,888,798.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60,281.90	-529,290.7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54,105.01	-761,106,576.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6,094,862.87	1,017,201,439.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840,757.86	256,094,862.8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2,215.58	3,120,012.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12,215.58	3,120,012.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42,139.39	1,468,464.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0.59	370,165.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522,574.44	52,862,273.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65,324.42	54,700,904.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953,108.84	-51,580,891.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33,678,733.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33,678,733.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33,678,733.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99,580,000.00	8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84,534,808.82	7,001,176,351.3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4,114,808.82	7,801,176,351.3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4,650,000.00	2,439,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057,436.47	231,936,080.9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457,681.29	1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85,165,117.76	2,770,936,080.9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308.94	5,030,240,270.4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003,417.78	144,980,645.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69,049.04	3,588,403.3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5,631.26	148,569,049.04
----------------	------------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8,304,619.40				5,823,411,011.06		3,300,326.24		400,647,024.40		2,631,918,709.63		10,637,581,690.73	428,686,457.00	11,066,268,147.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7,878,424.34		17,878,424.34		17,878,424.3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20,751,324.81		-320,751,324.81		-320,751,324.81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8,304,619.40				5,823,411,011.06		3,300,326.24		400,647,024.40		2,329,045,809.16		10,334,708,790.26	428,686,457.00	10,763,395,247.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7,817,197.60		499,437.06				-1,070,814,302.04		-1,778,132,062.58	-2,440,125.33	-1,780,572,187.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9,437.06				-1,070,814,302.04		-1,070,314,864.98	16,480,163.82	-1,053,834,701.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8,304,619.40				5,115,593,813.46		3,799,763.30		400,647,024.40		1,258,231,507.12		8,556,576,727.68	426,246,331.67	8,982,823,059.35
----------	------------------	--	--	--	------------------	--	--------------	--	----------------	--	------------------	--	------------------	----------------	------------------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778,304,619.40				4,895,950,509.05		3,129,307.18		400,647,024.40		2,231,821,255.56		9,309,852,715.59	263,324,365.04	9,573,177,080.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28,812,651.31		28,812,651.31		28,812,651.3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760,000.00					-171,268,720.02		588,731,279.98		588,731,279.98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8,304,619.40				5,655,950,509.05		3,129,307.18		400,647,024.40		2,089,365,186.85		9,927,396,646.88	263,324,365.04	10,190,721,011.9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67,460,502.01		171,019.06				239,680,622.31		407,312,143.38	165,362,091.96	572,674,235.3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1,019.06				239,680,622.31		239,851,641.37	23,952,389.41	263,804,030.7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8,304,619.40				5,823,411,011.06		3,300,326.24		400,647,024.40		2,329,045,809.16		10,334,708,790.26	428,686,457.00	10,763,395,247.2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32,283,909.00				8,368,644,490.72				79,553,832.60	210,522,930.27		10,191,005,162.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32,283,909.00				8,368,644,490.72				79,553,832.60	210,522,930.27		10,191,005,162.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52,644,282.63					-280,572,078.37		-533,216,361.00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2,644,282.63					-280,572,078.37		-533,216,361.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2,283,909.00				8,116,000,208.09				79,553,832.60	-70,049,148.10		9,657,788,801.59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年度
----	----------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 润	其他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32,283,909.00				8,368,644,490.72				79,553,832.60	252,081,238.79		10,232,563,471.11
加：会计政策变更										-894,599.94		-894,599.94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32,283,909.00				8,368,644,490.72				79,553,832.60	251,186,638.85		10,231,668,871.1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663,708.58		-40,663,708.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40,663,708.58		-40,663,708.5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32,283,909.00				8,368,644,490.72				79,553,832.60	210,522,930.27		10,191,005,162.59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的发行上市及股本等基本情况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延安必康”、“本公司”或“公司”）原名为“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其前身为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九久”）。延安必康及其所有子公司以下合称为“本集团”。

（1）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于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2010年5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字[2010]508号《关于核准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同意，九九久向社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180万股，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10]163号）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简称“九九久”，股票代码“002411”。首次公开发行后股本总额变更为人民币8,600万元。

（2）上市公司第一次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2010年9月13日，根据公司201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300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900万元。

（3）上市公司第二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011年5月15日，根据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0,320

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23,220万元。

(4) 上市公司第三次以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根据本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11,610万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资本，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4,830万元。

(5)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2015年12月15日，九九久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914号）同意，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萃竹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必康”）64.2445%、11.1500%、11.1112%、8.5967%、2.6754%、2.2222%的股权。交易完成后，九九久持有陕西必康100%股权。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出具的《股份登记申请受理确认书》，公司于2015年12月18日办理完毕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非公开发行股份登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发行的905,806,451.00股A股份已分别登记至交易对方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陕西必康原股东名下。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254,106,451.00元

(6) 上市公司第一次名称变更

2016年2月23日，九九久召开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名称由“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3月4日，上述变更事项工商登记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股票简称“必康股份”，股票代码“002411”。

(7) 非公开发行新股

2016年3月29日，根据必康股份2015年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5]2914号文《关于核准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公司非公开发行新股278,177,458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34元。本次发行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532,283,909.00元。

(8) 上市公司第二次名称变更

必康股份于2018年9月16日、10月11日分别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2018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名称、住所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名称及住所进行变更。公司名称变更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住所变更为：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E区。

公司于2018年10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将公司证券中文简称由“必康股份”变更为“延安必康”，证券英文简称由“Bicon”变更为“YanAnBicon”，变更生效日为2018年10月30日。

2、公司注册地、总部地址

本公司系在延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并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206007448277138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法定代表人为谷晓嘉，注册资本拾伍亿叁仟贰佰贰拾捌万叁仟玖佰零玖元人民币，住所位于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E区。

本公司办公地址为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一路6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39楼。

3、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为：中药材收购；药品的生产及自产品的销售；7-氨基-3-去乙酰氧基头孢烷酸（7-ADCA）、5,5-二甲基海因及其衍生产品、三氯吡啶醇钠、六氟磷酸锂、锂电池隔膜、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无纬布及制品、盐酸、氟化氢（无水）、氢氟酸、苯乙酸、氯化铵、硫酸铵、硫酸吡啶盐、塑料制品的生产及自产品销售（上述产品的生产、销售需按环保审批意见执行）；化工设备（压力容器除外）、机械设备制造、安装；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业务主要包括医药板块（医药生产销售、医药贸易批发）、新能源新材料板块、药物中间体（医药中间体、农药中间体）板块三大类。

4、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财务报表于2021年4月29日经公司第五届第二十次董事会批准报出。

本公司2020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一级子公司6户，二级子公司24户，三级子公司11户，四级子公司3户，五级子公司1户，详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6户，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

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

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2020年0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及2020年度上半年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公司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5号的通知》（财会〔2012〕19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拟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本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五、22、“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本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以及②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本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2.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

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 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 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11、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全国性大型商业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方为：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交通银行、招商银行、浦发银行、中信银行、中国光大银行、华夏银行、中国民生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浙商银行。
组合2：其他商业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的承兑方为组合1之外的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3：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商业承兑汇票等。

本集团对于划分为组合一的应收票据，通常不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二、组合三的应收票据，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按照账龄组合与整个存续期间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

预期信用损失。

12、应收账款

对于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单项评估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款项及租赁应收款外和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账龄组合	除单项评估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和特定款项组合以外的应收账款。
组合2：特定款项组合	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的应收款项。

对于按组合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组合1：账龄组合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2：特定款项组合	无特别风险，坏账计提比例一般为0.00%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部分，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取得起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4、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1：押金、质保金等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2：备用金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内部备用金。
组合3：往来款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营活动中应收取的往来款。
组合4：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一、组合二、组合三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和是否发生信用减值，判断划分为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项目	计提比例（%）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组合1：押金、质保金等组合	5.00	50.00	100.00
组合2：备用金组合	5.00	50.00	100.00
组合3：往来款组合	5.00	50.00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4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

15、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可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6、合同资产

无

17、合同成本

无

18、持有待售资产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9、债权投资

无

20、其他债权投资

无

21、长期应收款

无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

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2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此外，对于本集团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或类似机构）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并按照与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政策进行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24、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及附属物	年限平均法	2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办公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

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5、在建工程

本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31、“长期资产减值”。

26、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27、生物资产

无

28、油气资产

无

29、使用权资产

无

30、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1、“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1、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

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33、合同负债

无

3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大病统筹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和企业年金。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无

35、租赁负债

无

36、预计负债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2）重组义务

对于有详细、正式并且已经对外公告的重组计划，在满足前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情况下，按照与重组有关的直接支出确定预计负债金额。对于出售部分业务的重组义务，只有在本公司承诺出售部分业务（即签订了约束性出售协议时），才确认与重组相关的义务。

37、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

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 涉及本集团与本集团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集团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38、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1)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区分

本集团发行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作为权益工具：

①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 如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则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则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除按上述条件可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以外，本集团发行的其他金融工具应归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发行的金融工具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按照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确认为一项负债，按实际收到的金额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后的金额，确认为“其他权益工具”。发行复合金融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在负债成分和权益成分之间按照各自占总发行价款的比例进行分摊。

(2) 永续债和优先股等的会计处理方法

归类为金融负债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参见本附注五、26“借款费用”）以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永续债和优先股等金融工具，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公司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相关交易费用亦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39、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以货物发出并取得客户签收单为依据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集团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3）使用费收入

根据有关合同或协议，按权责发生制确认收入。

（4）利息收入

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无

40、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

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

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

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集团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集团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权益工具投资或合同有公开报价的，本集团不将成本作为其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

(5)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

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6) 折旧和摊销

本集团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7)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集团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集团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8) 所得税

本集团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	------	----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分别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于2017年5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准则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6日决议通过，本集团于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本集团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集团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集团于2019年1月1日及以后将持有的部分非交易性股权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持有的某些理财产品，原分类为其他流动资产。由于其合同现金流量不仅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在2019年1月1日及以后将其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日常资金管理中将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或贴现，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因此，本集团在2019年1月1日及以后将该等应收票据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类别，列报为应

收款项融资。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是否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

是 否

不需要调整年初资产负债表科目的原因说明

无

(4) 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其他

无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主要应税收入按 16%、13%、11%、10%、9% 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其他业务按税法有关规定税率计缴。 (注 1)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5% 计缴。	7%、5%
企业所得税	25%、15%。(注 2)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15%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	15%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15%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出口的产品免征增值税，出口退税率为：

出口产品名称	本期出口退税率（%）
5.5-二甲基海因	10
醇钠	13
高强高模聚乙烯纤维	13

(2) 企业所得税

①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2017年10月18日，取得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国家税务局、陕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761000272），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税函【2008】985号文件的规定，2017年度至2019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②控股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22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932002169），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税函【2008】985号文件的规定，2019年度至2021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③控股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于2017年11月17日取得由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732001709），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税函【2008】985号文件的规定，2017年度至2019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④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子公司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必康制药”）于2020年3月18日取得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陕西省国家税务局和陕西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961001202），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国税函【2008】985号文件的规定，必康制药在2019年度至2021年度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3、其他

注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39号）规定，本公司及各子公司自2019年4月1日起，对于原适用16%和10%税率的应税销售行为或进口货物，增值税税率分别调整为13%和9%。

注2：除以下纳税主体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外，其他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均为25%。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5,424,109.48	1,242,755.60

银行存款	221,373,392.20	254,852,107.27
其他货币资金	483,567,514.07	707,718,056.88
合计	710,365,015.75	963,812,919.7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48,357.18

其他说明

注：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共计483,567,514.07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469,871,900.65元；司法冻结存13,352,357.24元，支付宝保证金300,000.00元，支付宝账户余额43,256.18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票据	6,100,000.00	3,600,000.00
减：坏账准备	-205,000.00	-180,000.00
合计	5,895,000.00	3,420,000.00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	6,100,00		-205,000.	3.36%	5,895,000	3,600,000		-180,000.00	5.00%	3,420,000

备的应收票据	0.00		00		.00	.00				.00
其中:										
商业承兑票据	6,100,000.00		-205,000.00	3.36%	5,895,000.00	3,600,000.00		-180,000.00	5.00%	3,420,000.00
其中:										
合计	6,100,000.00		-205,000.00	3.36%	5,895,000.00	3,600,000.00		-180,000.00	5.00%	3,420,00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商业承兑汇票	6,100,000.00	205,000.00	3.36%	可能存在无法承兑风险
合计	6,100,000.00	205,000.00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合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 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合计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合计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27,403,645.88	
合计	427,403,645.88	

(5)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票据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746.8 69.16	0.59%	29,684.8 52.23	99.79%	62,016.93	21,780.92 3.88	0.50%	21,780.92 3.88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051,93 0,432.69	99.41%	657,403, 252.66	13.01%	4,394,527 ,180.03	4,368,518 ,537.84	99.50%	358,563.8 87.42	8.21%	4,009,954.6 50.42
其中：										
1.账龄组合	5,049,28	99.36%	657,403,	13.02%	4,391,881	4,331,306	98.66%	358,563.8	8.28%	3,972,742.6

	4,934.67		252.66		,682.01	,541.98		87.42		54.56
2.特定款项组合	2,645,498.02	0.05%		0.00%	2,645,498.02	37,211,995.86	0.84%	0.00	0.00%	37,211,995.86
合计	5,081,677,301.85		687,088,104.89		4,394,589,196.96	4,390,299,461.72		380,344,811.30		4,009,954,650.4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山东天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1,256,225.86	11,256,225.86	100.00%	买卖合同纠纷, 法院强制执行, 已停产, 暂无履行能力
张家港华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698,997.50	6,698,997.50	100.00%	被国家工商总局列为经营异常名录, 且对方已无法联系
河南吉众商贸有限公司	64,378.80	64,378.80	100.00%	涉诉
河南盛康药业有限公司	797,109.32	797,109.32	100.00%	涉诉
河南省世通医药有限公司	785,577.84	785,577.84	100.00%	涉诉
鄞陵县天济堂大药房	159,930.85	159,930.85	100.00%	涉诉
王威言	226,891.37	226,891.37	100.00%	涉诉
河南省药便利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49,628.71	119,702.97	80.00%	长期未回款
宁陵县中医院	200,673.16	200,673.16	100.00%	账龄较长
濮阳市神农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195,691.95	195,691.95	100.00%	账龄较长
圣光集团医药物流有限公司	160,455.97	128,364.78	80.00%	长期未回款
河北麦发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22,100.40	22,100.40	100.00%	已注销
广州启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1,000.00	21,000.00	100.00%	已注销
涟水县好德大药房	16,888.00	16,888.00	100.00%	已注销
盱眙博爱药房丰淮店	16,888.00	16,888.00	100.00%	已注销
盱眙侯公堂大药房	11,200.00	11,200.00	100.00%	已注销
淮安市淮安区兴胜大药房	11,200.00	11,200.00	100.00%	已注销

射阳县为康大药房	11,200.00	11,200.00	100.00%	已注销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益康堂大药房	9,228.00	9,228.00	100.00%	已注销
淮安市清河区淮州大药房	7,743.30	7,743.30	100.00%	已注销
丰县套楼药店	5,688.00	5,688.00	100.00%	已注销
新沂市好爱家药店有限公司	5,688.00	5,688.00	100.00%	已注销
徐州玖玖药品零售有限公司	5,688.00	5,688.00	100.00%	已注销
盐城市城南新区申豪大药房有限公司	5,688.00	5,688.00	100.00%	已注销
启东葆春大药房	3,707.00	3,707.00	100.00%	已注销
成都万盛医药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100.00%	已注销
贵州一诺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	1,800.00	100.00%	已注销
海门市悦来镇三条桥长泰药房	1,500.00	1,500.00	100.00%	已注销
连云港荣济堂大药房有限公司	1,120.00	1,120.00	100.00%	已注销
其他	1,986.56	1,986.56	100.00%	已注销
内蒙古天宇药业有限责任公司	5,063,294.05	5,063,294.05	100.00%	企业已注销
江西国炜药业有限公司	2,075,700.50	2,075,700.50	100.00%	企业已注销
河南省瑞安医药有限公司	1,750,000.00	1,750,000.00	100.00%	企业已注销
甘肃健博医药有限公司	0.02	0.02	100.00%	企业已注销
合计	29,746,869.16	29,684,852.23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72,426,266.47	81,225,646.74	3.57%

1 年以内小计	1,641,992,020.09	162,974,323.90	9.93%
1 至 2 年	857,868,415.99	212,856,149.06	24.81%
2 至 3 年	2,251,182.16	1,125,591.08	50.00%
3 至 4 年	151,984,220.28	76,458,712.20	50.31%
4 至 5 年	99,108,870.84	99,108,870.84	100.00%
5 年以上	23,653,958.84	23,653,958.84	100.00%
合计	5,049,284,934.67	657,403,252.6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3,773,293,213.94
1 至 2 年	1,001,920,600.65
2 至 3 年	175,120,324.99
3 年以上	131,343,162.27
3 至 4 年	106,097,184.85
4 至 5 年	17,376,533.45
5 年以上	7,869,443.97
合计	5,081,677,301.8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80,344,811.30	316,964,883.36	10,210,477.73	11,112.04		687,088,104.89
合计	380,344,811.30	316,964,883.36	10,210,477.73	11,112.04		687,088,104.8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本集团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1,233,174,295.66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24.27%，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141,908,856.24元。

6、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2,954,589.96	292,488,214.27
合计	192,954,589.96	292,488,214.2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款项融资减值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减值准备的相关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82,808,631.74	90.06%	131,273,925.77	82.21%
1 至 2 年	13,248,639.40	4.22%	13,312,874.49	8.34%
2 至 3 年	11,002,383.78	3.50%	11,967,471.89	7.50%
3 年以上	6,970,744.08	2.22%	3,117,287.62	1.95%
合计	314,030,399.00	--	159,671,559.77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陕西振伟实业有限公司	7,819,233.66	1年以内150,000.00元;1-2年200,000.00元;2-3年6,089,559.20元;1,379,674.46元	业务正在进行中
淮安绍猛工贸有限公司	2,924,000.00	3-4年	业务正在进行中
江苏省电力公司如东县供电公司	2,107,431.33	1-2年	业务正在进行中
江苏天禄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1,929,104.40	3年以上	业务正在进行中
陕西亿景天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822,928.21	1年以内320,000.00元;1-2年1,502,928.21元	业务正在进行中
天津叮当医药有限公司(仁)	1,315,001.83	1~2年	业务正在进行中
如东洋口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1,242,260.01	1-2年	业务正在进行中
郑州益爱海蓓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年	业务正在进行中
江苏苏通碳纤维有限公司	712,709.00	1-2年	业务正在进行中
四川川大华西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419,998.00	3年以上	业务正在进行中
淮南三和世纪医药有限公司	388,257.40	2-3年	业务正在进行中
安徽瑞阳药业有限公司	209,007.24	3-4年	业务正在进行中
合计	21,889,931.08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安徽桐花堂中药饮片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63,726,254.35	1年以内	未到货	20.29%
安徽省百萃金方药业有限公司	客户	39,059,525.10	2年以内	未到货	12.44%
安徽亿源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	34,564,688.64	3年以内	未到货	11.01%
安徽鸿坤药业有限公司	客户	26,986,013.95	4年以内	未到货	8.59%
安徽省健怡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客户	17,583,155.95	5年以内	未到货	5.60%

合计		181,919,637.99		
----	--	----------------	--	--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819,902.79	5,593,697.06
其他应收款	1,238,245,941.35	2,848,389,029.18
合计	1,241,065,844.14	2,853,982,726.24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利息	1,176,544.32	
保证金利息	1,643,358.47	1,892,453.69
定期存款利息		1,132,197.16
结构性存款利息		2,569,046.21
合计	2,819,902.79	5,593,697.06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企业资金往来	1,291,255,927.25	1,116,361,810.79
非关联企业资金往来	24,951,445.04	1,759,954,544.29
员工备用金借款	31,962,689.87	6,366,054.91
保证金	3,636,669.68	11,560,314.72
其他	62,974,619.38	22,193,936.11
减：坏账准备	-176,535,409.87	-68,047,631.64
合计	1,238,245,941.35	2,848,389,029.18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34,474,890.57	4,558,940.37	29,013,800.71	68,047,631.65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60,746,789.13	42,641,983.28	21,290,436.93	124,679,209.34
本期转回	14,983,252.47	1,206,378.65	1,800.00	16,191,431.12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80,238,427.23	45,994,545.00	50,302,437.64	176,535,409.87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2,661,203.65
1 至 2 年	770,142,738.84
2 至 3 年	181,154,586.79
3 年以上	30,822,821.94
3 至 4 年	20,597,453.02
4 至 5 年	4,711,842.36
5 年以上	5,513,526.56
合计	1,414,781,351.2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68,047,631.65	124,679,209.34	16,191,431.12			176,535,409.87
合计	68,047,631.65	124,679,209.34	16,191,431.12			176,535,409.8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邵阳众鑫医药有限公司	资金占用	80,000,000.00	1 年以内	5.65%	
黑龙江东旭医药有限公司	并购款订金	60,000,000.00	1 年以内	4.24%	3,000,000.00
新沂经济开发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代付税款	59,010,763.62	1 年以内	4.17%	2,950,538.18
安徽昌鹤医药有限公司	并购款订金	50,000,000.00	1 年以内	3.53%	2,500,000.00
成都鸿阳阳商贸有限公司	货款	50,000,000.00	1 年以内	3.53%	2,500,000.00
合计	--	299,010,763.62	--	21.12%	10,950,538.18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6,415,517.42	1,708,531.17	134,706,986.25	158,166,875.79	969,310.27	157,197,565.52
在产品	39,219,744.87	5,517,343.45	33,702,401.42	13,872,616.02		13,872,616.02
库存商品	588,405,562.12	11,008,453.61	577,397,108.51	579,951,668.58	6,266,764.50	573,684,904.08
周转材料	19,958,724.29	2,472.03	19,956,252.26	18,830,190.97	2,472.03	18,827,718.94
发出商品				622,407.43		622,407.43
委托加工物资	124,851.44	124,851.44		189,377.82	189,377.82	
在途物资				3,420.61		3,420.61
合计	784,124,400.14	18,361,651.70	765,762,748.44	771,636,557.22	7,427,924.62	764,208,632.60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69,310.27	1,265,390.31		526,169.41		1,708,531.17
在产品		5,517,343.45				5,517,343.45
库存商品	6,266,764.50	6,672,804.70		1,931,115.59		11,008,453.61
周转材料	2,472.03					2,472.03
发出商品						
委托加工物资	189,377.82			64,526.38		124,851.44
合计	7,427,924.62	13,455,538.46	0.00	2,521,811.38		18,361,651.70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依据	本年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年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		出售 和报废处理
库存商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	可变现净值高于存货成本	
周转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		出售和报废处理
委托加工物资	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		出售和报废处理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10、合同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的账面价值在本期内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合同资产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	------	------	---------	----

其他说明：

11、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	--------

其他说明：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30,000,000.00

重要的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其他说明：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50,609,102.05	51,433,275.99
预缴增值税	3,408,193.93	480.0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123,621.71	4,691,294.72
预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30,742.04
预缴教育费附加		13,175.15
预缴地方教育附加		8,783.44

预缴印花税		0.36
待抵扣的个人所得税	9,353.32	4,149.78
合计	55,150,271.01	56,181,901.48

其他说明：

14、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重要的债权投资

单位：元

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5、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应计利息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期末余额	成本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累计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损失准备	备注
----	------	------	----------	------	----	----------	-------------------	----

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单位：元

其他债权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6,087,984.85		6,087,984.85	5,727,870.36		5,727,870.36	
其中：未实现 融资收益	312,015.15		312,015.15	672,129.64		672,129.64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0.00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0.00				
如东县中医院医 养融合 PPP 项目 产生的应收款项	367,924,528.5 0		367,924,528.5 0	366,226,415.4 0		366,226,415.4 0	
其中：未实现融 资收益	-138,359,930.8 4		-138,359,930.8 4	-110,942,205.6 3		-110,942,205.6 3	
减：一年内到期 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205,652,582.5 1		205,652,582.5 1	231,012,080.1 3		231,012,080.1 3	--

坏账准备减值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 本期	—	—	—	—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注：2016年1月，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如东县人民政府签订《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合作框架协议，由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持股60%）与如东县人民政府授权的国有企业南通安泰健康产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持股40%）共同出资设立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宗医疗公司）负责运营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2016年如东县人民政府与新宗医疗公司签订了《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PPP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经营协议》。根据该特许经营协议的约定，新宗医疗公司计划总投资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10,000,000.00元建设如东县中医院，从而获得如东县中医院的非核心医疗业务的特许经营权。除非该特许经营协议延长或提前终止，特许经营期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36年12月31日止，共20年。如东县人民政府费用支付：在本协议约定的特许经营期限内，如东县人民政府每年需向新宗医疗公司支付基于绩效考核的政府购买服务费25,000,000.00元，并为了支持新宗医疗公司发展，如东县人民政府同意将特许经营期的最后五年应支付给乙方的政府购买服务费的25%提前到特许经营期的最初的五年支付。根据该业务模式，将该业务中形成的资产确认为金融资产和无形资产。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西安飞龙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48,000.00									48,000.00	48,000.00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1,277,974.33			-698,732.20						40,579,242.13	
小计	41,325,974.33			-698,732.20						40,627,242.13	48,000.00
合计	41,325,974.33			-698,732.20						40,627,242.13	48,000.00

其他说明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新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96,381.03	3,809,958.95
合计	4,296,381.03	3,809,958.95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江苏新沂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96,381.03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说明：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0、投资性房地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85,453,569.20	86,674,707.25		872,128,276.45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85,453,569.20	86,674,707.25		872,128,276.45

(1) 处置	785,453,569.20	86,674,707.25		872,128,276.45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4,189,493.08	9,098,093.78		43,287,586.86
2.本期增加金额	18,654,522.24	722,289.31		19,376,811.55
(1) 计提或摊销	18,654,522.24	722,289.31		19,376,811.55
3.本期减少金额	52,844,015.32	9,820,383.09		62,664,398.41
(1) 处置	52,844,015.32	9,820,383.09		62,664,398.41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期初账面价值	751,264,076.12	77,576,613.47		828,840,689.59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075,126,279.50	3,367,468,862.21
合计	3,075,126,279.50	3,367,468,862.21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74,773,348.20	1,725,910,954.90	46,371,550.22	39,061,842.88	10,413,229.14	4,496,530,925.34
2.本期增加金额	1,735,493.64	60,044,081.93	5,755,364.59	3,787,562.34	266,558.06	71,589,060.56
(1) 购置	1,119,371.08	28,396,979.77	3,224,338.07	3,539,897.12	266,558.06	36,547,144.10
(2) 在建工程转入	616,122.56	31,647,102.16	2,531,026.52	247,665.22		35,041,916.4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0,562,447.95	120,951,727.43	2,543,940.29	5,132,564.12	70,699.00	199,261,378.79
(1) 处置或报废	70,562,447.95	120,951,727.43	2,543,940.29	5,132,564.12	70,699.00	199,261,378.79
4.期末余额	2,605,946,393.89	1,665,003,309.40	49,582,974.52	37,716,841.10	10,609,088.20	4,368,858,607.1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87,692,704.35	637,074,624.86	26,227,438.96	23,097,222.62	5,659,973.53	1,079,751,964.32
2.本期增加金额	143,905,869.86	144,938,329.79	7,069,748.59	5,456,665.31	1,461,303.76	302,831,917.31
(1) 计提	143,905,869.86	144,938,329.79	7,069,748.59	5,456,665.31	1,461,303.76	302,831,917.31
3.本期减少金额	28,683,347.40	74,009,203.01	2,497,167.27	5,418,179.60	66,679.80	110,674,577.08

(1) 处置或 报废	28,683,347.40	74,009,203.01	2,497,167.27	5,418,179.60	66,679.80	110,674,577.08
4.期末余额	502,915,226.81	708,003,751.64	30,800,020.28	23,135,708.33	7,054,597.49	1,271,909,304.5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8,011,666.14	21,129,939.25	280.56	168,212.86		49,310,098.81
2.本期增加金 额	255,007.72	2,135,238.63	8.93	7,911.28	10,155.63	2,408,322.19
(1) 计提	255,007.72	2,135,238.63	8.93	7,911.28	10,155.63	2,408,322.19
3.本期减少金 额	12,880,340.47	16,855,380.67	0.00	159,676.80		29,895,397.94
(1) 处置或 报废	12,880,340.47	16,855,380.67	0.00	159,676.80		29,895,397.94
4.期末余额	15,386,333.39	6,409,797.21	289.49	16,447.34	10,155.63	21,823,023.0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 值	2,087,644,833.69	950,589,760.55	18,782,664.75	14,564,685.43	3,544,335.08	3,075,126,279.50
2.期初账面价 值	2,259,068,977.71	1,067,706,390.79	20,143,830.70	15,796,407.40	4,753,255.61	3,367,468,862.21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8,151,900.96	6,532,394.96		1,619,506.00	陕西必康老厂区
机器设备	1,511,595.57	1,184,814.00		326,781.57	陕西必康老厂区
房屋及建筑物	59,894,210.65	24,057,536.21	17,995,438.86	17,841,235.58	马塘老厂区房屋及建筑物净值为1,215,287.96元；健鼎生物科技停产，对应闲置的构筑物净值是16,625,947.62元
机器设备	90,961,148.90	65,653,499.37	19,697,558.86	5,610,090.67	健鼎生物科技停产，所有设备均处于闲置状态

电子设备	2,482,660.82	2,189,794.51	168,212.86	124,653.45	健鼎生物科技停产，所有设备均处于闲置状态
运输工具	71,141.03	65,029.66	280.56	5,830.81	健鼎生物科技停产，所有运输工具均处于闲置状态
办公设备（其他）	69,000.00	65,550.00		3,450.00	健鼎生物科技停产，所有设备房屋均处于闲置状态
房屋及建筑物	10,528,077.30	2,760,166.05	7,743,317.47	24,593.78	老厂区深井、水井、配电室施工等
机器设备	40,610,075.70	25,039,013.12	3,135,518.20	12,435,544.38	老厂区设备、尘埃粒子计数器，冷却塔
运输工具	7,669,183.93	2,748,869.74		4,920,314.19	运输车、层流车、叉车等
电子设备	1,664,925.34	1,437,735.39	74,504.11	152,685.84	老厂区设备、空气等离子弧切割机，电焊机等
合计	223,613,920.20	131,734,403.01	48,814,830.92	43,064,686.27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0,947.35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化验楼（宿舍）	1,913,736.83	正在办理中
针剂库（42 亩新仓库西）	314,387.99	正在办理中
中成药库、片剂库（42 亩北连体仓库）	964,744.71	正在办理中
下水道、围墙（42 亩）	70,442.69	正在办理中

批发超市（42 亩东仓库钢构）	313,393.49	未及时办理手续
办公楼	1,494,075.68	未及时办理手续
职工宿舍	21,593.44	未办理相关手续
厂房	424,395.02	未及时办理手续
食堂	796,725.73	正在办理中
超市、药房	417,059.84	正在办理中
南门卫室土建	235,585.68	正在办理中
信息中心二	4,604,968.13	正在办理中
办公楼	2,425,823.20	正在办理中
物料库成品库	6,057,363.76	正在办理中
中药材库	9,858,695.31	正在办理中
建装车间	322,362.32	正在办理中
五氟化磷仓库、垃圾房	40,418.15	正在办理中
北警卫室（黄海 3 路南边）	69,517.36	正在办理中
办公楼(含空桶库)	1,417,429.58	正在办理中
甘油吸收车间厂房	2,818,380.43	正在办理中
合 计	34,581,099.34	

其他说明

（6）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517,871,516.33	7,774,339,761.89
合计	5,517,871,516.33	7,774,339,761.89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医养-如东医养融合项目规划方案设计工程	425,000.00		425,000.00	425,000.00		425,000.00
新沂控股-必康新沂开发区综合体工业厂房	3,770,093,603.87	366,165,662.43	3,403,927,941.44	3,748,403,170.51		3,748,403,170.51
新阳-新阳医药配送中心设施设备标准化建设项目	25,200.00		25,200.00	25,200.00		25,200.00
西安必康-医药园项目	951,815.33		951,815.33	951,815.33		951,815.33
陕西必康-山阳三期工程	512,192,317.99		512,192,317.99	512,192,317.99		512,192,317.99
润祥-供暖设施	830,221.06		830,221.06	655,463.78		655,463.78
九九久-新材料厂区纤维三期轻龙骨隔墙工程	330,275.23		330,275.23			
九九久-纤维研究所试验线	4,022,560.56		4,022,560.56			
九九久-纤维扩建路面工程				130,893.21		130,893.21
九九久-设备（转固定资产）	3,814,601.76		3,814,601.76	227,957.78		227,957.78
九九久-健鼎土建工程	5,538,690.03		5,538,690.03	5,538,690.03		5,538,690.03
嘉安-职工公寓				139,789,098.78		139,789,098.78
嘉安-养老中心				291,098,666.54		291,098,666.54
嘉安-信息中心				232,016,001.81		232,016,001.81
嘉安-体育中心				121,623,278.17		121,623,278.17
嘉安-欧彭彩印车间	58,820,542.47		58,820,542.47	54,172,713.25		54,172,713.25
嘉安-酒店工程				262,469,410.31		262,469,410.31
嘉安-嘉安校区工程				270,285,008.03		270,285,008.03
嘉安-嘉安商业区				179,846,898.13		179,846,898.13
嘉安-嘉安会所				18,741,855.84		18,741,855.84

洋房						
嘉安-供热中心				35,433,346.59		35,433,346.59
嘉安-公共区域工程				65,719,213.96		65,719,213.96
嘉安-待摊投资	38,386,596.32		38,386,596.32	132,829,060.15		132,829,060.15
嘉安-办公楼	388,731,105.02		388,731,105.02	387,779,591.48		387,779,591.48
必康嘉隆-空调系统改造（艾羲皇）	356,422.02		356,422.02	356,422.02		356,422.02
北盟-设备投资	191,866.22		191,866.22	182,660.94		182,660.94
北盟-建筑工程投资	1,080,443,565.05		1,080,443,565.05	1,238,675,471.20		1,238,675,471.20
北盟-待摊投资	16,573,086.73		16,573,086.73	50,678,854.60		50,678,854.60
北盟-安装工程投资	2,309,709.10		2,309,709.10	24,091,701.46		24,091,701.46
合计	5,884,037,178.76	366,165,662.43	5,517,871,516.33	7,774,339,761.89		7,774,339,761.89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新沂控股-必康新沂开发区综合体工业厂房	4,652,000,000.00	3,748,403,170.51	21,690,433.36			3,770,093,603.87	81.04%	81.04%	277,360,954.07			其他
西安必康-医药园项目	1,721,291,200.00	951,815,333				951,815,333	0.06%	0.06%				其他
陕西必康-山阳三期工程	5,000,000,000.00	512,192,317.99				512,192,317.99	10.24%	10.24%				其他
润祥-供暖设施	3,000,000.00	655,463,788	174,757.28			830,221,068	27.67%	0.28%				其他

九九久-新增六氟磷酸锂 3000 吨设备安装	2,338,621.97		2,338,621.97	2,338,621.97			100.00%	100%				其他
九九久-新材料厂区纤维三期轻龙骨隔墙工程	1,222,128.00		330,275.23			330,275.23	27.02%	27.02%				其他
九九久-纤维研究所试验线	4,022,560.56		4,022,560.56			4,022,560.56	100.00%	95%				其他
九九久-设备(转固定资产)	25,233,538.59	227,957.78	25,005,580.81	21,418,936.83		3,814,601.76	100.00%	95%				其他
九九久-健鼎土建工程	12,829,780.06	5,538,690.03				5,538,690.03	43.17%	61.01%				其他
九九久-焚烧炉改造升级	1,027,947.40		1,027,947.40	1,027,947.40			100.00%	100%				其他
九九久-白油精制车间、立体仓库、五金仓库(10000 吨纤维扩产)(设备)	10,256,410.26		10,256,410.26	10,256,410.26			100.00%	100%				其他
嘉安-欧彭彩印车间	207,000.00	54,172.713.27	4,647,829.20			58,820.542.47	94.15%	94.15%	1,048,474.26			其他
嘉安-办	413,020.	387,779.	951,513.			388,731.	97.28%	97.28%	25,556.8			其他

公楼	000.00	591.48	54			105.02			69.45		
嘉安-职工公寓		139,789,098.78			139,789,098.78						其他
嘉安-养老中心		291,098,666.54			291,098,666.54						其他
嘉安-信息中心		232,016,001.81			232,016,001.81						其他
嘉安-体育中心		121,623,278.17			121,623,278.17						其他
嘉安-酒店工程		262,469,410.31			262,469,410.31						其他
嘉安-嘉安校区工程		270,285,008.03			270,285,008.03						其他
嘉安-嘉安商业区		179,846,898.13			179,846,898.13						其他
嘉安-嘉安会所洋房		18,741,855.84			18,741,855.84						其他
嘉安-供热中心		35,433,346.59			35,433,346.59						其他
嘉安-公共区域工程		65,719,213.96			65,719,213.96						其他
											其他
合计	12,053,242,186.84	6,326,944,498.33	70,445.929.61	35,041.916.46	1,617,022,778.16	4,745,325,733.32	--	--	303,966,297.78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	------

其他说明：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	----

其他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药品文号	特许经营权	关系营销网络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51,697,915.93	21,921,427.63	2,086,146.04	4,170,900.00	20,408,647.05	412,845,344.86	11,300,000.00	1,124,430,381.51
2.本期增加金额	68,099,348.80		11,061.95	1,757,013.08	30,086,023.54			99,953,447.37
(1) 购置	68,099,348.80		11,061.95	1,757,013.08	30,086,023.54			99,953,447.3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								

加								
3.本期减少金额	213,948,733.32							213,948,733.32
(1) 处置	213,948,733.32							213,948,733.32
4.期末余额	505,848,531.41	21,921,427.63	2,097,207.99	5,927,913.08	50,494,670.59	412,845,344.86	11,300,000.00	1,010,435,095.5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5,255,035.62	15,677,419.84	1,622,106.79	2,650,447.53	5,850,398.79	61,926,801.72	6,215,000.00	199,197,210.29
2.本期增加金额	10,500,540.83	291,724.15	124,060.93	486,574.53	1,800,000.00	20,642,267.24	2,260,000.00	36,105,167.68
(1) 计提	10,500,540.83	291,724.15	124,060.93	486,574.53	1,800,000.00	20,642,267.24	2,260,000.00	36,105,167.68
3.本期减少金额	5,392,446.93							5,392,446.93
(1) 处置	5,392,446.93							5,392,446.93
4.期末余额	110,363,129.52	15,969,143.99	1,746,167.72	3,137,022.06	7,650,398.79	82,569,068.96	8,475,000.00	229,909,931.0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5,885,132.64						5,885,132.64
(1) 计提		5,885,132.64						5,885,132.64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 余额		5,885,132.64						5,885,132.6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395,485,401. 89	67,151.00	351,040.27	2,790,891.02	42,844,271.8 0	330,276,275. 90	2,825,000.00	774,640,031. 88
2.期初 账面价值	546,442,880. 31	6,244,007.79	464,039.25	1,520,452.47	14,558,248.2 6	350,918,543. 14	5,085,000.00	925,233,171. 2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生产厂区用地	2,807,757.33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2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其他说明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36,175,817.68					36,175,817.68
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	14,877,152.70					14,877,152.70
陕西必康制药集	2,914,364.79					2,914,364.79

团控股有限公司 麟游分公司						
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	90,759,224.68					90,759,224.68
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337,191.86					1,337,191.86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76,814,586.97					76,814,586.97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2,577,135.90					2,577,135.90
反向购买形成的商誉	1,843,699,595.17					1,843,699,595.17
合计	2,069,155,069.75					2,069,155,069.75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其他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36,175,817.68					36,175,817.68
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	14,877,152.70					14,877,152.70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51,406,905.34			517.13	51,406,388.21
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337,191.86					1,337,191.86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2,577,135.90					2,577,135.90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麟游分公司		1,730,576.99				1,730,576.99
反向购买形成的商誉	319,738,146.66					319,738,146.66
合计	374,705,444.80	53,137,482.33			517.13	427,842,410.00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A、反向购买形成的商誉

2015年12月31日，由于陕西必康反向购买九九久股份，形成商誉1,843,699,595.17元。本公司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基于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资产评估结果。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组合可收回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金证评报字【2021】第0089号资产评估报告。

①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与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本公司将主营业务经营性资产（无现金无负债）认定为一个资产组和资产组合，并以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进行相关商誉的测试，共划分了6个资产组组合。上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1,308,021,999.25元。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采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模式计算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价值。

③重要假设

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企业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是按照不变价格体系确定的，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在可预见经营期内，未考虑企业经营可能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以及其他营业外收入、支出；不考虑未来股东或其他方增资对企业价值的影响；假设资产组形成的现金流入为每年年末流入，现金流出为每年年末流出；未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④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价值产生过程

对未来收益的预测：根据产权持有单位经营状况，资产组资产类型特点，不存在影响产权持有单位及本次评估对象持续经营的因素和资产组资产使用年限限定的情况，故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根据产权持有单位目前经营状况、业务特点、市场供需情况，并综合分析考虑资产组所包含的主要资产的剩余可使用年限等因素，预计其在2025年进入稳定期，故预测期确定为2021年-2025年共5年。

折现率的确定过程：本次评估采用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CGU期望投资回报率。第一步，首先在上市公司中选取对比公司，然后估算对比公司的系统性风险系数 β （Levered Beta）；第二步，根据对比公司资本结构、对比公司 β 以及被评估公司资本结构估算CGU的期望投资回报率（税前），并以此作为折现率。根据计算结果，以11.90%作为折现率。

⑤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商誉相关资产组	账面价值	分摊的商誉金额	账面价值合计	资产组可收回价值	商誉减值
江苏九九久科技资产组	130,802.20	152,396.14	283,198.34	306,000.00	

B、收购原子公司宝鸡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现已注销改为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麟游分公司）的商誉

2012年2月17日，由于陕西必康收购宝鸡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现已注销改为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麟游分公司）股权，形成商誉2,914,364.79元。本公司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基于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资产评估结果。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收回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金证评报字【2021】第0088号

资产评估报告。

①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上述商誉的构成主要来源于能独立形成现金流的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麟游分公司的相关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并购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年末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处于正常使用中。上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并购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价值14,646,642.89元。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采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模式计算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价值。

③重要假设

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企业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是按照不变价格体系确定的，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在可预见经营期内，未考虑企业经营可能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以及其他营业外收入、支出；不考虑未来股东或其他方增资对企业价值的影响；假设资产组形成的现金流入为每年年末流入，现金流出为每年年末流出；未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④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价值产生过程

对未来收益的预测：根据产权持有单位经营状况，资产组资产类型特点，不存在影响产权持有单位及本次评估对象持续经营的因素和资产组资产使用年限限定的情况，故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根据产权持有单位目前经营状况、业务特点、市场供需情况，并综合分析考虑资产组所包含的主要资产的剩余可使用年限等因素，预计其在2025年进入稳定期，故预测期确定为2021年-2025年共5年。

折现率的确定过程：本次评估采用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CGU期望投资回报率。第一步，首先在上市公司中选取对比公司，然后估算对比公司的系统性风险系数 β （Levered Beta）；第二步，根据对比公司资本结构、对比公司 β 以及被评估公司资本结构估算CGU的期望投资回报率（税前），并以此作为折现率。根据计算结果，以12.00%作为折现率。

⑤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商誉相关资产组	账面价值	分摊的商誉金额	账面价值合计	资产组可收回	商誉减值
麟游分公司资产组	1,091.62	291.44	1,383.06	1,210.00	173.06

A. 收购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的商誉

2012年5月17日，由于陕西必康收购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股份，形成商誉90,759,224.68元。根据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2月8日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以2020年内9月30日为评估基准日，基于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华亚正信评报字【2020】第A15-0012号资产评估报告，五景药业100%股权评估价值为3.58亿元，经双方协商一致，本次转让100%股权的最终交易价格为2.438亿元。

①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上述商誉的构成主要来源于能独立形成现金流的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的相关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并购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年末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处于正

常使用中。上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并购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价值45,712,310.98元。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采用最终交易价格确定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价值。

③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商誉相关资产组	账面价值	分摊的商誉金额	账面价值合计	资产组可收回价值	商誉减值
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资产组	4,571.23	9,075.92	19,842.63	24,380.00	

D、收购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的商誉

2017年6月，由于陕西必康收购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股份，形成商誉76,814,586.97元。本公司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基于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的资产评估结果。金证（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商誉所在的资产组可收回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金证评报字【2021】第0090号资产评估报告

①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上述商誉的构成主要来源于能独立形成现金流的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的相关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并购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年末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处于正常使用中。上述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及并购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账面价值131,682,913.57元。资产组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一致。

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

采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模式计算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价值。

③重要假设

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企业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持续经营；评估测算的各项参数取值是按照不变价格体系确定的，不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在可预见经营期内，未考虑企业经营可能发生的非经常性损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长期资产产生的损益以及其他营业外收入、支出；不考虑未来股东或其他方增资对企业价值的影响；假设资产组形成的现金流入为每年年末流入，现金流出为每年年末流出；未考虑将来可能承担的抵押担保事宜，也未考虑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发生变化以及遇有自然力和其它不可抗力对资产价格的影响。

④商誉相关资产组可收回价值产生过程

对未来收益的预测：根据产权持有单位经营状况，资产组资产类型特点，不存在影响产权持有单位及本次评估对象持续经营的因素和资产组资产使用年限限定的情况，故收益期按永续考虑。根据产权持有单位目前经营状况、业务特点、市场供需情况，并综合分析考虑资产组所包含的主要资产的剩余可使用年限等因素，预计其在2024年进入稳定期，故预测期确定为2020年-2024年共5年。

折现率的确定过程：本次评估采用选取对比公司进行分析计算的方法估算CGU期望投资回报率。第一步，首先在上市公司中选取对比公司，然后估算对比公司的系统性风险系数 β （Levered Beta）；第二步，根据对比公司资本结构、对比公司 β 以及被评估公司资本结构估算CGU的期望投资回报率（税前），并以此作为折现率。根据计算结果，以9.80%作为折现率。

⑤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商誉相关资产组	账面价值	分摊的商誉金额	账面价值合计	资产组可收回价值	商誉减值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资产组	13,168.29	7,681.46	16,550.69	11,410.00	5,140.64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2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赁费	1,154,642.71		513,812.69		640,830.02
装修费	12,172,544.96		8,699,319.29		3,473,225.67
绿化费	7,307,865.53		365,393.28		6,942,472.25
办公室网络款					0.00
路灯摊销	7,060.03		7,060.03		0.00
车间 GMP 改造	30,375.67		30,375.67		0.00
项目部食堂扩建	43,149.95		32,362.46		10,787.49
合计	20,715,638.85		9,648,323.42		11,067,315.43

其他说明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03,235,449.74	157,593,901.89	434,974,606.43	68,880,586.1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6,213,631.16	6,553,407.79	28,132,748.19	5,667,765.80
可抵扣亏损	31,746,085.73	9,701,550.34	25,845,533.01	6,441,184.75
递延收益	2,014,104.92	503,526.23	64,670,260.99	16,167,565.25
合计	1,063,209,271.55	174,352,386.25	553,623,148.62	97,157,101.90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78,849,998.18	19,136,822.88	82,345,170.57	20,021,313.96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	8,044,394.74	2,011,098.69	40,457,223.52	10,114,305.88
合计	86,894,392.92	21,147,921.57	122,802,394.09	30,135,619.8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4,352,386.25		97,157,101.9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147,921.57		30,135,619.8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其他说明：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	224,608,799.97		224,608,799.97	227,277,793.12		227,277,793.12
预付设备款	34,361,061.01		34,361,061.01	52,873,408.20		52,873,408.20
公益性生物资产	307,416.00		307,416.00	307,416.00		307,416.00

预付股权款				16,600,000.00		16,600,000.00
合计	259,277,276.98		259,277,276.98	297,058,617.32		297,058,617.32

其他说明：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80,000,000.00	
抵押借款	318,200,000.00	20,000,000.00
保证借款	1,147,980,000.00	1,387,228,920.00
信用借款	6,899,926.00	14,952,289.40
抵押、保证借款	846,400,000.00	1,774,200,000.00
合计	2,399,479,926.00	3,196,381,209.4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质押借款金额合计80,000,000.00元。

(1)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3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1月15日至2021年1月14日，合同编号为0597195，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合同号为0600981-001，由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保证，合同号为0600981-002，由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质押，合同号为0600981-003，由深泽县静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质押，合同号为0600981-004。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30,000,000.00元。

(2)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从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入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0,000,000.00元，该借款为抵押性质的借款，主合同编号：2020年华商借字0213号，质押合同编号：2020年华商质字0213号；质押资产：药，期限：2020年2月19日-2021年2月19日，合同利率：固定利率，年利率未7.2%，在借款期限内，该利率保持不变，不分段计息。

注2：抵押借款金额合计318,200,000.00元。

(1)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体育南大街支行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20,000,000.00元，贷款合同编号为石贷字202004012号，借款期限为2020年4月20日至2021年4月20日。抵押合同编号为石抵字202004012号，抵押物为土地使用权，土地证编号为冀(2018)栾城区不动产权第0000034号。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20,000,000.00元。

(2)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11月20日至2021年11月19日，合同编号为2020年借字第11200001号，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号为2018年抵字第12130212号，由深泽县静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合同号为2020年保字第11200408

号，由刘玉田提供自然人担保，合同号为2020年保字第11200409号。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50,000,000.00元。

(3)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江苏新沂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签订《综合授信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9年2月1日至2020年1月20日，合同编号为苏新商综授字[2019]第2707003号，由李宗松提供保证担保，合同号为苏新高保字[2019]第2707003号；由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合同号为苏新商高抵字[2019]第2707003号。其中33,5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9年2月10日至2019年9月10日，16,5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9年2月10日至2019年9月10日，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45,500,000.00元。

(4)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167,7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9年3月20日至2020年3月19日，合同号为HT2019032001000001。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李宗松、谷晓嘉提供保证担保，合同号为DB2019032001000002；由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合同号为DB2019032001000003、DB2019032001000004、DB2019032001000005、DB2019032001000006。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167,700,000.00元。

(5)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与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马塘支行签订借款合同金额为35,000,000.00元，借款合同号苏东农商高借字【2019】第1009160601号。其中17,5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12月4日至2021年12月2日，17,5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12月22日至2021年12月20日。由周新基提供保证，保证合同号为苏东农商高保字【2019】第1009160601号，保证金额35,000,000.00元，抵押物为马塘镇建设路40号不动产（苏2018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0905、0000909、0000910号），洋口镇洋口大道东侧兴洋公寓房地产不动产（苏如东不动产权0000002、0000003、0000004、0000005、0000006、0000007号）。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35,000,000.00元。补充：其中10,000,000.00元签订最高额质押合同，合同号为苏东农商高质字（2020）第0901181601号。质押物为专利。

注3：保证借款金额合计1,147,980,000.00元。

(1)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与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签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5月18日至2021年5月17日，合同编号为2020年借字第05180001号，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5,000,000.00元。

(2)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从中信有限股份公司（商丘）支行贷入借款金额为20,000,000.00元该借款为保证性质的借款，主合同编号：（2020）信银豫贷字第2010110号，期限：2020年2月28日-2021年2月28日，合同利率：本合同签订日定价基础利率+45Bps基点（1基点=0.01%）=4.5%，担保人：岳青松、郭亚松、蔡会梅、岳红波、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3)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陕西山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8月7日签订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29,000,000.00元，实际审批29,000,000.00元，放款29,000,000.00元，借款合同号为陕农信【山】借字【2020】第0807257001号，借款期限为2020年8月7日至2021年8月6日，由山阳县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合同号为陕农信【山】保字【2020】第0807257001号，本借款用于归还陕农信【山营】借字【2019】第081101号贷款金额29,000,000.00元。

(4)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陕西山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11月5日签订借款延期还本协议，延期贷款金额为277,400,000.00元，借款合同号为山农商行【2020】社团借款延字第002号，借款到期日延期至2021年1月10日，由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合同号为山农商行【2020】

保字第006号，由李宗松、谷晓嘉提供自然人担保，保证合同号为山农商行【2020】保字第007号。

(5)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签订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10,000,000.00元，实际审批10,000,000.00元，放款10,000,000.00元，贷款合同号为ZH39102003081-1JK，借款期限为2020年3月17日至2021年3月16日，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合同号为GB39102003081-1，

(6)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行、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委托贷款合同，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委托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行向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发放贷款298,000,000.00元，合同编号为2018年陕中银委借字BKZY002号，借款期限为2018年12月19日至2019年3月11日，于2019年3月11日签订了展期合同，展期合同号为2019年陕中银延安展字BKZY001号，展期至2019年6月1日。保证人为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和李宗松，合同编号为2018年陕中银委借保字BKZY002号，保证金额为298,000,000.00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剩余金额为298,000,000.00元。

(7)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和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延安分行签订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为299,580,000.00元，实际审批299,580,000.00元，放款299,58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3月27日至2021年3月23日，贷款合同号为长银延营2020流贷字第003号，由延安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保证合同号为长银延营2020流贷字第003号-1A，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号为长银延营2020流贷字第003号-1B，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号为长银延营2020流贷字第003号-1C，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合同号为长银延营2020流贷字第003号-1D，截止2020年12月31日剩余金额为299,580,000.00元。

(8)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签订贷款合同，金额为40,000,000.00元，贷款合同号0111100018-2020（如东）字00002号。借款期限为2020年1月20日至2021年1月7日。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号为0111100018-2018年（如东）字00669号-1，保证金额170,000,000.00元。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抵押，抵押合同号为0111100018-2020年如东（抵）字0002号，抵押物为如东县洋口镇化学工业园，（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3083号）。附20,000,000.00元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合同号为0111100018-2020(RF)00003号-1。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40,000,000.00元。

(9)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签订贷款合同金额为50,000,000.00元，贷款合同号0111100018-2020（如东）字00144号。其中，28,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3月27日至2021年3月26日，22,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4月8日至2021年3月26日。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号为0111100018-2018年（如东）字00669号-1，保证金额170,000,000.00元。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抵押，抵押合同号为0111100018-2020年如东（抵）字0002号，抵押物为如东县洋口镇化学工业园，（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3083号）。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50,000,000.00元。

(10)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签订出口订单融资总协议，金额为50,000,000.00元，合同编号为202001100111100090933118。其中3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11月19日至2021年5月19日，2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20年12月11日至2021年6月10日；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保证合同号为0111100018-2018年（如东）字00669号-1，保证金额170,000,000.00元。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抵押，抵押合同号为0111100018-2020年如东（抵）字0002号，抵押物为如东县洋口镇化学工业园，（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0003083号）。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50,000,000.00元。

(11)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与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洋口支行签订贷款合同金额为10,000,000.00元, 贷款合同号苏东农商高借字【2020】第11273802-1号, 借款期限为2020年11月27日至2022年11月26日; 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周新基、杨建文共同提供保证, 保证合同号为苏东农商高保字【2020】第1127380201, 保证金额10,000,0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10,000,000.00元。

(12)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洋口支行签订贷款合同, 贷款金额为10,000,000.00元, 贷款合同号0111100018-2020年(如东)字00616号, 借款期限为2020年9月27日至2021年9月11日; 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提供保证, 保证合同号为0111100018-2018年如东(保)字0077号, 保证金额10,000,0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10,000,000.00元。

(13)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与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塘支行签订贷款合同, 贷款金额为15,000,000.00元, 贷款合同号苏东农商借字(2020)第0114181601号, 期限为2020年1月16日至2021年1月13日; 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和周新基共同提供保证, 保证合同号为苏东农商保字【2020】第0114181601号, 保证金额为15,000,0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15,000,000.00元。

(14)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与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塘支行签订贷款合同, 贷款金额为19,000,000.00元, 贷款合同号苏东农商借字(2020)第0316181601号, 借款期限为2020年3月18日至2021年3月15日; 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和周新基共同提供保证, 保证合同号为苏东农商保字【2020】第0316181601号, 保证金额为19,000,0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19,000,000.00元。

(15)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与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塘支行签订贷款合同, 贷款金额为15,000,000.00元, 贷款合同号苏东农商借字(2020)第0804181601号, 借款期限为2020年8月6日至2021年8月3日; 由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和周新基共同提供保证, 保证合同号为苏东农商保字【2020】第0804181601号, 保证金额为15,000,000.00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为15,000,000.00元。

注4: 信用借款金额合计6,899,926.00元, 具体情况如下:

(1) 必康润祥医药张家口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口宝善街支行签订小微快贷借款合同, 贷款金额为3,000,000.00元, 贷款合同编号为130000115610522124号, 借款期限为2020年2月17日至2021年2月17日。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3,000,000.00元。

(2) 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支行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为899,926.00元, 借款期限为2020年4月26日至2021年4月26日, 合同编号为610009115609232882。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借款余额899,926.00元。

注5: 抵押、保证借款金额合计846,400,000.00元。

(1)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与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经开支行签订借款合同, 借款金额为10,000,000.00元, 借款期限为2020年2月26日至2021年2月25日, 合同编号为NY010010510120200200002, 由李宗松、谷晓嘉提供保证担保, 合同号为NY01001051012020020000201, 由李宗松提供抵押担保, 合同号为NY01001051012020020000202, 抵押物为李宗松个人房产, 房产证号为陕(2018)西安市不动产权第1402005号。2020年12月公司归还借款本金3,000,000.00元, 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7,000,000.00元。

(2)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分行2020年7月28日签订贷款展期合同, 展期贷款金额为499,400,000.00元, 贷款合同号为长银商贷2020065号, 展期还款期限至2021年7月30日止, 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由李宗松、谷晓嘉提供自然人担保, 由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

(3)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分行2020年11月4日签订贷款展期合同，展期贷款金额为190,000,000.00元，贷款合同号为长银商贷2020085号，展期还款期限至2021年6月7日止，由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担保，由李宗松、谷晓嘉提供自然人担保，由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提供最高额抵押，由陕西省西安市汉唐公证处公证，编号为（2020）陕证经字第6594号。

(4)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与陕西省国际信托公司签订股权收益权转让及回购协议，标的股权收益权转让价款为150,000,000.00元，合同编号为2018-042-007-1，借款期限截止2020年8月16日止，由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的100%股权提供质押担保，合同编号为2018-042-007-2；由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2018-042-007-4；由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合同编号为2018-042-007-3、2018-042-007-7；由李宗松、谷晓嘉提供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2018-042-007-5；由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合同编号为2018-042-007-6。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中：		
其中：		

其他说明：

3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6,000,000.00	32,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552,080,650.65	1,161,042,805.28
合计	558,080,650.65	1,193,042,805.2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778,596,863.76	763,456,167.25
设备款	84,056,673.09	103,894,372.95
工程款	163,487,237.38	196,507,923.76
其他	12,502,380.71	23,211,854.17
商品款	490,657,678.11	740,177,773.05
物业安保费		3,162,627.79
服务款	60,525,286.69	1,450,351.51
合计	1,589,826,119.74	1,831,861,070.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西咸新区汉唐丝路商贸有限公司	100,922,984.63	业务正在进行中
新沂市远大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9,989,398.39	业务正在进行中
运城市国森彩印有限公司	59,397,323.19	业务正在进行中
陕西彬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5,980,000.00	业务正在进行中
西安长鸣包装有限责任公司	29,062,862.48	业务正在进行中
沧县双成塑胶有限公司	27,096,189.16	业务正在进行中
浙江振华塑业有限公司	24,807,752.79	业务正在进行中
福建省顺昌闽一胶囊有限公司	19,317,532.03	业务正在进行中
重庆市全新祥盛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8,416,859.48	业务正在进行中
陕西省秦经老年经济服务公司	15,399,457.24	业务正在进行中
陕西权枫工贸有限公司	12,613,891.94	业务正在进行中
西安科得益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222,808.69	业务正在进行中
上海信谊联合医药药材有限公司	11,335,246.92	业务正在进行中

青岛海鑫达不锈钢容器有限公司	9,278,024.97	业务正在进行中
上海风神环境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5,193,869.58	存在纠纷
江苏中益特种纤维有限公司	4,539,718.08	业务正在进行中
安徽振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473,654.84	其中：工程款 2,377,654.84 元业务正在进行中 2,096,000.00 元存在纠纷
江苏力通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3,703,400.00	业务正在进行中
南通市中南建工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748,485.25	存在纠纷
建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00,300.00	业务正在进行中
连云港中科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000,000.00	业务正在进行中
中航宝胜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788,152.51	存在纠纷
重庆绿色源药业有限公司	1,650,736.40	业务正在进行中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505,831.22	业务正在进行中
合计	486,144,479.79	--

其他说明：

37、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7,457,805.83
特许经营权使用费	409,750.00	
政府购买服务	22,641,509.54	
合计	23,051,259.54	77,457,805.8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38、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89,880,448.50	
合计	89,880,448.50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99,352,034.14	417,858,244.50	395,881,303.41	421,328,975.23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034,861.69	24,952,876.91	25,424,506.67	3,563,231.93
合计	403,386,895.83	442,811,121.41	421,305,810.08	424,892,207.16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9,393,258.49	370,134,497.13	350,562,818.68	388,964,936.94
2、职工福利费	46,276.28	11,830,832.56	11,833,307.56	43,801.28
3、社会保险费	1,878,148.28	13,821,950.05	14,238,764.65	1,461,333.6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89,750.67	11,829,639.39	12,054,994.36	1,264,395.70
工伤保险费	86,328.63	679,026.33	688,340.16	77,014.80
生育保险费	262,295.64	1,218,537.33	1,395,473.53	85,359.44
大病统筹	39,773.34	94,747.00	99,956.60	34,563.74
4、住房公积金	4,547,153.88	15,773,836.47	15,495,395.35	4,825,59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3,487,197.21	6,297,128.29	3,751,017.17	26,033,308.33
合计	399,352,034.14	417,858,244.50	395,881,303.41	421,328,975.2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873,777.08	23,911,684.11	24,358,995.90	3,426,465.29
2、失业保险费	161,084.61	1,041,192.80	1,065,510.77	136,766.64
合计	4,034,861.69	24,952,876.91	25,424,506.67	3,563,231.93

其他说明：

40、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19,472,394.54	255,950,701.04
企业所得税	313,768,753.67	335,405,542.65
个人所得税	34,686,300.58	34,130,018.03
城市维护建设税	7,165,124.22	4,660,796.68
房产税	7,568,315.78	7,555,116.10
土地使用税	9,052,573.42	7,720,975.13
印花税	4,650,157.31	4,460,125.64
教育费附加	10,609,767.80	8,284,379.75
地方教育附加	7,557,046.05	6,631,139.18
水利基金	2,333,459.73	1,966,829.03
堤防维护费	39,786.13	39,713.20
契税	798,419.59	798,419.59
防洪保安基金	124.97	103,280.24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56,788.55	10,476.05
环境保护税	226,307.30	158,629.41
水资源税	7,020.00	1,020.00
土地增值税	18,784,735.98	
其他	72,405.17	
合计	736,849,480.79	667,877,161.72

其他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有736,849,480.79税款尚未缴纳。

41、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24,306,828.11	75,645,916.42
其他应付款	1,580,891,574.91	3,037,690,798.72
合计	1,705,198,403.02	3,113,336,715.14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4,181,914.41	2,624,784.17
企业债券利息	35,743,750.00	35,743,75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84,381,163.70	37,277,382.25
合计	124,306,828.11	75,645,916.42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中国银行延安分行七里铺支行	17,575,504.44	资金不充足
18 必康债	43,335,892.15	资金不充足
陕西省国际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0	资金不充足
合计	75,911,396.59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资金往来	368,850,851.98	833,800,783.90
非关联单位资金往来	601,389,311.49	1,449,943,954.48
借款	401,851,237.86	541,203,565.40
个人社保金	845,991.00	1,210,079.64
住房公积金	611,408.16	697,468.12
保证金、押金	56,286,723.35	80,933,630.98
其他	97,606,001.08	11,411,186.20
特许经营权	42,475,693.99	109,080,130.00

股权款	10,974,356.00	9,410,000.00
合计	1,580,891,574.91	3,037,690,798.7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昊融睿工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7,808,471.73	尚未进行结算
如东县政府	102,475,693.99	尚未进行结算
高绪航	33,023,406.13	尚未进行结算
陕西众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6,000,000.00	尚未进行结算
杨仲红	4,601,213.71	按计划逐步偿还
李卉英	2,000,000.00	尚未进行结算
田亮	1,498,337.50	按计划逐步偿还
南京工业大学	1,264,356.00	尚未进行结算
香山胡总	1,194,657.54	尚未进行结算
如东东益税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00,000.00	尚未进行结算
合计	490,266,136.60	--

其他说明

42、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说明：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63,800,000.00	177,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99,586,241.79	698,654,598.5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42,157,653.78	204,971,800.80
合计	1,605,543,895.57	1,080,626,399.32

其他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11,684,458.30	
合计	11,684,458.30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19,300,000.00	345,300,000.00
抵押借款		1,600,000.00
保证借款		1,581,8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1,429,300,000.00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附注七、43）	-663,800,000.00	-177,000,000.00
合计	1,084,800,000.00	1,751,700,000.0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1：质押借款总金额为319,300,000.00元

(1) 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签订长期贷款银团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500,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7年1月26日至2030年11月21日，合同编号为438017339YTDK2017010901。截止2020年12月31日贷款余额319,300,000.00元。

注2：抵押、保证借款总金额为1,429,300,000.00元

(1)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0日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签订HT2019032006000001借款合同，借款金额为632,3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9年3月20日至2021年3月19日，属于抵押、保证借款，抵押担保人为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抵押合同号DB2019032006000003、DB2019032006000004、DB2019032006000005、DB2019032006000006，抵押物为①不动产权，编号分别为：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4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2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38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0号；②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编号分别为：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1213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1214

号、苏（2017）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27463号、苏（2017）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27466号、苏（2017）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27467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542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546号、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549号；保证人为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李宗松和谷晓嘉，保证合同号为DB201903200600000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剩余本金为630,800,000元。

（2）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3月22日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东联支行借款800,000,000.00元，为抵押担保借款，该笔借款到期日为2022年3月19日，合同编号：HT2019032008000001,2019年9月21日已归还本金500,000.00元，2020年归还1,000,000.00元。根据合同约定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应于2021年归还1,000,000.00元，故其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为1,000,000.00元。借款担保人为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江苏嘉萱智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李宗松和谷晓嘉，保证合同编号：DB2019032008000002，抵押人：①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抵押合同编号：DB2019-32008000003，抵押物分别为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0001213号、0001214号、0027463号、0027466号、0027467号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抵押物价值2,000,000,000.00元；②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抵押合同编号：DB2019-32008000004，抵押物分别为苏（2016）新沂市不动产权0045542号、0008546号、0008549号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抵押物价值1,600,000,000.00元；③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抵押合同编号DB2019032008000006，抵押物分别为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0号不动产权，抵押物价值2,000,000,000.00元；④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抵押合同编号DB2019032008000005，抵押物分别为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0008944号、00089423号、0008938号不动产权，抵押物价值2,000,000,000.00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剩余金额为798,500,000.00元。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46、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8 必康 01	699,586,241.79	698,654,598.52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699,586,241.79	-698,654,598.52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8 必康 01	700,000,000.00	2018.4.26	3 年	700,000,000.00	698,654,598.52		52,500.00	931,643.27		699,586,241.79

合计	--	--	--	700,000,000.00	698,654,598.52		52,500,000.00	931,643.27			699,586,241.79
----	----	----	----	----------------	----------------	--	---------------	------------	--	--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注：本公司发行的债券为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债券期限为3年，公司债券的期限为3年期(2+1)，在债券存续期第二年末附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按面值发行，固定利率为7.40%，每一张票面金额为100.00元，本次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不超过30亿元，发行日为2018年4月26日，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1年每年的4月26日，本次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次债券为无担保债券，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本次债券由联席主承销商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本次债券募集的基础资金部分在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全部用于偿还前期融资款项、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用途。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23,504,341.09	105,632,819.82
合计	23,504,341.09	105,632,819.82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融资租赁款	265,661,994.87	310,604,620.62
减：一年内到期部分（七、43）	-242,157,653.78	-204,971,800.80
合 计	23,504,341.09	105,632,819.82

其他说明：

（2）专项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18,000,000.00		证券虚假陈述案
合计	18,000,000.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00,250,335.95	7,000,000.00	68,023,770.18	139,226,565.7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0,250,335.95	7,000,000.00	68,023,770.18	139,226,565.7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拨付 2015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040,000.00			120,000.00			1,920,000.00	与资产相关
促投资稳增长项目资金	13,681,600.00			804,800.00			12,876,8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陕南发展专项资金	2,550,000.00			150,000.00			2,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必康医药产业园二期项目扶持资金	42,500.00			2,500.00			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到必康产业园建设资金（山阳县经济贸易局）	10,482,957.00						10,482,957.00	与收益相关
药厂建设款（循环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						5,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到中小企业发展专项支持资金	13,023,960.00						13,023,960.00	与资产相关
收到工业发展专项基金（山阳县经济贸易局）	18,423,600.00						18,423,600.00	与资产相关

药厂建设款	29,008,100.00						29,008,100.00	与资产相关
收到项目建设扶持款 (三期项目)	1,855,000.00						1,855,000.00	与资产相关
收到工业发展专项基金 (山阳县经济贸易局)	12,651,843.00						12,651,843.00	与资产相关
收到山阳县财政局 2018 年度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基金	1,050,000.00			105,000.00			945,000.00	与资产相关
山阳县财政局补助(用于配方颗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4,000,000.00					4,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山阳县财政局陕南循环发展资金政府补助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托盘及相关物流设备标准化建设改造项目	2,270,133.46			556,028.54			1,714,104.92	与资产相关
土地出让金补助	49,697,976.67					49,697,976.67		与资产相关
购买土地的契税、耕地占用税补助	12,327,150.83					12,327,150.83		与资产相关
物流中心专项资金	3,869,980.36			394,596.18			3,475,384.18	与资产相关
信息中心专项资金	3,097,500.00			210,000.00			2,887,500.00	与资产相关
7ADCA 补助(节能项目补助)	439,166.67			310,000.00			129,166.67	与资产相关
生产系统恶臭气体治理	4,700,000.00			940,000.00			3,760,000.00	与资产相关

改造工程								
三氯吡啶醇钠扩产项目	175,000.00			100,000.00			75,000.00	与资产相关
六氟磷酸锂材料工业强基工程补助	9,063,000.00			1,197,000.00			7,866,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强基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3,405,150.00			513,000.00			2,892,150.00	与资产相关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产业绿色发展项目	195,717.96			195,717.96				与资产相关
科技成果转化	1,200,000.00			400,000.00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00,250,335.95	7,000,000.00		5,998,642.68		62,025,127.50	139,226,565.77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78,304,619.40						1,778,304,619.40

其他说明：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201,012,767.90		1,222,863,828.74	3,978,148,939.16
其他资本公积	622,398,243.16	871,367,794.23	356,321,163.09	1,137,444,874.30
合计	5,823,411,011.06	871,367,794.23	1,579,184,991.83	5,115,593,813.4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得 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300,326.24	499,437.06				499,437.06	3,799,763.3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300,326.24	499,437.06				499,437.06	3,799,763.3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5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00,647,024.40			400,647,024.40
合计	400,647,024.40			400,647,024.4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631,918,709.63	2,231,821,255.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02,872,900.47	-142,456,068.71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329,045,809.16	2,089,365,186.8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0,814,302.04	239,680,622.31
其他		
期末未分配利润	1,258,231,507.12	2,329,045,809.1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926,128,463.79	5,612,391,570.01	9,320,635,506.21	7,278,097,024.88

其他业务	27,279,689.13	1,939,640.32	8,618,072.42	2,568,731.59
合计	6,953,408,152.92	5,614,331,210.33	9,329,253,578.63	7,280,665,756.47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953,408,152.93 元，其中，6,953,408,152.93 元预计将于 2020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1 年度确认收入，0.00 元预计将于 2022 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900,839.54	17,137,477.32
教育费附加	7,951,035.48	10,172,920.78
资源税	6,000.00	9,583.01
房产税	4,463,326.14	23,458,247.67
土地使用税	5,013,949.40	10,544,222.85
车船使用税	360,167.75	45,590.81
印花税	1,665,396.26	3,243,521.20
地方教育附加	3,570,225.05	5,349,288.06
残疾人保障金	418,478.79	956,453.06
防洪保安基金		563,312.72
环境保护税	149,973.80	60,291.72

水利基金	371,450.80	1,188,304.89
土地增值税	25,253,924.85	
其他	138,547.11	
合计	63,263,314.97	72,729,214.09

其他说明：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福利	96,721,391.54	118,571,104.61
市场推广费	59,785,411.18	68,072,128.06
业务招待费	3,307,790.71	7,000,711.75
运输费	88,999,173.31	61,379,918.50
办公会务费	15,909,716.41	10,611,132.80
差旅费	4,708,776.67	36,442,270.83
交通通讯费	9,270,691.77	6,792,764.52
广告费	61,569,993.69	120,890,548.57
租赁费	789,380.73	1,276,859.28
其他	55,375,118.73	45,319,153.81
合计	396,437,444.74	476,356,592.73

其他说明：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4,705,253.15	154,728,823.89
折旧与摊销	142,389,959.27	86,402,212.07
办公费	23,395,638.29	25,323,905.37
业务招待费	8,990,744.62	8,764,946.46
汽车费	2,378,918.95	3,181,117.83
修理费	11,062,988.60	12,138,127.26
差旅费	2,442,121.63	2,277,624.07
交通通讯费	1,817,527.47	2,101,187.33
中介机构费	17,537,654.94	17,569,106.98

安全环保费	15,172,034.79	38,402,849.82
其他	55,547,676.17	12,916,018.70
租赁费	1,718,100.28	
合计	397,158,618.16	363,805,919.78

其他说明：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费用总额	112,308,728.84	83,634,862.68
合计	112,308,728.84	83,634,862.68

其他说明：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565,201,031.75	551,153,590.38
减：利息收入	11,625,241.55	37,732,644.64
汇兑损益	-9,375,680.77	7,651,698.16
未确认融资费用		
减：未确认融资收益		
金融借款手续费		59,961.75
票据贴现利息费	2,583,759.85	9,755,828.88
手续费及其他	1,204,385.79	1,276,171.57
合计	547,988,255.19	532,164,606.10

其他说明：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4,825,101.13	116,251,949.54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9,240.66	
合计	24,834,341.79	116,251,949.54

6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98,732.20	-488,706.9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5,292.70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6,417.00	12,950,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6,785,669.83	9,143,375.2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合计	6,278,647.33	21,604,668.31

其他说明：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08,487,778.23	91,138,995.00
应收票据减值损失	-25,000.00	
应收账款减值损失	-306,754,405.63	
预付账款减值损失	-2,768,302.75	
合计	-418,035,486.61	91,138,995.00

其他说明：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01,574,880.88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747,031.75	-5,325,522.50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408,322.19	-18,742,069.17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366,165,662.43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53,137,482.33	
合计	-433,458,498.70	-225,642,472.55

其他说明：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合计	-59,077,839.16	-200,924,795.8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2,586,242.94	45,905,130.15
合计	-59,077,839.16	-200,924,795.89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	328,209.64	124,797.32	328,209.64
接受捐赠	3,760.97		3,760.97
政府补助	365,394.39	8,703,273.48	365,394.39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合计	258,563.16		258,563.16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258,563.16		258,563.16
罚款收入	711,478.40	31,998.78	711,478.40
本年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负商誉	38,790.87	38,790.87	38,790.87
账务清理	439,134.75	757,219.70	439,134.75
盘盈利得	166,078.79	40,849.50	166,078.79
废品销售	86,127.70		86,127.70
拆迁损失赔偿款		87,584,335.25	
核销往来款	1,809,964.09		1,809,964.09
其他	13,976,338.14		13,976,338.14

合计	18,183,840.90	97,533,674.47	18,183,840.90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减免							1,519.03	与收益相关
政府补助资金拨付 2017 年度及 2018 年度(徐州特色小镇创建市级补助资金)							7,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以工代训补贴						71,600.00		与收益相关
钟吾人才补助							7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表彰 2018 先进企业收入							6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4,276.42	86,754.45	与收益相关
财政局社保补贴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帮扶企业超龄补贴						18,700.00		与收益相关
物流中心专项资金						19,312.47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绿色金融奖补资金东财预专 202045 号						3,600.00		与收益相关
如东县财政局-拨 2019 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指标财核预专字(2019) 68 号						9,001.00		与收益相关
就业补贴						3,6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						194,304.50		

减免								
经费奖励							390,000.00	
县科技进步奖							30,000.00	
省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项目							300,000.00	
工业转型升级款							130,000.00	
经费奖励							135,000.00	
合计						365,394.39	8,703,273.48	

其他说明：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642,488.41	483,059.67	2,642,488.4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合计	7,125,374.47	796,151.64	7,125,374.47
其中：固定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467,555.41	796,151.64	5,467,555.41
罚款	889,855.80	4,263,657.70	889,855.80
账务核销			
流动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8,099,752.84	6,706,486.52	8,099,752.84
违约金、赔偿金	19,903,529.88	39,571,583.40	19,903,529.88
其他	21,245,558.48	359,424.79	21,245,558.48
合计	59,906,559.88	52,180,363.72	59,906,559.88

其他说明：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1,256,147.20	137,177,007.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86,182,982.62	-33,131,737.75

合计	-44,926,835.42	104,045,270.22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99,260,973.6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83,351,448.7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3,673,671.5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637,720.68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3,513.2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428,224.9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096,855.0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72,928,669.10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2,485,566.71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的影响	502,262.08
所得税费用	-44,926,835.42

其他说明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27,106,300.87	439,431,700.32
利息收入	9,293,401.01	8,816,170.79
政府奖励	25,607,287.80	126,162,180.69
保证金	305,474,848.52	415,375,704.77
其他	15,832,902.29	1,873,879.50
合计	583,314,740.49	991,659,636.0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承兑保证金	388,466,302.96	541,104,767.32
往来款	347,827,240.93	329,086,670.63
运杂费	60,297,172.26	79,830,728.46
市场推广费	54,280,922.03	78,637,227.76
广告费	5,819,626.13	31,191,991.12
差旅费	6,558,490.34	36,230,178.66
房屋租赁费	10,943,616.10	21,638,108.28
办公费	12,781,891.21	17,868,384.36
中介机构服务费	14,870,783.15	61,298,187.92
招待费	10,213,247.12	14,030,850.07
研发支出	1,467,664.59	12,446,870.30
安全环保费	8,488,400.93	12,575,813.95
包装费	1,688,311.33	
修理费	6,474,358.07	
交通通讯费	5,837,308.53	10,390,358.17
董事会费	742,010.38	17,127,139.44
其他	13,379,275.05	17,570,025.15
职工薪酬	1,011,432.91	
捐款支出	1,570,000.00	99,441.86
司法冻结	13,341,377.82	
税收滞纳金		39,452,183.40
合计	966,059,431.84	1,320,578,926.8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子公司时的现金净额		3,809,318.74
理财产品	3,582,145,486.12	103,311,248.46
特许经营使用权		30,000,000.00
关联方资金往来	110,000.00	

合计	3,582,255,486.12	137,120,567.20
----	------------------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往来	73,154,516.28	
理财产品	3,582,145,486.12	2,196,018,116.08
其他		4,844,617,445.90
承兑保证金		140,149,397.86
预付股权投资款		42,5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7,325,665.70
合计	3,655,300,002.40	7,230,610,625.5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方资金往来	5,922,960,156.07	2,253,557,152.00
非金融机构借款	4,549,733.09	2,143,002,463.12
资金拆借	833,015,728.86	
票据贴现	16,158,920.19	709,619,781.13
保证金		287,400,000.00
融资租赁		1,770,067,518.76
股权意向款		350,000,000.00
其他		1,827,685,548.22
合计	6,776,684,538.21	9,341,332,463.23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售后回租款	1,274,151,174.83	116,369,935.66
其他往来	318,799,076.14	

资金拆借		1,214,645,707.86
非金融机构借款		
保证金	82,861,689.09	
财务顾问费		7,200,000.00
债券发行手续费		106,400.00
贴息		280,766,786.56
关联方资金往来	5,654,541,751.76	887,713,583.54
合计	7,330,353,691.82	2,506,802,413.6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054,334,138.22	263,633,011.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851,493,985.31	134,503,477.5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2,831,917.31	244,867,714.5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6,105,167.68	38,703,786.5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648,323.42	8,702,486.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1,952,464.69	200,924,795.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58,563.1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7,988,255.19	532,164,606.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278,647.33	-21,604,668.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7,195,284.35	26,591,750.3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87,698.27	-2,795,760.48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54,115.84	80,829,980.2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999,055.87	816,334,552.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5,448,604.34	-2,269,858,972.3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035,993.78	52,996,760.7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6,840,757.86	256,094,862.8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56,094,862.87	1,017,201,439.4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254,105.01	-761,106,576.59

（2）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26,840,757.86	256,094,862.87
其中：库存现金	5,424,109.48	1,242,755.6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21,373,392.20	254,852,107.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3,256.18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840,757.86	256,094,862.87

其他说明：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3,524,257.85	受限资金共计 483,524,257.85 元，其中：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存款 469,871,900.65 元；司法冻结存款 13,352,357.24 元；支付宝保证金 300,000.00 元。
存货	110,000,000.00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2 月向商丘华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50,000,000.00 元，由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的药提供质押担保。
固定资产	1,130,307,596.42	①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借款 12,000,000 元，抵押物为如东县洋口镇化学工业园，（苏（2019）如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3083 号）②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向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借款 50,000,000.00 元，以其房屋冀（2018）栾城区不动产权第 0001587 号抵押、冀（2018）栾城区不动产证明第 0001588 号；③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对于售后回租构成的融资租赁交易，视为以相应资产为抵押取得借款的融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④陕西必康制

		<p>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商洛分行借款 190,000,000.00 元，双方约定以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机器设备作为抵押担保；⑤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马塘支行借款 35,000,000.00 元，抵押物为马塘镇建设路 40 号不动产（苏 2018 如东县不动产权第 0000905、0000909、0000910 号）；⑥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东联支行借款 800,000,000.00 元、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借款 167,700,000.00 元和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借款 632,300,000.00 元，共同抵押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944 号、0008942 号，0008938 号不动产、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940 号不动产（其中抵押时作为在建工程的 1#厂房，9#厂房，职工食堂已于 2019 年 12 月 31 日转为固定资产）；⑦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向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合同募集信托资金 150,000,000.00 元，由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东西湖区鑫桥高科技产业园的 12 个房产（房屋所有权编号：武房权证东字第 2012009791、2012009792、2012009793、2012009794、2012009795、2012009796、2012009797、2012009798、2012009799、2012009800、2012009801、2012009802 号）提供抵押担保。</p>
无形资产	104,903,743.10	<p>①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东联支行借款 800,000,000.00 元、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借款 167,700,000.00 元和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借款 632,300,000.00 元，共同以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的四块工业用地作为抵押，土地产权编号为：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944 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942 号、苏（2019）</p>

		<p>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938 号、苏(2019)新沂市不动产权第 0008940 号；②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向沧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借款 50,000,000.00 元，以其土地使用权冀(2018)栾城区不动产权第 0000556 号抵押；③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石家庄体育南大街支行借款 20,000,000.00 元，以其土地使用权冀(2018)栾城区不动产权第 0000034 号抵押；④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向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融资合同募集信托资金 150,000,000.00 元，由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西安市高新区信息大道 21 号的 19,725.00 平方米工业用地使用权，土地证号为西高科技国用(2016)第 83907 号和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东西湖区鑫桥高科技产业园的 91,052.32 平方米(土地证编号：东国用(2006)第 280103008、东国用(2006)第 280103009)的工业用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⑤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向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马塘支行借款 35,000,000.00 元，其中 10,000,000 元的质押物为专利号为 2011100560940 的合成 4, 6-二氨基间苯二酚盐酸盐的方法。</p>
长期应收款	259,674,081.52	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 PPP 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经营权下的长期应收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30,000,000.00	如东县中医院医养融合 PPP 项目一期医疗中心项目特许经营权下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在建工程	487,399,362.20	①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和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5 日共同与浙旅盛景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形式的融资租赁合同,售后回租财产为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医药产业园中在建工程 3#车间内综合制剂设备 187 台；②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东联支行借款 800,000,000.00 元、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联支行借款 167,700,000.00 元和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 股有限公司向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借款 632,300,000.00 元，共同抵押必康制药新 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苏（2019）新沂市 不动产权第 0008944 号、0008942 号， 0008938 号不动产权、苏（2019）新沂市 不动产权第 0008940 号不动产权（包含 在建工程 2 号、3 号、6 号、7 号制药厂 房）
在建工程	1,313,628,688.20	北盟物流资产抵押给东莞农商行担保额 16 亿
应收账款	20,000,000.00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 行股份有限公司如东支行借款 20,000,000 元，质押物为应收账款。
合计	3,939,437,729.29	--

其他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持有股权受限情况如下：

被冻结股权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冻结比例	冻结股权金 额（万元）	冻结时间	执行法院	诉讼原因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 司	100%	9.23%	10,000.00	2020年10月26日	江西省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延安必康对 外担保合同 纠纷
江苏北度新能源有限公司	100%	7.00%	3,500.00	2020年9月15日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陕西必康融 资租赁合同 纠纷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87.24%	87.24%	43,620.00	2020年6月28日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 法院	陕西必康融 资租赁合同 纠纷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87.24%	2.00%	1,000.00	2020年10月13日	江西省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	延安必康对 外担保合同 纠纷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87.24%	87.24%	43,620.00	2020年11月26日	江苏省徐州市中级人民 法院	延安必康借 款合同纠纷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100%	30.00%	7,800.00	2020年11月12日	浙江省宁波市中级人民 法院	延安必康股 权转让合同 纠纷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70%	70.00%	3,094.00	2020年7月1日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 法院	陕西必康融 资租赁合同 纠纷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100%	66.67%	4,000.00	2020年6月18日	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 法院	陕西必康广 告合同纠纷

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	100%	100.00%	1,700.00	2020年9月16日	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	陕西必康融资租赁合同纠纷
西安康拜尔制药有限公司	100%	100.00%	300.00	2020年6月18日	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陕西必康广告合同纠纷
西安必康心荣制药有限公司	100%	58.60%	586.00	2020年6月18日	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	陕西必康广告合同纠纷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793,881.62	6.5249	24,754,698.18
欧元			
港币	249,348.22	0.8417	209,876.40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六氟磷酸锂材料工业强基工程补助	9,063,000.00	递延收益	1,197,000.00
7ADCA 补助（节能项目补助）	439,166.67	递延收益	310,000.00
生产系统恶臭气体治理改造工程	4,700,000.00	递延收益	940,000.00
三氯吡啶醇钠扩产项目	175,000.00	递延收益	100,000.00
工业转型升级强基工程中央财政补助资金	3,405,150.00	递延收益	513,000.00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产业绿色发展项目	195,717.96	递延收益	195,717.96
2011 年科技成果转化项目补助	1,200,000.00	递延收益	400,000.00
信息中心专项资金	3,097,500.00	递延收益	210,000.00
物流中心专项资金	3,869,980.36	递延收益	394,596.18
土地出让金补助	49,697,976.67	递延收益	49,697,976.67
购买土地的契税、耕地占用税补助	12,327,150.83	递延收益	12,327,150.83
托盘及相关物流设备标准化建设改造项目	2,270,133.47	递延收益	556,028.54
拨付 2015 年省级工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2,040,000.00	递延收益	120,000.00
促投资稳增长项目资金	13,681,600.00	递延收益	804,800.00
2015 年陕南发展专项资金	2,550,000.00	递延收益	150,000.00
必康医药产业园二期项目扶持资金	42,500.00	递延收益	2,500.00
收到山阳县财政局 2018 年度企业技术改造专项基金	1,050,000.00	递延收益	105,000.00
收到必康产业园建设资金（山	10,482,957.00	递延收益	

阳县经济贸易局)			
药厂建设款(循环发展专项资金)	5,000,000.00	递延收益	
收到中小企业发展专项支持资金	13,023,960.00	递延收益	
收到工业发展专项基金(山阳县经济贸易局)	18,423,600.00	递延收益	
药厂建设款	29,008,100.00	递延收益	
收到项目建设扶持款(三期项目)	1,855,000.00	递延收益	
收到工业发展专项基金(山阳县经济贸易局)	12,651,843.00	递延收益	
山阳县财政局补助(用于配方颗粒生产车间建设项目)	4,000,000.00	递延收益	
山阳县财政局陕南循环发展资金政府补助	3,000,000.00	递延收益	
以工代训补贴	69,600.00	营业外收入	69,600.0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指标财核预专字(2019)68号	1.00	营业外收入	1.00
2020年度绿色金融奖补资金东财预专202045号	3,600.00	营业外收入	3,600.00
如东县财政局-拨2019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指标财核预专字(2019)68号	1,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
财政局社保补贴	1,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
财政局吸纳就业补贴	600.00	营业外收入	600.00
财政局以工代训补贴	2,000.00	营业外收入	2,000.00
土地使用税减免	194,304.50	营业外收入	194,304.50
拨2019年度知识产权专项资金指标\财核预专字(2019)68号	8,000.00	营业外收入	8,000.00
吸纳就业补贴	3,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
帮扶企业超龄补贴	18,700.00	营业外收入	18,700.00
医药包装生产线升级改造项	63,588.89	营业外收入	63,588.89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补贴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线上技能培训补贴	76,520.00	其他收益	76,520.00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资金	420,000.00	其他收益	420,000.00
收到财政局高新技术企业补贴	9,854,400.00	其他收益	9,854,400.00
工程项目升级改造	74,518.16	其他收益	74,518.16
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	870,000.00	其他收益	870,000.00
收到 2019 年度绿色金融奖补资金	12,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
2018 年 2019 年工业项目设备投资奖补资金	4,130,000.00	其他收益	4,130,000.00
2020 年度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收到 2019 年普惠政策资金	166,500.00	其他收益	166,500.00
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	520,000.00	其他收益	520,000.00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中小企业专项改造款）	102,000.00	其他收益	102,000.00
退税	4,645.63	其他收益	4,645.63
医疗费用返还	15,276.59	其他收益	15,276.59
新沂市劳动就业管理处企业职工技能提升补贴	42,500.00	其他收益	42,500.00
高新区促投资稳增长奖励	700.00	其他收益	700.00
钟吾人才补助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2019 年及 2020 年第一季高质量发展考核推进智能制造建设奖奖金	91,500.00	其他收益	91,500.00
疫情期间企业复工复产 后勤人员保障人员补贴	33,700.00	其他收益	33,700.00
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补助项目	66,771.30	其他收益	66,771.30
山阳县人社局就业专项补贴款	520,000.00	其他收益	520,000.00
2020 年度商标国际注册项目扶持资金	1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
稳岗补贴	694,667.41	其他收益	694,667.41
合计	226,451,429.44		87,224,863.6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1: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收到资金9,400,000.00元, 用于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氯吡啶醇钠扩产项目, 文件号为发改投资【2011】1908号。

注2: 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1月收到资金17,100,000.00元, 用于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六氟磷酸锂材料工业强基工程, 文件号为苏财建【2013】310号。

注3: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3月收到资金5,000,000.00元, 用于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专项经费, 文件为《关于下达科技攻关项目研发专项经费的通知》。

注4: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9月收到资金4,130,000.00元, 用于工业项目设备投资奖补资金, 文件号为东发改[2020]166号。

注5: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收到1,000,000.00元, 用于产业转型升级, 文件号为苏财工贸【2020】108号。

85、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 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 元

合并成本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 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100.00%	北松产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先生控制的公司	2020年09月17日	2020年9月17日，北盟物流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	1,717,247.72	-80,918,352.05	716,697.28	-49,930,327.58

其他说明：

无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现金	1,482,340,000.00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合并日	上期期末
货币资金	41,092.98	614,268.09
应收款项	170,447,479.35	8,720,490.05
存货		7,426,370.66
固定资产	72,836,039.70	90,211,628.21
无形资产	98,560,174.92	1,775,852,274.74
	1,181,364,528.21	439,248,675.19
负债：	0.00	0.00
借款	1,181,364,528.21	439,248,675.19
应付款项	98,560,174.92	1,775,852,274.74
净资产	1,181,364,528.21	439,248,675.19
减：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取得的净资产	1,181,364,528.21	439,248,675.19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无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陕西省商洛市	陕西省商洛市山阳县	医药制造	100.00%		发行股份购买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如东县	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 12 号	化工	87.24%		投资设立
江苏北度新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江苏省新沂市大桥西路 88 号	新能源	100.00%		投资设立
延安必康医药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 E 区 1 栋	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延安必康医学工程体验有限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 E 区 1 栋	大健康项目开发及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江苏新沂市经济开发区大桥西路 99 号	货运仓储及租赁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1、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陕西必康中药有限公司	陕西省商洛市山阳县城关镇甘沟桥九一村	陕西省商洛市山阳县城关镇甘沟桥九一村	药材种植、销售	70.00		投资设立
陕西必康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27号E阳国际10楼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27号E阳国际10楼	管理、咨询	100.00		投资设立
陕西必康商阳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商洛市商州区金泉路	商洛市商州区金泉路	药材收购	80.00	10.00	投资设立
必康嘉松投资江苏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经济开发区大桥西路99号	江苏省新沂市经济开发区大桥西路99号	项目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办事处金银湖南三街2号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办事处金银湖南三街2号	药品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安庆路46号	江苏省新沂市安庆路46号	药品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福迪医药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信息大道21号	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信息大道21号	研发机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必康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信息大道21号	西安市高新区新型工业园信息大道21号	药品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必康心荣制药有限公司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尚稷路8989号A座0101室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尚稷路8989号A座0101室	药品生产、销售	58.60	41.4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必康嘉隆制药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27号E阳国际10楼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27号E阳国际10楼	药品生产、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如东县掘港镇通海路3号	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掘港镇泰山路188号	养老医疗服务	60.00		投资设立
南通必康医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如东县掘港镇通海路3号	如东县掘港镇通海路3号	养老服务	80.00		投资设立
江苏必康生物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瓦窑镇政通路18号	江苏省新沂市瓦窑镇政通路18号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投资设立
必康润祥河北医药有限公司	石家庄市栾城区环城西路中段	石家庄市栾城区环城西路中段	药品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商丘市江华路东段	商丘市江华路东段	药品销售	7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西安康拜尔制药有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草滩生	药品生	100.00		取得控制权,

限公司	态产业园尚稷路西段路北	态产业园尚稷路西段路北	产、销售			不构成业务
延安新阳医药有限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 E 区 1 栋	药品生产、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延安必康中药材有限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	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新区创新创业小镇 E 区 1 栋	中药材收购、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陕西乾运智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陕西省西安市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丈八一路6号永利国际金融中心39楼008室	技术服务	90.00		投资设立

A、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之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沂必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新沂市瓦窑镇工业区18号	电子商务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新沂市无锡新沂工业园黄山路东1号	医药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江苏省新沂经济开发区马陵山西路1688号	健康产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新沂北度医药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江苏省新沂市瓦窑镇政通路18号	药品批发、零售	100.00		投资设立
香港亚洲第一制药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必康中成药业(新沂)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新沂市大桥西路88号	医药	100.00		投资设立

注1：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江苏省新沂经济开发区马陵山西路1688号	印刷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注2：香港亚洲第一制药控股有限公司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世宗医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	100.00		投资设立

B、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武汉五景医药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办事处金银湖南三街2号(11)	药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司	市		售			立
武汉松安置业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办事处金银湖南三街2号2栋1-3层-02	房地产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武汉东圳置业有限公司	湖北省武汉市	湖北省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办事处金银湖南三街2号2栋1-3层-01	房地产开发	100.00		投资设立

C、必康润祥河北医药有限公司之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河北慧衢运输有限公司	河北省石家庄市	石家庄市栾城区西环路富强路交口西北角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00.00		投资设立
必康润祥医药张家口有限公司	河北省张家口市	河北省张家口市桥东区工业园区12号	药品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必康医药沧州有限公司	河北省沧州市	沧州市新华区交通大街41号华联市场三楼	药品销售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D、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商丘市百合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河南省商丘市	商丘市江华路中段	药品销售	99.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河南药准达物流有限公司	河南省商丘市	河南省商丘市市辖区示范区汇聚九路与商都大道交叉口西北角200米	货物运输	100.00		投资设立

E、江苏必康新阳医药有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新沂必康唯正医药零售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新沂市新安镇钟吾路78号	药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必康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江苏省新沂市	新沂市经济开发区马陵山西路168-10	药品销售	100.00		投资设立

2、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通市	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海三路16号	化工	51.87		投资设立
江苏健鼎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省盐城市	江苏滨海经济开发区沿海工业园陈李线南宁海路东	研究和试验发展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九九久特种纤维制品有限公司（原：福 洹纺织实业江苏有限公司）	江苏省 南通市	江苏省如东经济开发区嘉陵江 路128号	纺织业	90.00		协议转让
江苏天禄化工贸易有限公司	江苏省 南通市	江苏省南通市如东县掘港镇泰 山路188号	化工	100.00		投资设立

3、子公司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子公司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延安北松物流有限公司	陕西省延安市	江苏省如东沿海经济开发区黄 海三路16号	货物运输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 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 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 发展有限公司	40.00%	2,455,032.70	0.00	68,306,863.64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 司	12.76%	21,296,812.47	0.00	202,512,110.59
南通必康医养产业发展 有限公司	20.00%	35,307.56	0.00	20,703,548.73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 公司	30.00%	3,589,236.68	11,250,028.89	56,688,640.37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 有限公司	30.00%	-1,664,323.65	0.00	37,868,121.15
南通市天时化工有限公 司	48.13%	-11,939,340.47	0.00	39,296,747.41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名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43,118,555.41	584,012,487.13	627,131,042.54	169,063,883.45	287,300,000.00	456,363,883.45	49,513,154.71	576,442,498.81	625,955,653.52	142,026,076.18	319,300,000.00	461,326,076.18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1,031,242,471.90	1,232,549,288.58	2,263,791,760.48	670,160,160.71	6,546,093.54	676,706,254.25	1,091,760,955.62	1,363,326,667.91	2,455,087,623.53	961,913,767.37	13,809,686.52	975,723,453.89
南通必康医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3,242,040.33	425,000.00	103,667,040.33	149,296.66	0.00	149,296.66	103,081,424.05	425,000.00	103,506,424.05	165,218.17	0.00	165,218.17
必康润祥医药河北有限公司	1,014,196,120.35	147,612,150.74	1,161,808,271.09	966,345,687.61	6,500,448.90	972,846,136.51	1,155,386,676.35	157,670,867.75	1,313,057,544.10	1,088,052,158.37	157,670,867.75	1,245,723,026.12
必康百川医药(河南)有限公司	698,387,809.78	40,135,169.09	738,522,978.87	610,029,366.83	2,266,377.11	612,295,743.94	756,673,735.36	35,458,672.25	792,132,407.61	657,385,090.98	2,972,336.21	660,357,427.19
南通市天时代化工有限公司	94,669,029.53	61,798,334.27	156,467,363.80	74,037,227.92	800,000.00	74,837,227.92	140,145,160.49	70,134,228.77	210,279,389.26	102,647,964.50	1,200,000.00	103,847,964.5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通必康新宗医疗服务发展有限公司	59,757,540.79	6,137,581.75	6,137,581.75	65,958,291.94	35,035,310.40	-14,583,495.63	-14,583,495.63	26,310,165.82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1,404,746,916.38	154,965,389.06	166,902,919.03	44,117,002.50	1,493,472,933.69	108,522,766.32	114,314,017.61	139,281,009.72

南通必康医 养产业发展 有限公司	0.00	176,537.79	176,537.79	160,645.41		104,256.18	104,256.18	-952,884.84
必康润祥医 药河北有限 公司	2,759,162.75 7.55	11,964,122.2 6	11,964,122.2 6	-42,450,861.4 5	3,933,725.39 9.67	45,424,585.6 7	45,424,585.6 7	40,325,620.6 0
必康百川医 药(河南)有 限公司	1,671,006.92 6.20	-5,547,745.49	-5,547,745.49	11,016,410.1 8	1,831,045.75 1.47	15,428,947.8 8	15,428,947.8 8	13,997,820.3 8
南通市天 时化工有限 公司	62,600,356.9 2	-24,801,288.8 8	-24,801,288.8 8	46,345,143.3 5	119,299,774. 06	-12,031,843.8 2	-12,031,843.8 2	-5,473,997.1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	-------	-----	------	------	---------

企业名称				直接	间接	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省天门市	湖北省天门市岳口工业园 8 号	化工业	35.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80,892,446.17	97,457,454.71
非流动资产	31,845,056.96	36,578,560.74
资产合计	112,737,503.13	134,036,015.45
流动负债	29,484,700.06	40,549,458.06
负债合计	29,484,700.06	40,549,458.06
少数股东权益	29,138,481.07	32,720,295.0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3,252,803.07	93,486,557.39
--其他	12,350,329.41	8,557,679.24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41,488,810.48	41,277,974.33
营业收入	24,576,123.74	37,059,371.69
净利润	-1,996,377.70	-848,012.97
其他综合收益	-1,996,377.70	-848,012.97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的损失	本期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债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

1、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2、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金融机构借款。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主要借款为短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借款，利率大多与金融机构同期借款利率持平，利率稳定，本公司利率风险较小。

（三）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应收账款主要为药品销售款，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往来款及备用金及代收代付款项。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信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等。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年度重新评定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四）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公司的财务部集中控制，财务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96,381.03	4,296,381.03
应收款项融资		192,954,589.96		192,954,589.96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2,954,589.96	4,296,381.03	197,250,970.99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因剩余期限较短，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近；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租赁负债等。于2020年12月31日及2019年12月31日，长期应收款与非流动借款的公允价值近似等于其账面价值。长期应收款、长期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与租赁负债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新沂市经济开发区马陵山西路副168号	医药产业项目投资管理	27,720,369.00	36.84%	36.8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宗松。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	--------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	-------------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
新沂建华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康嘉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李宗松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江苏北度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北松石油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必康大健康产业（河南）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必康创新药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必康永乐生物制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露乐科技（江苏）有限公司	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延安嘉萱健康品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北度物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康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欧彭国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广州启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宗昆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运景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嘉安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世宗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优昆智慧商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伯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共同控制的企业
伯图（深圳）大数据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伯图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深圳伯图数据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延安世宗医学大数据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伯图大数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伯图智慧医疗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伯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仙脉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伯图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伯图智能物流（江苏）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伯通智能快递（江苏）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嘉安新材料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世宗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北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徐州北盟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西安伯仕恒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耸鄂（上海）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香港世昆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国泰冷链物流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罗尼化妆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同泰饮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香港伯图物流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香港世萱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香港伯安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香港必康国际物流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香港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恒俊（香港）实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韶关科俊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香港必康国际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科建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江苏千之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周新基控制的企业
深圳必康永乐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深圳嘉禾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升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深圳北盟新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江苏紫狼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紫狼动漫制作（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北京植物猎人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江苏医和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江苏煮公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上海紫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江苏世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深圳植物猎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江苏植物猎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江苏爱丸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煮公餐饮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深圳紫狼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江苏维度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北京紫狼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北京天健兴华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杜杰控制的企业
甘肃必康医药推广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陈俊铭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新致维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副董事长李京昆控制的企业
陕西运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副董事长李京昆配偶控制的企业
陕西伯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副董事长李京昆控制的企业
陕西亿景天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本公司副董事长李京昆控制的企业
陕西运竞体育文化有限公司	本公司副董事长李京昆控制的企业
深圳市中锦汇富投资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黄辉控制的企业
铜川必康新医药综合体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担任总经理的企业
南通鸿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股东周新基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深圳必康永乐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的企业
安徽安利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杜杰担任独立董事的企业
深圳市前海宗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黄辉担任董事的企业
深圳厚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黄辉担任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黄辉担任董事的企业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独立董事黄辉担任董事的企业
深圳市掌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副董事长李京昆担任董事的企业
陕西北度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新沂必康一致行动人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东、新沂必康一致行动人
北京阳光融汇医疗健康产业成长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东
上海萃竹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东
延安新角度技术材料发展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宗松控制的担任监事的企业
江苏嘉萱寰球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长谷晓嘉控制的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上海伯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副董事长李京昆控制的担任监事的企业

河南汇冠君财税服务有限公司	本公司副董事长李京昆参股的企业
东莞必康制药医用品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东莞必康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新沂伯图内科门诊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江苏和合医药系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担任监事的企业
深圳前海国际医疗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江苏一盒新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南京世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上海一盒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上海雍梦贸易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邓青控制的企业
哈尔滨宏澜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王东控制的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哈药集团三精千鹤望奎制药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王东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瑞美国华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王东担任监事的企业
上海基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独立董事黄辉参股的企业
成都市新都区踏水蔬菜专业合作社	本公司独立董事黄辉担任相关职务的企业
虞城县百祥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副总裁岳红波持有 60%，担任执行董事
山东鲁西药业有限公司	副总裁岳红波持有 84.32%，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以心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副总裁岳红波担任董事
黑龙江和合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	副总裁岳红波担任董事
河南天伦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副总裁岳红波配偶担任董事长
商丘格豪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裁岳红波配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商丘伟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裁岳红波配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河南豫盟药房管理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副总裁岳红波配偶担任监事
河南汇海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副总裁岳红波子女持有 90%
江苏北角度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监事会陈聪控制的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河南百川药用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副总裁岳红波子女持有 97.52%
周新基	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东
谷晓嘉	董事长
邓青	董事
杜杰	独立董事
黄辉	独立董事
李京昆	副董事长
陈俊铭	监事会主席
何宇东	董事

董文	财务负责人
党长水	独立董事
王东	董事
陈亮	监事
陈聪	监事
岳红波	副总裁
李佑萱	董事长谷晓嘉子女
周新贵	董事周新基兄弟姐妹
周新林	董事周新基兄弟姐妹
宋如珍	董事周新基父母
周再亮	董事周新基父母
周树东	董事周新基子女
缪亚妹	董事周新基配偶
李庞芳	独立董事黄辉配偶
朱兰平	独立董事黄辉父母
李茜	独立董事杜杰配偶
杜永寿	独立董事杜杰父母
王天育	独立董事杜杰父母
张岚	董事邓青配偶
李若溪	副董事长李京昆配偶
汤桂花	副董事长李京昆配偶父母
李强	副董事长李京昆配偶父母
苏芳梅	监事会主席陈俊铭配偶
陈兰英	监事会主席陈俊铭兄弟姐妹
陈芳兰	监事会主席陈俊铭兄弟姐妹
陈晓娟	监事会主席陈俊铭兄弟姐妹
陈俊卿	监事会主席陈俊铭兄弟姐妹
董静	财务负责人董文配偶
董传义	财务负责人董文父母
秦淑桃	财务负责人董文父母
董斌	财务负责人董文兄弟姐妹
张晨	董事何宇东配偶
何晨星	董事何宇东子女
何宇欣	董事何宇东兄弟姐妹

李瑗	独立董事党长水配偶
党怡琳	独立董事党长水子女
王宗佑	独立董事党长水父母
党兴琰	独立董事党长水父母
党长平	独立董事党长水兄弟姐妹
党长永	独立董事党长水兄弟姐妹
刘书阁	独立董事党长水配偶父母
李清智	独立董事党长水配偶父母
李玮	独立董事党长水配偶兄弟姐妹
常霞	独立董事党长水兄弟姐妹配偶
罗小艳	独立董事党长水兄弟姐妹配偶
赵凌	董事王东配偶
王川齐	董事王东子女，8月成年
狄继兰	董事王东父母
王锡友	董事王东父母
王丽	董事王东兄弟姐妹
王帅	董事王东兄弟姐妹
赵云福	董事王东配偶父母
赵凡	董事王东配偶兄弟姐妹
吕淑华	监事陈聪父母
陈绍允	监事陈聪父母
陈明	监事陈聪兄弟姐妹
李小萍	监事陈亮配偶
陈晨	监事陈亮子女
陈苍穹	监事陈亮子女
陈莲	监事陈亮兄弟姐妹
陈伦喜	监事陈亮兄弟姐妹
陈伦凤	监事陈亮兄弟姐妹
陈淑珍	监事陈亮兄弟姐妹
姚文来	监事陈亮兄弟姐妹的配偶
武世家	监事陈亮兄弟姐妹的配偶
李雪萍	监事陈亮配偶的兄弟姐妹
李平春	监事陈亮配偶的兄弟姐妹
王悦	监事陈亮子女的配偶

陈丰刚	监事陈亮子女的配偶
李转平	监事陈亮子女配偶的父母
王义武	监事陈亮子女配偶的父母
赵桂英	监事陈亮子女配偶的父母
蔡会梅	副总裁岳红波配偶
岳政亚	副总裁岳红波子女
黄其分	副总裁岳红波父母
岳宪军	副总裁岳红波父母
岳红艳	副总裁岳红波兄弟姐妹
李永敏	副总裁岳红波子女配偶
梁保荣	副总裁岳红波配偶父母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6,085.82			2,903,921.98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735.98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60,141.71			1,505,831.22
陕西亿景天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64,029.13
合计		266,227.53			4,877,518.31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5,564,256.64	10,011,487.75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36,029.96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04,520.71	11,004.28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2,345.49	22,345.49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798.23	1,725.66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798,580.72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34,265.49	
徐州北盟物业服务服务有限公司	提供服务	1,623,853.21	
合计		7,552,039.77	11,981,173.8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无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无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李宗松	房屋	600,000.00	600,000.00
合计		600,000.00	6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李宗松、谷晓嘉	200,000,000.00	2018年08月09日	2021年08月09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00,000,000.00	2018年07月30日	2021年07月30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150,000,000.00	2018年08月17日	2022年11月16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96,500,000.00	2019年02月09日	2022年02月09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318,021,518.04	2020年06月15日	2022年06月14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00,000,000.00	2015年03月20日	2022年03月19日	否
深泽县静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20年11月22日	2022年11月21日	否
刘玉田	50,000,000.00	2020年11月22日	2022年11月21日	否
刘玉田	5,000,000.00	2020年05月21日	2022年05月21日	否
深泽县静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0年05月21日	2022年05月21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1,500,000,000.00	2018年08月10日	2021年08月09日	否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110,324,560.00	2018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否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61,154,680.00	2018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否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58,293,120.00	2018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否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41,266,480.00	2018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否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14,900,280.00	2018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否
江苏嘉萱健康品有限公司	264,194,280.00	2018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否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484,414,320.00	2018年08月10日	2019年08月09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1,300,000,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2年08月14日	否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162,391,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0年08月14日	否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34,728,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0年08月14日	否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402,820,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0年08月14日	否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60,270,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0年08月14日	否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384,927,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0年08月14日	否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715,394,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0年08月14日	否
徐州嘉安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169,498,000.00	2019年08月31日	2020年08月14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96,600,000.00	2020年01月31日	2022年01月30日	否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70,000,000.00	2019年01月16日	2024年01月25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70,000,000.00	2019年01月16日	2024年01月25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90,720,100.00	2022年01月11日	2025年01月10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109,416,220.98	2021年07月04日	2024年07月03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5,500,000.00	2019年04月01日	2022年03月31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4,400,000.00	2019年05月28日	2022年05月27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3,700,000.00	2019年07月25日	2022年07月24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3,000,000.00	2019年09月24日	2022年09月23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2,300,000.00	2019年11月23日	2022年11月22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1,600,000.00	2020年01月21日	2023年01月21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0,900,000.00	2020年03月19日	2023年03月18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280,200,000.00	2020年05月18日	2023年05月17日	否
蔡会梅岳洪波	65,000,000.00	2019年12月29日	2025年02月25日	否
蔡会梅	100,000,000.00	2020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7日	否
郭亚松	100,000,000.00	2020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7日	否
陶桂菊	100,000,000.00	2020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7日	否
岳洪波	100,000,000.00	2020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7日	否
岳青松	100,000,000.00	2020年02月28日	2023年02月27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500,000,000.00	2020年08月01日	2022年07月31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190,000,000.00	2020年08月09日	2022年08月08日	否
李宗松	50,000,000.00	2020年01月20日	2023年01月19日	否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9年02月01日	2020年01月20日	否
李宗松、谷晓嘉	30,000,000.00	2019年01月31日	2020年01月30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无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			
伯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181,050,000.00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187,000,000.00			
拆出				
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2,000,000.00			
伯图医疗管理有限公司	181,050,000.00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187,000,000.00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983,800.00	5,484,578.25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湖北九邦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459,219.50		27,324,721.50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司	119,114.00		119,114.00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82,533.40		3,200.00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5,250.40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限公司	2,032,396.20		2,032,396.20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112.00		1,950.00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8,720.00			
	徐州北盟物业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1,171,800.00			
	合计	28,108,895.10		29,506,632.10	
其他应收款					
	江苏康顺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江苏北度物业有限公司	134,377.00		134,377.00	
	李京昆	136,852.00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运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624,400.00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34,679,557.66			
	深圳必康新医药科	4,050,000.00			

	技有限公司				
	邓青	100,000.00			
	陕西运璟网络科技 有限公司	181,800.00			
	合计	40,506,986.66		234,377.00	
预付账款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 有限公司			664.02	
	陕西亿景天饰建筑 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822,928.21		1,502,928.21	
	江苏初新健康品有 限公司	500,000.00			
	合计	2,322,928.21		1,503,592.2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江苏嘉萱智慧健康品有限公 司	308,649.85	3,252,023.84
	陕西亿景天饰建筑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江苏嘉安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670,572.93	1,505,831.22
	伯图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463,148.01	
	合计	2,442,370.79	4,757,855.06
其他应付款			
	邓青		2,394,000.00
	李宗松	478,235.95	7,795,650.65
	何宇东	300,000.00	300,000.00
	江苏北角度新材料有限公司	2,988,938.00	6,100,000.00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5,784,000.00
	香港必康国际有限公司	39,991.63	42,107.03
	香港北松投资有限公司	204,427.55	216,866.55
	运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250,952,596.80
	新沂必康新医药产业综合体 投资有限公司		193,753,200.00

	深泽县静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7,500,000.00
	李京昆		
	徐州北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	
	江苏北松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620,752.72	
	合计	827,580.27	504,838,421.03

7、关联方承诺

无

8、其他

无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无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①对外担保事项

本公司于2019年8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为江西康力本次续贷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担保期限不超过24个月，公司为本次交易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次对外担保后前次对外担保额度将随之取消。

为保障公司利益，控制担保风险，公司在向江西康力提供担保的同时，将由江西康力提供反担保，以其拥有的全部资产（不分区域）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②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序号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1	赣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樟树支行与江西康力药品物流有限公司、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赣州佳景贸易有限公司、郭丁丁、陈蕾、武汉五景药业有限公司、李宗松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18,793.40	否	(2020)赣09民初169号一审各方调解后结案，现进入执行程序。	抵押担保贷款，被担保方有偿债能力。预计不会对公司造成损失。	执行程序中
2	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与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	7,416.30	否	案件号：(2020)浙01民初677号经过一次开庭审理，正在等待判决中。	股权转让行为合法，预计不会对公司造成损失。	一审审理中
3	西藏舜风广告传媒有限公司与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广告合同纠纷	5,217.20	否	案件号：(2020)鲁民终2838号，最高人民法院已受理公司再审申请，目前正在审理过程中；执行程序进行中。	对方公司违规宣传，预计不会对公司造成损失。	再审+执行中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资产负债表日后发生的诉讼事项

序号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1	460名自然人投资者起诉延安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9199.56	是，已确认1800万预计负债	2021年4月1日收到陕西省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西安中院”)《民事起诉状》等。	有可能赔偿部分损失	共记460起起诉讼案件，其中1起案件由葫芦岛市连山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连山法院”)受理，连山法院已出具《民事裁定书》，裁定将该案移送西安中院处理；另外459起案件由西安中院受理，西安中院已就其中一案于2021年3	2021年4月8日	详见公司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投资者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

						月15日组织庭前会议,完成了第一轮证据交换,该等案件开庭日期尚未确定。		
--	--	--	--	--	--	-------------------------------------	--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根据稽查报告显示,必康集团通过虚假财务记账、伪造银行对账单等方式,掩盖上述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导致上市公司相关年度报告披露的报表科目存在差异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1,825,850.00
根据稽查报告显示,必康集团通过虚假财务记账、伪造银行对账单等方式,掩盖上述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导致上市公司相关年度报告披露的报表科目存在差异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其他应收款	1,392,675,725.34
根据稽查报告显示,必康集团通过虚假财务记账、伪造银行对账单等方式,掩盖上述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导致上市公司相关年度报告披露的报表科目存在差异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减:坏账准备	-40,593,329.11
根据稽查报告显示,必康集团通过虚假财务记账、伪造银行对账单等方式,掩盖上述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导致上市公司相关年度报告披露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88,999.37

的报表科目存在差异			
根据稽查报告显示,必康集团通过虚假财务记账、伪造银行对账单等方式,掩盖上述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导致上市公司相关年度报告披露的报表科目存在差异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应付职工薪酬	129,341,768.25
根据稽查报告显示,必康集团通过虚假财务记账、伪造银行对账单等方式,掩盖上述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导致上市公司相关年度报告披露的报表科目存在差异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应交税费	28,134,012.49
根据稽查报告显示,必康集团通过虚假财务记账、伪造银行对账单等方式,掩盖上述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导致上市公司相关年度报告披露的报表科目存在差异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未分配利润	17,878,424.34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	------	------------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无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①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②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③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本公司以行业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医药生产类	医药商业类	新能源类	新材料类	化工类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031,501.21	4,458,186.34	373,611,724.	493,940,047.	502,201,187.	93,967,639.3		6,953,408.15
	0.50	3.50	53	71	29	9		2.92
营业成本	425,806,466.	4,188,073.38	309,487,602.	312,111,502.	330,029,868.	48,822,380.7		5,614,331.21
	26	9.71	78	15	73	0		0.33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无

(4) 其他说明

无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 事项一：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会公告【2017】16号），必康集团实质构成控股股东及期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2020年期初数174,853万元，2020年期末数8,000万元。

(2) 事项二：必康集团于2018年4月27日完成公司2018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发行规模为人民币7亿元。2020年4月28日回售，债券回售后，本金兑付日由2020年4月26日延期至2021年4月26日，其中，应于2020年12月31日前偿付本期债券约定的应付本金及利息，合计38,581.51万元，未按期偿付，导致债券提前到期。截止2020年12月31日，未偿付本金和利息793,625,087.49元。截止审计报告日，尚未偿付。

8、其他

无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其中：										
合计	0.00				0.00					0.0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0.00	0.00	0.00%
合计	0.00	0.0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的披露方式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1 至 2 年	0.00
2 至 3 年	0.00
3 年以上	0.00
3 至 4 年	0.00
4 至 5 年	0.00
5 年以上	0.00
合计	0.00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无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5,837,825,108.49	6,274,474,297.95
合计	5,837,825,108.49	6,274,474,297.95

(1)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其他说明：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2)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分类**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	------	----	--------	--------------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企业资金往来	5,836,297,549.05	6,272,020,289.37
非关联企业资金往来	2,015,852.04	1,004,481.00
员工备用金借款		
保证金		2,981,999.79
其他		9,212.35
合计	5,838,313,401.09	6,276,015,982.5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	50,684.66	1,490,999.90		1,541,684.56
2020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	—	—	—
本期计提	12,607.94		100,000.00	112,607.94
本期转回		1,165,999.90		1,165,999.90
2020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3,292.60	325,000.00	100,000.00	488,292.60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89,091,442.61
1 至 2 年	540,886,995.90
2 至 3 年	5,208,334,962.58
合计	5,838,313,401.09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541,684.56	112,607.94	1,165,999.90			488,292.60
合计	1,541,684.56	112,607.94	1,165,999.90			488,292.6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必康制药新沂集团控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5,260,270,640.95	1-3 年	90.10%	

股有限公司	往来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 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往来	200,000,000.00	1-2 年		3.43%
陕西必康中药有限公 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往来	139,919,895.00	1-2 年		2.40%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 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往来	109,739,333.86	1-3 年		1.88%
徐州市今日彩色印刷 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往来	87,995,377.76	1-2 年		1.51%
合计	--	5,797,925,247.57	--		99.32%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及依据
------	----------	------	------	-------------------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无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214,243,903.81		9,214,243,903.81	8,032,595,786.44		8,032,595,786.44
合计	9,214,243,903.81		9,214,243,903.81	8,032,595,786.44		8,032,595,786.44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减值准备期末
-------	--------	--------	---------	--------

	面价值)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价值)	余额
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7,020,000,000.00					7,020,000,000.00	
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	1,012,595,786.44					1,012,595,786.44	
徐州北盟物流有限公司	0.00	1,181,648,117.37				1,181,648,117.37	
合计	8,032,595,786.44	1,181,648,117.37				9,214,243,903.8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3)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0.00		0.00	

收入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其中：				

其中：				
其中：				
其中：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无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0.00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01,894,518.17
合计		201,894,518.17

6、其他

无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9,077,839.16	徐州嘉安 2020 年处置智慧健康小镇、信息中心在建工程和无形资产的资产处置收益为-39,612,495.04 元。 北盟物流出售分拨物流中心的资产处置收益为-52,051,587.06 元。 江苏南通九九久子公司健鼎处置固定资产的资产处置收益为 32,882,263.59 元。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71,183.05	2018 年 2019 年工业项目设备投资奖补资金 4,130,000.00 元；2020 年度第二批省级工业和信息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元；收到财政局高新技术企

		业补贴 9,854,400.00 元；工业企业技术改造综合奖补 870,000.00 元；山阳财政局经济贸易局 2015 年省级工业转型省级专项资金 120,000.99 元；制造业与互联网融合发展专项资金 520,000.00 元；托盘及相关物流设备标准化建设改造项目 559,599.96 元；促投资稳增长项目资金 804,800.00 元；山阳县人社局就业专项补贴款 520,000.00 元；工程项目升级改造 666,302.28 元；新沂市劳动就业管理处企业职工技能提升补贴 42,500.00 元；新沂市劳动就业管理处企业职工技能提升补贴 42,500.00 元；稳岗补贴 694,666.42 元；2019 年及 2020 年第一季高质量发展考核推进智能制造建设奖奖金 91,500.00 元。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785,669.83	理财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8,000,000.00	预计负债-证券虚假陈述案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6,324,647.39	
减：所得税影响额	-12,498,789.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574,694.27	
合计	-74,521,538.1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17%	-0.6988	-0.698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3%	-0.6502	-0.650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无

4、其他

无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谷晓嘉签名的公司2020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谷晓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京昆、会计机构负责人李京昆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三、载有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刘菊芳、徐冉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